



众至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太原市高新区晋阳街 202 号英语周报大厦 14 层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释 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普通术语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指	山西众至诚通信传输有限公司
公司、股份公司、挂牌公司、众至诚	指	众至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发起人	指	众至诚全部发起人
泰诺招标	指	山西泰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同力达监理	指	山西同力达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永诚工程	指	山西永诚信息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德赛设计	指	山西德赛信息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律师、鑫诺律所	指	北京市鑫诺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致同所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中和评估	指	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转让系统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尽调工作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
《公司章程》	指	《众至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最近两年及一期	指	2013年、2014年、2015年1—5月
股东大会	指	众至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众至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众至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次挂牌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专业术语		
通信网络	指	为分处异地的用户之间传递信息的系统，按网络功能可划分为核心网、传送网和接入网
城域网	指	介于局域网与广域网之间，覆盖一个城市的地理范围，用来将同一区域内的多个局域网互连起来的中等范围的计算机网，可将位于同一城市内不同地点的主机、数据库，以及 LAN 等互相联接起来
2G	指	“2nd Generation”的简称，第二代移动通信技术，以数字语音传输技术为核心，主流标准为 GSM 和 CDMA
3G	指	“3rd Generation”的简称，第三代移动通信技术，将无线通信与国际互联网等多媒体通信结合的技术产品，主流标准为 WCDMA、CDMA2000 和 TD-SCDMA
4G	指	“4rd Generation”的简称，第四代移动通信技术，是集 3G 与 WLAN 于一体并能够传输高质量视频图像以及图像传输质量与高清晰度电视不相上下的技术产品。4G 的技术与标准主要有 TD-LTE 和 LTE -FDD 两种，TD-LTE 是中国 3G 技术 TDSCDMA 向 4G 自然演进的主要路径
GSM	指	“Global System for Mobile Communications”的简称，是一种起源于欧洲的移动通信技术标准；属于第二代移动通信技术标准
CDMA	指	“code-division multiple access”，中文名为码分多址调制技术，是全球最成熟的数字移动通信标准之一，通常是指窄带 CDMA；属于第二代移动通信技术标准
TD-SCDMA	指	“Time Division-Synchronous Code Division Multiple Acces”，中文名为分同步码分多址接入技术；该标准由中国提出，属于第三代移动通信技术标准
CDMA2000	指	“Code Division Multiple Access2000”，是 TIA 标准组织用于指代第三代 CDMA 的名称；属于第三代移动通信技术标准。
WCDMA	指	“Wideband Code Division Multiple Access”，是一种利用码分多址复用方法的宽带扩频技术；属于第三代无线通信技术标准
TDD	指	“Time Division Duplexing”的简称，中文简称时分双工，是在帧周期的下行线路操作中及时区分无线信道以及继续上行线路操作的一种技术，也是移动通信技术使用的双工技术之一，与 FDD 相对应



LTE	指	“Long term evolution”的简称，是以 OFDM/FDMA 为核心的技术可以视为“准 4G”技术
TD-LTE	指	“Time Division Long Term Evolution”的简称（分时长期演进），是基于 TDD 版本的 LTE 的技术
FTTH	指	光纤入户，可基于光纤电缆并采用光电子将诸如电话三重播放、宽带互联网和电视等多重高档的服务传送给家庭或企业
WLAN	指	“Wireless Local Area Networks”的简称，是工作于 2.5GHz 或 5GHz 频段，以无线方式构成的局域网
基站	指	是指在一定的无线电覆盖区中，通过移动通信交换中心与移动电话终端之间进行信息传递的无线电收发信电台
直放站	指	又称中继器，属于同频放大设备，是指在无线通信传输过程中起到信号增强的一种无线电发射中转设备
耦合器	指	一种从输入信号能量分离出不相等能量的器件
功分器	指	功率分配器，是一种将输入信号能量分成两路或多路输出相等能量的器件
网络维护	指	对网络周期性的日常维护和巡视检查，以及对网络紧急故障的解决与处理
网络优化	指	通过对网络的软、硬件配置、系统参数进行调整，以达到网络性能优化的目的
信令	指	是通讯设备之间传递的信息，按照既定的通讯协议工作，将应用信息安全、可靠、高效地传送到目的地，这些信息在计算机网络中叫做协议控制信息，在电信网中叫做信令
物联网	指	“The Internet of things”的简称，物物相连的互联网，是新一代信息技术的重要组成部分
云计算	指	“cloud computing”的简称，是一种按使用量付费的模式，这种模式提供可用的、便捷的、按需的网络访问，进入可配置的计算资源共享池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声 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开展业务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提示投资者关注公司可能出现的以下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业务区域集中和客户依赖风险

公司作为通信网络技术服务提供商，主要客户为三大电信运营商。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移动”），收入贡献最大是山西省，存在业务区域集中及客户依赖风险。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5月，来自山西移动的业务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4.46%、88.56%和79.14%；来自山西省的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比重分别为99.43%、98.68%和91.86%。

从2014年开始，公司谋求在山西省外发展机会，逐步在四川省和内蒙古布局，入围当地电信运营商，获得项目机会，开拓山西省外收入来源，降低对山西移动单一客户的依赖。

二、市场拓展风险

随着电信运营商采购招标的公开化和透明化程度不断增强，一方面，公司在现有主要的业务区域山西省将面临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另一方面，也为公司参与外省运营商的竞标提供了业务机会。近年来公司实施了积极的市场拓展计划，在四川、山西和内蒙古参与相关项目。

市场拓展将带来设备购置、人员工资、办公场所租赁等运营成本的增加。同时，由于各地的经济发展水平、经营环境、公司的市场影响力以及本地化程度存在差异，因而公司存在一定的业务拓展风险。如果在新地区的业务拓展中未能取得预期的业务机会，公司会产生一定的投资损失，也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及未来业绩增长的持续性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三、电信运营商未来投资规模不确定性风险

在通信网络技术服务领域，电信运营商处于基础性核心地位，运营商对网络



建设的投资规模直接决定了通信网络工程服务、通信网络维护服务及通信网络优化服务的业务规模，并直接影响着通信网络技术服务提供商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目前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是通信网络工程服务，分别占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5 月营业收入的 54.37%、70.71%和 61.24%，占比较大。运营商投资规模的变动会对公司的经营情况产生影响。

随着 3G 网络应用的成熟和 4G 网络商用化进程的推进，运营商的资本支出计划稳中有升，但宏观经济环境和产业政策的变动使得运营商的投资规模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和波动性。同时，通信运营商也可能根据不同省份的经济状况、业务收入情况及自身战略规划，调整资本支出计划和各地区投资规模，导致其实际资本支出低于预期。若通信行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电信运营商资本性支出大幅下降，将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四、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由于三大运营商的市场格局和通信网络技术服务业的充分竞争性，使得运营商在商务谈判、合同签订、结算付款等方面处于优势地位。根据公司与三大电信运营商签署的合同，一般通信网络工程服务项目在初验、审计、开票完成后，公司才可以收回大部分款项，回款周期较长，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高。在可预期的未来几年，运营商仍将保持上述优势，且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应收账款余额可能持续上升且保持较高的水平。

公司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 80% 以上，尽管三大运营商实力雄厚、信用良好，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但由于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且客户比较集中，如果运营商延期付款，将会导致公司现金流紧张，给公司的正常经营及业务扩张带来不利影响。

五、劳务用工成本上升的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不断拓展，营业收入不断提高，公司总用工人数也在不断增加。除项目承揽、方案设计、现场督导、设备调测、质量检验、协助验收等对管理水平和技术水平要求相对较高的工种外，其他辅助性强，且技术含量较低的工作，公司依据行业惯例通过劳务采购完成。

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将会进一步扩大劳务采购规模。虽然报告期内公



司劳务采购价格基本保持稳定，但近年来我国总体人工成本不断上升，如果未来劳务用工成本上升，将可能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毛利率水平。

由于通信网络技术服务项目存在一定的阶段性，某些特定阶段需要大量简单劳动力。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的业务规模、人员配备和经济性，公司在简单劳动力需要量大时，向劳务外协供应商采购劳务。由于可以提供简单劳动力的劳务外协供应商数量众多，供给充足，公司可以在市场上进行自主选择。公司对劳务外协供应商的选择主要考虑：劳务外协单位规模、经验、与公司过往合作情况、报价等因素。在采购价格方面，具有较强的控制力，因此近年来虽然人工费用有所上升，但公司劳务外协价格基本维持不变。

六、异地管理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特有的本地化服务的制约，公司一般都采取设立分公司的形式在各省、市开展业务。受人员素质、公司制度、地域差距等因素的影响，分公司可能因管理不善而造成经营方面的问题，存在异地管理的风险。

七、劳务外包风险

由于公司的服务项目中存在需要大量劳动力完成的工作，从经济和效率角度考量，公司将项目中非核心的且技术含量较低劳务作业交给劳务外包方完成。根据《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规定，取得专业承包资质的企业可以将承接的专业工程中的劳务作业依法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劳务分包企业。经核查，目前公司持有由山西省建设厅颁发的编号为 A3114014010506 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有权将其承包的专业工程中的劳务作业分包给劳务分包企业，但如公司的劳务外包方未取得相关《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则不符合《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的有关要求，可能面临因此受到建设行政管理部门处罚的风险。

公司制定质量管理制度，对劳务外协单位的施工质量有明确要求。公司派出项目现场督导人员，全程跟踪项目，提出施工建议，及时发现施工中存在的质量问题，要求劳务外协单位进行整改。对于施工质量较差的劳务外协单位作清退处理，不再合作。和电信运营商指定的项目监理单位一起对项目质量和进度进行把控，劳务外协单位的工作质量需要完全满足电信运营商的要求。在项目经过电信运营商初验合格，公司与劳务外协单位进行结算，对劳务外协方的工作质量进行



全面评价。

八、公司及分公司租用的部分办公场所未办理房屋产权证风险

公司全部办公场所均为租赁，无自有房产。公司租用的部分房产尚未办理房屋产权证，存在对公司正常租赁产生纠纷的风险。公司租赁的部分房产系住宅，存在被工商等行政部门责令整改和罚款风险。

九、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够完善。股份公司设立后，虽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公司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十、管理风险

公司近年来发展迅速，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管理水平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十一、实施股利分配带来资金风险

2015年4月30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宣告向股东分配股利2,000万元。按照股东承诺，近期无实施股利分配计划，待公司资金宽裕后再择机实施股利分配，不会强制公司在流动资金紧张时主张实施分红，公司股利分配不会影响到公司正常业务开展。



目 录

重大事项提示	6
一、业务区域集中和客户依赖风险	6
二、市场拓展风险	6
三、电信运营商未来投资规模不确定性风险	6
四、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7
五、劳务用工成本上升的风险	7
六、异地管理风险	8
七、劳务外包风险	8
八、公司及分公司租用的部分办公场所未办理房屋产权证风险	9
九、公司治理风险	9
十、管理风险	9
十一、实施股利分配带来资金风险	9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12
一、基本情况	12
二、股份挂牌情况	12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	15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49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52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二节 公司业务	55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55
二、公司组织结构、部门职责及主要生产流程	57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63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	72
五、公司商业模式	83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	86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13
一、公司最近两年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13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及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114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116
四、公司的独立性	116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117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119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122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发生变动情况及原因	126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29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29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156
三、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78
四、公司资产情况	193
五、公司负债情况	203
六、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210
七、现金流量情况	212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14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16
十、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16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216
十二、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217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23
一、主办券商声明	223
二、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24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225
四、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26
第六节 附件	227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众至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占国
成立日期	2004年9月17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5年7月24日
注册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住所	太原市高新区晋阳街202号英语周报大厦14层
邮政编码	030006
董事会秘书	张铭
所属行业	<p>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的行业为 I63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指对信息传输、信息制作、信息提供和信息接收过程中产生的技术问题或技术需求所提供的服务。</p> <p>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 I63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p> <p>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 I63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p> <p>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可归类为“ 18111011 通信技术服务”。</p>
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为电信运营商提供专业的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包括通信网络工程服务、通信网络优化服务、通信网络维护服务
组织机构代码	76469987-8
电话	0351-7032366
传真	0351-7032366
网址	http://www.zzctx.com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834996

股份简称：众至诚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每股面值：1 元

股票总量：5,000 万股

挂牌日期：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鉴于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7 月 24 日，截至挂牌之日未满一年，即 2016 年 7 月 24 日之前，各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

本次挂牌之日，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可进入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万股）
1	刘占国	董事长、总经理	19,000,000	38.00%	-
2	王伟	监事	14,346,240	28.69%	-
3	潘雪桥	监事会主席	5,337,600	10.68%	-
4	苏杰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2,759,585	5.52%	-
5	张奋飞	董事、副总经理	2,230,775	4.46%	-
6	赵海涛	董事	2,000,000	4.00%	-
7	李云	董事	1,935,800	3.87%	-



8	温建新		1,000,000	2.00%	-
9	王永军		600,000	1.20%	-
10	贺月明	副总经理	500,000	1.00%	-
11	张铭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200,000	0.40%	-
12	贾涛		90,000	0.18%	-
合计	—	—	50,000,000	100.00%	-

根据《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占国先生持有的股份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但由于挂牌之日股份公司设立不满一年，因此首次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应为 2016 年 7 月 24 日。

除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占国先生外，其他股东所持的全部股份可于 2016 年 7 月 24 日开始转让。

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刘占国、赵海涛、李云、张奋飞、苏杰、贺月明、张铭以及担任公司监事的潘雪桥、王伟除上述股权转让限制外，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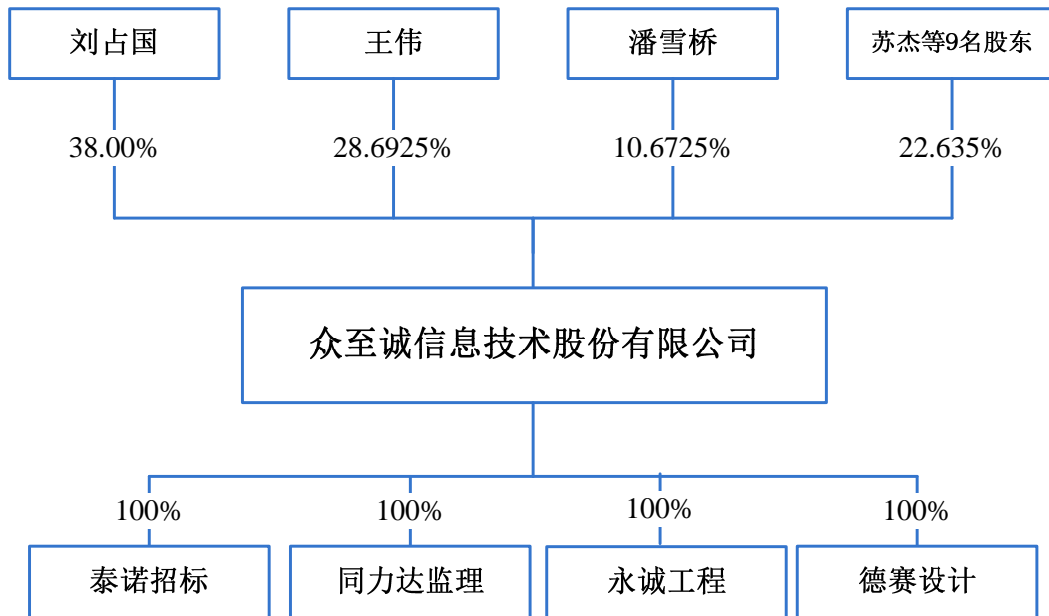
除上述情况，无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均依照相关法律、法规执行。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公司挂牌后将采取协议转让方式。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10 家分公司、4 家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全资子公司山西泰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山西泰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太原市小店区并州南路西一巷 24 号(慧园商务公寓)78 幢 1607 号
法定代表人	李云
注册资本	1,05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建筑工程、通信工程的招标代理；工程预决算审核、工程材料及设备采购的招标代理；工程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需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4 年 10 月 20 日
注册号	140100103039671
登记机关	太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小店分局

泰诺招标的历史沿革情况：

(1) 2004 年 10 月，公司设立

2004 年 10 月 19 日，山西亚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



(晋亚强验 [2004]024 号) 验证, 截至 2004 年 10 月 19 日, 泰诺招标已收到出资方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00 万元整。

泰诺招标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同力达	90	90	货币
2	苏杰	10	10	货币
-	合计	100	100	-

(2) 2010 年 4 月, 第一次转让股权暨第一次增资

2010 年 4 月 12 日, 泰诺招标股东会通过决议, 同意吸收李云、潘雪桥、贾涛、黄力芳、王伟为新股东; 同意股东同力达将其持有的 90 万元股权转让给新股东贾涛; 同意泰诺招标注册资本由 100 万增至 300 万, 新增的注册资本由股东苏杰以货币形式出资 32 万元, 新股东潘雪桥以货币形式出资 42 万元, 新股东李云以货币形式出资 42 万元, 新股东黄力芳以货币形式出资 42 万元, 新股东王伟以货币形式出资 42 万元。

同日, 上述转让方与受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姓名	受让方姓名	转让出资额 (万元)	转让价款 (万元)
1	同力达	贾涛	90	90

本次变更后, 泰诺招标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贾涛	90	30	货币
2	苏杰	42	14	货币
3	李云	42	14	货币
4	潘雪桥	42	14	货币
5	黄力芳	42	14	货币
6	王伟	42	14	货币
-	合计	300	100	-

(3) 2014 年 11 月, 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11 月 5 日, 泰诺招标股东会通过决议, 同意股东黄力芳退出股东会,



将其持有的泰诺招标 14% 的股权转让给股东潘雪桥。

同日，转让方黄力芳与受让方潘雪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姓名	受让方姓名	转让出资额 (万元)	转让价款 (万元)
1	黄力芳	潘雪桥	42	42

本次股权转让后，泰诺招标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贾涛	90	30	货币
2	潘雪桥	84	28	货币
3	苏杰	42	14	货币
4	李云	42	14	货币
5	王伟	42	14	货币
-	合计	300	100	-

(4) 2014 年 12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12 月 15 日，泰诺招标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吸收众至诚为新股东；股东苏杰将其持有的泰诺招标 14% 的股权即人民币 42 万元股权转让给新股东众至诚；股东李云将其持有的泰诺招标 14% 的股权即人民币 42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众至诚；股东潘雪桥将其持有的泰诺招标 28% 的股权即人民币 84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众至诚；股东贾涛将其持有的泰诺招标 30% 的股权即人民币 9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众至诚；股东王伟将其持有的泰诺招标 14% 的股权即人民币 42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众至诚。

同日，上述转让方分别与受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姓名	受让方姓名	转让出资额 (万元)	转让对价 (万股众至诚股份)
1	苏杰	众至诚	42	48.2145
2	李云		42	48.2145
3	潘雪桥		84	96.4291
4	贾涛		90	103.3169
5	王伟		42	48.2145



本次变更后，泰诺招标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众至诚	300	100	货币
-	合计	300	100	-

(5) 2015年1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5年1月20日，泰诺招标股东会通过决议，泰诺招标注册资本由300万元增至1,050万元，新增的750万元注册资本由股东众至诚以货币方式认缴750万元，认缴出资于2017年1月20日前缴清。

本次变更后，泰诺招标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众至诚	1,050	100	货币
-	合计	1,050	100	-

2、全资子公司山西同力达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山西同力达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太原市高新区晋阳街202号英语周报大厦1号楼十三层1313室
法定代表人	苏杰
注册资本	1,050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通信工程监理；房屋建筑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监理；工程咨询、规划咨询、技术咨询；建设项目管理和服务；通信器材、建筑材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2年3月21日
注册号	140000200025210
登记机关	太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同力达监理的历史沿革情况：

(1) 2002年3月，公司设立

2002年3月13日，山西振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晋振师验字[2002]012号）验证，截至2002年3月11日，同力达监理已收到出资方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500万元整。



同力达监理设立时的股东和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苏杰	300	60	货币
2	潘雪荣	200	40	货币
-	合计	500	100	-

（2）2005年2月，第一次转让股权

2005年2月26日，同力达监理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股东苏杰将其持有的同力达监理50万元股权转让给新股东潘雪桥，将其持有的同力达监理125万元股权转让给新股东王伟；公司股东潘雪荣将其持有的同力达监理75万元股权转让给新股东潘雪桥。

同日，上述转让方与受让方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姓名	受让方姓名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款（万元）
1	苏杰	潘雪桥	50	50
2	苏杰	王伟	125	125
3	潘雪荣	潘雪桥	75	75

本次股权转让后，同力达监理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苏杰	125	25%	货币
2	王伟	125	25%	货币
3	潘雪桥	125	25%	货币
4	潘雪荣	125	25%	货币
-	合计	500	100	-

（3）2007年5月，第二次转让股权

2007年5月28日，同力达监理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吸收李云、王福柱为新股东；同意股东苏杰将其持有的同力达监理25万元股权转让给新股东李云；股东潘雪桥将其持有的同力达监理25万元股权转让给新股东李云；股东王伟将其持有的同力达监理25万元股权转让给新股东李云；股东潘雪荣将其持有的25万元同力达监理股权转让给新股东李云，将其持有的同力达监理100万元股权转让



让给新股东王福柱。

同日，上述转让方与受让方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姓名	受让方姓名	转让出资额 (万元)	转让价款 (万元)
1	苏杰	李云	25	25
2	潘雪桥	李云	25	25
3	王伟	李云	25	25
4	潘雪荣	李云	25	25
5	潘雪荣	王福柱	100	100

本次股权转让后，同力达监理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苏杰	100	20	货币
2	潘雪桥	100	20	货币
3	王伟	100	20	货币
4	王福柱	100	20	货币
5	李云	100	20	货币
-	合计	500	100	-

(4) 2014年11月，第三次转让股权

2014年11月5日，同力达监理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股东王福柱退出股东会，将其持有的同力达监理20%股份合计人民币100万元转让给股东潘雪桥。

同日，转让方王福柱与受让方潘雪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姓名	受让方姓名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款(万元)
1	王福柱	潘雪桥	100	100

本次股权转让后，同力达监理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潘雪桥	200	40	货币
2	苏杰	100	20	货币
3	王伟	100	20	货币



4	李云	100	20	货币
-	合计	500	100	-

(5) 2014年12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4年12月15日，同力达监理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吸收众至诚为新股东；同意股东王伟将其持有的同力达监理20%的股权即人民币100万元股权转让给新股东众至诚；股东李云将其持有的同力达监理20%的股权即人民币100万元股权转让给新股东众至诚；股东潘雪桥将其持有的同力达监理40%的股权即人民币200万元股权转让给新股东众至诚；股东苏杰将其持有的同力达监理20%的股权即人民币100万元股权转让给新股东众至诚。

同日，上述转让方分别与受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姓名	受让方姓名	转让出资额 (万元)	转让对价 (万股众至诚股份)
1	王伟	众至诚	100	105.1703
2	李云		100	105.1703
3	潘雪桥		200	210.3407
4	苏洁		100	105.1703

本次股权转让后，同力达监理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众至诚	500	100	货币
-	合计	500	100	-

(6) 2015年1月，第一次增资

2015年1月26日，同力达监理股东会通过决议，同力达监理的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至1,050万元，新增的550万元注册资本由股东众至诚以货币方式认缴550万元，认缴出资于2020年1月26日前缴清；修改章程。

本次变更后，同力达监理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众至诚	1,050	100	货币
-	合计	1,050	100	-

3、全资子公司山西永诚信息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山西永诚信息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太原市高新区晋阳街 202 号英语周报大厦 1 号楼十三层 1315 室
法定代表人	李云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通信工程咨询、勘察、施工、维护及软件开发；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楼宇自动化控制；综合布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6 年 6 月 22 日
注册号	140100200311794
登记机关	太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永诚工程的历史沿革情况：

(1) 2006 年 6 月，永诚工程设立

2006 年 9 月 13 日，山西智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晋智强设验字[2006]197 号）验证，截至 2006 年 6 月 21 日，永诚工程已收到出资方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500 万元整。

永诚工程设立时的股东和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李云	200	40	货币
2	许文慧	150	30	货币
3	王福柱	150	30	货币
-	合计	500	100	-

(2) 2014 年 11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11 月 5 日，永诚工程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吸收潘雪桥、王永军、左献娟为新股东；股东王福柱退出公司股东会，将其持有的永诚工程 30% 股权计人民币 15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潘雪桥；股东许文慧退出公司股东会，将其持有的永诚工程 20% 股权计人民币 10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王永军，将其持有的永诚工程 10% 股权计人民币 5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左献娟；修改章程。

同日，上述转让方与受让方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姓名	受让方姓名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款(万元)
1	王福柱	潘雪桥	150	150
2	许文慧	王永军	100	100
3	许文慧	左献娟	50	50

本次股权转让后，永诚工程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李云	200	40	货币
2	潘雪桥	150	30	货币
3	王永军	100	20	货币
4	左献娟	50	10	货币
-	合计	500	100	-

(3) 2014年12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4年12月15日，永诚工程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吸收众至诚为新股东会；股东王永军将其持有的永诚工程20%的股权即人民币100万元股权转让给新股东众至诚；股东李云将其持有的永诚工程40%的股权即人民币200万元股权转让给新股东众至诚；股东潘雪桥将其持有的永诚工程30%的股权即人民币150万元股权转让给新股东众至诚；股东左献娟将其持有的永诚工程10%的股权即人民币50万元股权转让给新股东众至诚。

同日，上述转让方分别与受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姓名	受让方姓名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对价(万股众至诚股份)
1	王永军	众至诚	100	101.5985
2	李云		200	203.1970
3	潘雪桥		150	152.3978
4	左献娟		50	50.7993

本次股权转让后，永诚工程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众至诚	500	100	货币
-	合计	500	100	-

4、全资子公司山西德赛信息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山西德赛信息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太原市迎泽区太榆路 50 号晋龙捷泰办公楼 402 室
法定代表人	苏杰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通信工程勘察设计；智能建筑系统集成和综合布线工程设计；通信技术咨询。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5 年 10 月 26 日
注册号	140100200280542
登记机关	太原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德赛设计的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1) 2005 年 10 月，德赛设计设立

2005 年 10 月 25 日，山西亚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晋亚强设验字[2005]066 号）验证，截至 2005 年 10 月 25 日，德赛设计已收到出资方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200 万元整。

2005 年 10 月 26 日，德赛设计取得山西省太原工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401002028054），德赛设计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伟	100	50	货币
2	苏杰	50	25	货币
3	王贞兰	50	25	货币
-	合计	200	100	-

(2) 2007 年 8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7 年 8 月 20 日，德赛设计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吸收李云、王福柱、王炳刚为新股东；同意股东王伟将其所持的德赛设计 20% 的股权以 4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李云，将其所持的德赛设计 10% 的股权以 2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王福柱；股东苏杰将其所持的德赛设计 5% 的股权以 1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王福柱；股东王贞兰退出股东会，将其所持的德赛设计 5% 的股权以 1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王福柱，将其所持 20% 的股权以 4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王炳刚。

2007 年 8 月 21 日，上述转让方与受让方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股权



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姓名	受让方姓名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款 (万元)
1	王伟	李云	40	40
2	王伟	王福柱	20	20
3	王贞兰	王炳刚	40	40
4	王贞兰	王福柱	10	10
5	苏杰	王福柱	10	10

本次股权转让后，德赛设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伟	40	20	货币
2	苏杰	40	20	货币
3	李云	40	20	货币
4	王福柱	40	20	货币
5	王炳刚	40	20	货币
-	合计	200	100	-

(3) 2010年1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0年1月3日，德赛设计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王炳刚退出股东会，将其持有的德赛设计5%的股权以10万元转让给股东王伟，将其持有的德赛设计5%的股权以10万元转让给股东苏杰，将其持有的德赛设计5%的股权以10万元转让给股东李云，将其持有的德赛设计5%的股权以10万元转让给股东王福柱；修改章程。

同日，上述转让方分别与受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姓名	受让方姓名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款(万元)
1	王炳刚	王伟	10	10
2		苏杰	10	10
3		李云	10	10
4		王福柱	10	10

本次股权转让后，德赛设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伟	50	25	货币
2	李云	50	25	货币
3	王福柱	50	25	货币
4	苏杰	50	25	货币
-	合计	200	100	-

(4) 2013年5月，第三次转让股权暨第一次增资

2013年5月9日，德赛设计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吸收潘雪桥、黄力芳为新股东；同意股东王福柱将其持有的德赛设计30万元股权转让给股东苏杰，将其持有的德赛设计20万元股权转让给股东王伟；公司的注册资本由200万元增至400万；同意新增的注册资本由股东王伟以货币形式出资人民币10万元，股东李云以货币形式出资人民币30万元，股东潘雪桥以货币形式出资人民币80万元，股东黄力芳以货币形式出资人民币80万元；修改章程。

同日，转让方王福柱分别与受让方苏杰、王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姓名	受让方姓名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款（万元）
1	王福柱	苏杰	30	30
2	王福柱	王伟	20	20

2013年5月9日，山西晋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晋晋强验字[2013]0233号）验证，截至2013年5月9日，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00万元整。

本次变更后，德赛设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苏杰	80	20	货币
2	王伟	80	20	货币
3	李云	80	20	货币
4	潘雪桥	80	20	货币
5	黄力芳	80	20	货币
-	合计	400	100	-



(5) 2014年11月，第四次转让股权

2014年11月5日，德赛设计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黄力芳退出股东会，将其持有的德赛设计20%股权计人民币80万元转让给股东潘雪桥；修改章程。

序号	转让方姓名	受让方姓名	转让出资额 (万元)	转让价款 (万元)
1	黄力芳	潘雪桥	80	80

本次股权转让后，德赛设计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潘雪桥	160	40	货币
2	苏杰	80	20	货币
3	王伟	80	20	货币
4	李云	80	20	货币
-	合计	400	100	-

(6) 2014年12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4年12月15日，德赛设计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吸收众至诚为新股东；同意股东王伟将其持有的德赛设计80万元股权转让给新股东众至诚；股东李云将其持有的德赛设计80万元股权转让给新股东众至诚；股东潘雪桥将其持有的德赛设计160万元股权转让给新股东众至诚；股东苏杰将其持有的德赛设计80万元股权转让给新股东众至诚。

同日，上述转让方分别与受让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姓名	受让方姓名	转让出资额 (万元)	转让对价(万股众至诚股份)
1	王伟	众至诚	80	84.3532
2	李云		80	84.3532
3	潘雪桥		160	168.7064
4	苏杰		80	84.3532

本次股权转让后，德赛设计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众至诚	400	100	货币
-	合计	400	100	-



(7) 2015 年 1 月，德赛设计第二次增资

2015 年 1 月 26 日，德赛设计股东会通过决议，将其注册资本由 400 万元增至 1,050 万元，新增的 650 万元注册资本由股东众至诚以货币方式认缴 650 万元，认缴出资于 2020 年 1 月 26 日前缴清；修改章程。

2015 年 1 月 26 日，德赛设计就上述变更事项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领取了太原工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情况如下：

名称	山西德赛信息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住所	太原市高新区晋阳街 202 号英语周报大厦 1 号楼十三层 1309 室
法定代表人	苏杰
注册资本	1,050 万元整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5 年 10 月 26 日
营业期限	2005 年 10 月 26 日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
经营范围	通信工程勘察设计；智能建筑系统集成和综合布线工程设计；通信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变更后，德赛设计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众至诚	1,050	100	货币
-	合计	1,050	100	-

5、太原分公司

公司名称	山西众至诚通信传输有限公司太原分公司
营业场所	太原市民营区五龙湾阳光海岸 5 幢 B 单元 3 号
负责人	王园园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通信、自动控制、计算机网络传输系统的设计、施工与维护；电力工程施工；通讯器材（不含无线）、线路配件、汽车配件、建材、钢材的批发；服装鞋帽、针织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4 年 12 月 26 日
注册号	140193120001173
登记机关	山西省太原市民营经济开发区分局

6、晋中分公司



公司名称	山西众至诚通信传输有限公司晋中分公司
营业场所	山西省晋中市晋中开发区韩村
负责人	赵宇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通信、自动控制、计算机网络传输系统的设计、施工与维护、电力工程施工、通讯器材(不含无线)、线路配件、汽车配件、建材、钢材的批发;服装鞋帽、针织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8年11月11日
注册号	140791300000622
登记机关	山西省晋中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开发区分局

7、晋城分公司

公司名称	山西众至诚通信传输有限公司晋城分公司
营业场所	山西省晋城市城区新市街北景西路东(善陀旺世小区3#楼602室)
负责人	魏晋泽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通信、自动控制、计算机网络传输系统的设计、施工与维护;电力工程施工;通信器材(不含无线)、线路配件、汽车配件、建材、钢材、服装鞋帽、针纺织品批发(以上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8年10月29日
注册号	140500204008107
登记机关	晋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8、临汾分公司

公司名称	山西众至诚通信传输有限公司临汾分公司
营业场所	山西省临汾市尧都区二中路19号
负责人	李鹏杰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通信、自动控制、计算机网络传输系统的设计、施工与维护;电力工程施工;通讯器材(不含无线)、线路配件、汽车配件、建材、钢材的批发;服装鞋帽、针织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8年10月24日
注册号	141000000045010
登记机关	山西省临汾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9、吕梁分公司

公司名称	山西众至诚通信传输有限公司吕梁分公司
营业场所	离石区后瓦村
负责人	郭玉生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通信、自动控制、计算机网络传输系统的设计、施工与维护；电力工程施工；通讯器材（不含无线）、线路配件、汽车配件、建材、钢材的批发；服装鞋帽、针织品批发。（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需经审批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
成立日期	2008年7月30日
注册号	141100116201506
登记机关	吕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10、朔州分公司

公司名称	山西众至诚通信传输有限公司朔州分公司
营业场所	朔州开发区组织部家属楼北楼2单元1层1号
负责人	刘建国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通信、自动控制、计算机网络传输系统的设计、施工与维护；电力工程施工；通讯器材（不含无线）、线路配件、汽车配件、建材、钢材的批发；服装鞋帽、针织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8年12月5日
注册号	140600206004251
登记机关	朔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11、大同分公司

公司名称	山西众至诚通信传输有限公司大同分公司
营业场所	大同市开发区湖东公寓D-1-5
负责人	陈海旺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通信、自动控制、计算机网络传输系统的设计、施工与维护；电力工程施工（凭此证办理资质证后方可经营）；通信传输系统的维护与咨询、销售通讯器材（不含无线）、线路配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8年11月11日



注册号	140200210012681
登记机关	大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12、忻州分公司

公司名称	山西众至诚通信传输有限公司忻州分公司
营业场所	忻州市忻府区前进西街6号
负责人	丁志虎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通信、自动控制、计算机网络传输系统的设计、施工及维护；电力工程施工。批发：通讯器材（不含无线）、线路配件、汽车配件、建材、钢材、服装鞋帽、针织品。（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需经审批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成立日期	2008年10月8日
注册号	140902260001589
登记机关	山西省忻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忻府分局

13、长治分公司

公司名称	山西众至诚通信传输有限公司长治分公司
营业场所	长治市郊区大辛庄镇关杜庄村东街51号
负责人	南利军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通信、自动控制、计算机网络传输系统的设计、施工与维护；电力工程施工；通讯器材（除生产、经营、安装卫星电视地面接收设施的专控产品）、线路配件、汽车配件、建材、钢材、服装鞋帽、针织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4月2日
注册号	140400101047048
登记机关	长治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14、运城分公司

公司名称	山西众至诚通信传输有限公司运城分公司
营业场所	运城市空港新区南区钢材市场中路9号
负责人	樊安温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通信、自动控制、计算机网络传输系统的设计、施工与维护；电力工程施工；通讯器材（不含无线）、线路配件、汽车配件、钢材、服装鞋帽、针织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8年10月30日
注册号	140800000015957
登记机关	山西省运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持股方式	股份质 押情况
1	刘占国	19,000,000	38.00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2	王伟	14,346,240	28.69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3	潘雪桥	5,337,600	10.68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4	苏杰	2,759,585	5.52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5	张奋飞	2,230,775	4.46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6	赵海涛	2,000,000	4.00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7	李云	1,935,800	3.87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8	温建新	1,000,000	2.00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9	王永军	600,000	1.20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10	贺月明	500,000	1.00	自然人	直接持有	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本 5,000 万元，共 12 名股东，其中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 4 名，分别为刘占国、王伟、潘雪桥、苏杰。

1、刘占国先生简介

刘占国，男，1947 年 7 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 年毕业于中央党校函授学院经济管理专业，本科学历。1968 年 7 月至 1983 年 7 月，就职于山西省忻州地区长途线务局，先后任线务员、技术员、副局长、局长；1983 年 8 月至 1990 年 2 月，就职于山西省长途电信线务局，任副局长、副书记；1990 年 2 月至 1990 年 7 月，就职于山西省微波局，任副局长；1990 年 7 月至 1995 年 5 月，就职于山西省太原市电信局，任副局长；1995 年 5 月至 1999 年 8 月就职于山西省邮电管理局，任行政处处长；1999 年 8 月至 2004 年 11 月，就职于山西省长途电信线务局，先后任局长、书记；2004 年 11 月至 2008 年 6 月，被中国网通集团山西省通信公司聘为维护中心企业发展研究资深经理（名誉职务）；2008



年6月，正式退休；2008年7月至2015年7月，就职于有限公司，先后任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

在线务局工作期间，刘占国同志属企业编制，不属于公务员编制。刘占国配偶李胜杰同志于2004年9月投资入股了有限公司，刘占国于2008年10月投资入股了众至诚。

按照《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第六条规定：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应当正确行使经营管理权，防止可能侵害公共利益、企业利益行为的发生。不得有下列行为：

（一）本人的配偶、子女及其他特定关系人，在本企业的关联企业、与本企业有业务关系的企业投资入股；

（二）将国有资产委托、租赁、承包给配偶、子女及其他特定关系人经营；

（三）利用职权为配偶、子女及其他特定关系人从事营利性经营活动提供便利条件；

（四）利用职权相互为对方及其配偶、子女和其他特定关系人从事营利性经营活动提供便利条件；

（五）本人的配偶、子女及其他特定关系人投资或者经营的企业与本企业或者有出资关系的企业发生可能侵害公共利益、企业利益的经济业务往来；

（六）按照规定应当实行任职回避和公务回避而没有回避；

（七）离职或者退休后三年内，在与原任职企业有业务关系的私营企业、外资企业和中介机构担任职务、投资入股，或者在上述企业或者机构从事、代理与原任职企业经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

（八）其他可能侵害公共利益、企业利益的行为。

自公司成立至今，公司未与山西省长途电信线务局有任何关联关系和业务往来。经项目组和律师核查，众至诚与线务局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依托关系或业务关系，也未发生任何经济业务往来。刘占国同志未利用职权为其本人及配偶从事营利性经营活动提供便利条件，未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组织纪律以及公司政策。

2、王伟先生简介



王伟，男，1977年8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7月6日毕业于北京交通大学交通信号与控制专业，本科学历。1996年9月至今就职于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大同电务段，任信号工；2005年9月至2014年12月就职于德赛设计，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年12月至今就职于有限公司，任监事。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3、潘雪桥先生简介

潘雪桥，男，1968年10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7月毕业于太原理工大学，岩土工程专业，硕士学历。1989年8月至1994年10月就职于太原化学工业集团公司基建处，任助理工程师；1994年11月至2001年3月就职于新加坡建屋发展局，任技术官员；2001年3月至2002年2月就职于太原思科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2年3月至2006年5月就职于山西同力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2年3月至今就职于同力达监理监理，历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监事；2004年10月至2015年1月就职于泰诺招标，任监事；2006年5月至今就职于山西同力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年12月至今就职于德赛设计，任监事。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4、苏杰先生简介

苏杰，男，1966年9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8月毕业太原工业大学高分子化工专业，本科学历。1987年7月至1993年5月就职于太原化学工业公司科技处，任技术员；1993年5月至1998年3月就职于山西仁杰贸易公司，任经理；1998年3月至2002年3月就职于大同证券营业部，任职员；2002年3月至今就职于同力达监理监理，历任监事、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2004年10月至2010年4月就职于泰诺招标，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05年10月至今就职于德赛设计，历任监事、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年6月至2015年7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刘占国，持股数量为 1,9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38%。刘占国长期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能够实际控制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

2、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没有发生变化。

（五）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有限公司阶段

（1）2004 年 9 月有限公司设立

山西众至诚通信传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是 2004 年 9 月 17 日由太原工商局开发区分局核准依法成立的。有限公司系由李胜杰、谢惠英、赵海涛分别以现金认缴 120 万元、90 万元、90 万元出资设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 万元，法定代表人谢惠英，有限公司住所为太原高新区新岛科技园 E 座 401、403 室。经营范围：通信、自动控制、计算机网络传输系统的设计、施工与维护；通讯器材（不含无线）、线路配件、汽车配件、建材、钢材的批发。

2004 年 9 月 13 日，山西振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晋振华设验字[2004]0323 号）验证，截至 2004 年 9 月 13 日，有限公司已经收到全体股东出资合计 300 万元，其中李胜杰货币出资 120 万元、谢惠英货币出资 90 万元、赵海涛货币出资 90 万元。

2004 年 9 月 17 日，完成有限公司设立工商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注册号为 1401002500604 号的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李胜杰	120	40	货币



2	谢惠英	90	30	货币
3	赵海涛	90	30	货币
	合计	300	100	—

刘占国和李胜杰系夫妻关系。

(2) 2006年3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6年3月13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股东李胜杰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40%的股权，转让给王建锁。

2006年3月18日，转让方李胜杰与受让方王建锁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建锁	120	40	货币
2	谢惠英	90	30	货币
3	赵海涛	90	30	货币
	合计	300	100	—

本次股权转让实为股东李胜杰将股权交由王建锁代持，系无偿转让。

(3) 2007年7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7年7月17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吸收徐峰钢、王伟为公司新股东，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1,000万元，新增的700万元注册资本，股东赵海涛、谢惠英、徐峰钢、王伟分别货币缴纳新增出资140.77万元、140.77万元、187.69万元、230.77万元。

2007年7月11日，山西中立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晋中会【2007】验字第089号）验证，截至2007年7月11日，有限公司已经收到全体股东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70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谢惠英	230.77	23.08	货币
2	赵海涛	230.77	23.08	货币



3	王伟	230.77	23.08	货币
4	徐峰钢	187.69	18.76	货币
5	王建锁	120	12.00	货币
	合计	1,000	100.00	—

(4) 2007年8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7年8月18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股东徐峰钢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18.76%的股权，转让给王建锁。

2006年8月18日，徐峰钢与王建锁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建锁	307.69	30.76	货币
2	赵海涛	230.77	23.08	货币
3	王伟	230.77	23.08	货币
4	谢惠英	230.77	23.08	货币
	合计	1,000	100.00	—

本次股权转让实为股东徐峰钢将代持股权转交王建锁代持，系无偿转让。

(5) 2008年9月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8年9月28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股东王建锁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30.76%的股权，转让给刘占国。

2008年9月28日，王建锁与刘占国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占国	307.69	30.76	货币
2	赵海涛	230.77	23.08	货币
3	王伟	230.77	23.08	货币
4	谢惠英	230.77	23.08	货币
	合计	1,000	100.00	—

本次股权转让实为名义股东王建锁将代持股权转回给实际股东李胜杰。因刘



占国与李胜杰系夫妻关系，王建锁将股权无偿转让给刘占国。自此，公司的股权代持关系全部解除。根据前述代持人与被代持人出具的《解除股权代持声明》，代持的形成、变更、解除已经取得全部代持人和被代持人的确认，无潜在纠纷。

(6) 2011年3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1年3月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吸收徐军、温建新、王强为公司新股东，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2,000万元，新增的1,000万元注册资本，由刘占国出资人民币295.71万元，谢惠英出资人民币221.79万元，赵海涛出资人民币221.79万元，王伟出资人民币221.79万元，徐军出资人民币18.6万元，温建新出资人民币18.6万元，王强出资人民币1.72万元，以上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2011年3月1日，山西润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晋润元验字【2011】2140号）验证，截至2011年3月1日，有限公司已经收到全体股东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1,00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占国	603.40	30.17	货币
2	谢惠英	452.56	22.63	货币
3	赵海涛	452.56	22.63	货币
4	王伟	452.56	22.63	货币
5	徐军	18.60	0.93	货币
6	温建新	18.60	0.93	货币
7	王强	1.72	0.09	货币
	合计	2,000	100.00	—

(7) 2013年10月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3年10月8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谢惠英将其13.23%的股份（264.598万元）转让给刘占国；谢惠英将其9.40%（187.962万元）的股份转让给王伟。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徐军将其0.93%（18.6万元）的股份转让给温建新。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王强其0.09%（1.72万元）的股份转让给温建新。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赵海涛将其2.95%（58.924万元）的股份转让给刘占国；



赵海涛将其 1.54%（30.77 万元）的股份转让给刘卫东，赵海涛将其 0.55%（11.08 万元）的股份转让给温建新。

2013 年 10 月 10 日，相关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格均为 1 元/股。

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占国	926.922	46.35	货币
2	王伟	640.522	32.03	货币
3	赵海涛	351.786	17.59	货币
4	温建新	50.00	2.50	货币
5	刘卫东	30.77	1.54	货币
	合计	2,000	100.00	—

(8) 2014 年 11 月有限公司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11 月 2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吸收张奋飞、刘卫萍、潘雪桥为公司新股东。一致同意刘卫东将其 1.54%（30.77 万元）的股权转让给刘卫萍；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赵海涛将其 5%（100 万元）的股权转让给张奋飞；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王伟将其 1%（20 万元）的股权转让给潘雪桥；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赵海涛将其 2.5%（50 万元）的股权转让给潘雪桥。

2014 年 11 月 2 日，相关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格均为 1 元/股。

有限公司第五次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占国	926.922	46.35	货币
2	王伟	620.522	31.03	货币
3	赵海涛	201.786	10.09	货币
4	张奋飞	100	5.00	货币
5	潘雪桥	70	3.50	货币
6	温建新	50	2.50	货币
7	刘卫萍	30.77	1.54	货币



	合计	2,000	100.00	—
--	----	-------	--------	---

(9) 2014 年 12 月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4 年 12 月 15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吸收李云、苏杰、贾涛、王永军、左献娟为公司新股东。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5,000 万元，新增的 3,000 万元注册资本，其中，刘占国以货币出资 556.15 万元；王伟出资 610.05 万元，其中以货币出资 372.31 万元，以股权出资 237.74 万元；赵海涛以货币出资 121.07 万元；张奋飞以货币出资 60 万元；潘雪桥出资 669.87 万元，其中以货币出资 42 万元，以股权出资 627.87 万元；温建新以货币出资 30 万元；刘卫萍以货币出资 18.46 万元，李云以股权出资 440.93 万元；苏杰以股权出资 237.74 万元；贾涛以股权出资 103.32 万元；王永军以股权出资 101.60 万元；左献娟以股权出资 50.80 万元。

股权出资的资产评估情况：

根据签署的《增资协议书》，苏杰、王伟、潘雪桥、李云、贾涛、王永军、左献娟分别以山西泰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山西德赛信息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山西同力达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山西永诚信息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的股权出资 1,800 万元；

根据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15 出具的《山西众至诚通信传输有限公司拟收购山西泰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中和评报字（2014）第 TYV1013D001 号），截至 2014 年 8 月 31 日，泰诺招标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346.72 万元，经各签约方协商，泰诺招标的股东全部权益作价 344.39 万元；

根据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15 出具的《山西众至诚通信传输有限公司拟收购山西德赛信息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中和评报字（2014）第 TYV1013D002 号），截至 2014 年 8 月 31 日，德赛设计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424.62 万元，经各签约方协商，德赛设计的股东全部权益作价 421.77 万元；

根据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15 出具的《山西众至诚通信传输有限公司拟收购山西同力达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



（中和评报字（2014）第 TYV1013D003 号），截至 2014 年 8 月 31 日，同力达监理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529.41 万元，经各签约方协商，同力达监理的股东全部权益作价 525.85 万元；

根据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15 出具的《山西众至诚通信传输有限公司拟收购山西永诚信息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

（中和评报字（2014）第 TYV1013D004 号），截至 2014 年 8 月 31 日，永诚工程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511.43 万元。经各签约方协商，永诚工程的股东全部权益作价 507.99 万元。

出资审验情况：

2014 年 12 月 19 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致同验字【2014】第 110ZC0324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4 年 12 月 19 日，有限公司已经收到刘占国、王伟、赵海涛、温建新、李云、潘雪桥、苏杰、刘卫萍、王永军、张奋飞、左献娟、贾涛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整，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1,200 万元，股权出资 1,800 万元。

各股东持有四家公司的股权及净资产评估情况：

单位：万元

股东	同力达监理	泰诺招标	德赛设计	永诚工程
苏杰	100.00	42.00	80.00	-
王伟	100.00	42.00	80.00	-
潘雪桥	200.00	84.00	160.00	150.00
李云	100.00	42.00	80.00	200.00
贾涛	-	90.00	-	-
王永军	-	-	-	100.00
左献娟	-	-	-	50.00
各股东持股合计	500.00	300.00	400.00	500.00
截至 2014 年 8 月 31 日评估的净资产	529.41	346.72	424.62	511.43
股权作价金额	525.85	344.39	421.77	507.99

各股东以四家公司股权出资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	股权出资合计	同力达监理	泰诺招标	德赛设计	永诚工程
苏杰	237.74	105.17	48.21	84.35	-
王伟	237.74	105.17	48.21	84.35	-
潘雪桥	627.87	210.34	96.43	168.71	152.40
李云	440.94	105.17	48.21	84.35	203.20
贾涛	103.32	-	103.32	-	-
王永军	101.60	-	-	-	101.60
左献娟	50.80	-	-	-	50.80
合计	1,800.00	525.85	344.39	421.77	507.99

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占国	1,483.08	29.66	货币
2	王伟	1,230.57	24.61	货币、股权
3	潘雪桥	739.87	14.8	货币、股权
4	李云	440.94	8.82	股权
5	赵海涛	322.86	6.46	货币
6	苏杰	237.74	4.75	股权
7	张奋飞	160.00	3.2	货币
8	贾涛	103.32	2.07	股权
9	王永军	101.60	2.03	股权
10	温建新	80.00	1.6	货币
11	左献娟	50.80	1.02	股权
12	刘卫萍	49.23	0.98	货币
	合计	5,000.00	100	—

（10）2015年4月有限公司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5年4月10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金额
1	左献娟	刘占国	50.80
2	刘卫萍	刘占国	49.23
3	贾涛	刘占国	94.32
4	潘雪桥	刘占国	206.11



5	王永军	刘占国	15.37
6	王永军	赵海涛	76.33
7	李云	王伟	204.05
8	李云	张奋飞	43.30
9	苏杰	温建新	20.00
10	苏杰	赵海涛	4.39
11	苏杰	张奋飞	19.77

2015年4月10日，相关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格均为1元/股。

有限公司第六次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刘占国	1,898.91	37.98
2	王伟	1,434.62	28.69
3	潘雪桥	533.76	10.68
4	李云	193.58	3.87
5	赵海涛	403.57	8.07
6	苏杰	193.58	3.87
7	张奋飞	223.08	4.46
8	贾涛	9.00	0.18
9	王永军	9.90	0.2
10	温建新	100.00	2
	合计	5,000.00	100

(11) 2015年5月，有限公司第七次股权转让

2015年5月20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吸收张铭、贺月明为新股东。同意赵海涛将持有的82.38万元的股权转让给苏杰，将持有的1.09万元转让给刘占国，将持有的50.1万元的股权转让给王永军，将持有的50万元的股权转让给贺月明，将持有的20万元的股权转让给张铭。

2015年5月20日，相关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格均为1元/股。

有限公司第七次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刘占国	19,000,000	38.00
2	王伟	14,346,240	28.69
3	潘雪桥	5,337,600	10.68
4	苏杰	2,759,585	5.52
5	张奋飞	2,230,775	4.46
6	赵海涛	2,000,000	4.00
7	李云	1,935,800	3.87
8	温建新	1,000,000	2.00
9	王永军	600,000	1.20
10	贺月明	500,000	1.00
11	张铭	200,000	0.40
12	贾涛	90,000	0.18
	合计	50,000,000	100

2、股份公司设立

2015年5月3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拟按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和评估基准日为2015年5月31日。

2015年6月23日，致同所出具《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15)第110ZB4660号），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5月31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为5,988.97万元。

2015年6月26日，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评估报告》（中和评报字（2015）第TYV1013号），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5月31日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为6,299.42万元。

2015年6月3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根据致同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15)第110ZB4660号），截至2015年5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5,988.97万元。根据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中和评报字（2015）第TYV1013号），截至2015年5月31日，有限公司净资产为6,299.42万元。

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中的5,000万元折合为股份公司股



本，共计折合股本 5,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金。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股本 5,000 万元不高于《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值，符合法律规定。全体发起人股东按照各自在公司的出资比例持有相应数额的股份，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

公司名称由“山西众至诚通信传输有限公司”变更为“众至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后，有限公司的全部债权债务均由股份有限公司承继。

2015 年 7 月 14 日，各发起人签订了《发起人协议》。

2015 年 7 月 15 日，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众至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起草情况的报告及〈众至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同意成立股份有限公司。

同日，公司职工大会决议，选举张小奎为职工代表监事。

同日，致同所出具“致同验字（2015）第 110ZC0306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众至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伍仟万元整（50,000,000 元），出资方式为净资产。

2015 年 7 月 24 日，公司进行了工商登记变更并取得太原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40191205006048），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

众至诚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	认购的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刘占国	19,000,000	38.00
2	王伟	14,346,240	28.69
3	潘雪桥	5,337,600	10.68
4	苏杰	2,759,585	5.52
5	张奋飞	2,230,775	4.46
6	赵海涛	2,000,000	4.00
7	李云	1,935,800	3.87



8	温建新	1,000,000	2.00
9	王永军	600,000	1.20
10	贺月明	500,000	1.00
11	张铭	200,000	0.40
12	贾涛	90,000	0.18
	合计	50,000,000	100.00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进行了一次重大资产重组, 有限公司通过增发新股收购了泰诺招标、德赛设计、同力达监理以及永诚工程的全部股权, 具体情况如下:

2014 年 12 月 15 日, 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 同意吸收李云、苏杰、贾涛、王永军、左献娟为新股东; 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0 万元增加到 5,000 万元; 新增的注册资本由股东刘占国以货币出资 556.1532 万元, 由股东王伟以货币出资 372.3132 万元、以股权出资 237.7381 万元, 由股东赵海涛以货币出资 121.0716 万元, 由股东张奋飞以货币出资 60 万元, 由股东潘雪桥以货币出资 42 万元、以股权出资 627.8740 万元, 由股东温建新以货币出资 30 万元, 由股东刘卫萍以货币出资 18.4620 万元, 新股东李云以股权出资 440.9351 万元, 新股东苏杰以股权出资 237.7381 万元, 新股东贾涛以股权出资 103.3169 万元, 新股东王永军以股权出资 101.5985 万元, 新股东左献娟以股权出资 50.7993 万元。

同日, 有限公司与增资方刘占国、王伟、李云、赵海涛、潘雪桥、张奋飞、苏杰、贾涛、温建新、刘卫萍、王永军、左献娟共同签订《山西众至诚通信传输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书》, 约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5,000 万元, 新增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新增注册资本以现金及股权形式缴付, 其中现金增资 1,200 万元, 股权增资 1,800 万元。其中:

1、现金增资

现金增资情况如下:

序号	增资方	增资额 (万元)
1	刘占国	556.1532
2	王伟	372.3132



3	赵海涛	121.0716
4	张奋飞	60
5	潘雪桥	42
6	温建新	30
7	刘卫萍	18.462
合计		1,200.00

2、股权增资

股权增资方以其持有的泰诺招标、德赛设计、同力达监理以及永诚工程的全部股权认购公司增加的 1,800 万元注册资本。股权增资方持有泰诺招标、德赛设计、同力达监理以及永诚工程股权的情况如下：

(1) 泰诺招标

序号	股东姓名	原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贾涛	90	30
2	王伟	42	14
3	潘雪桥	84	28
4	李云	42	14
5	苏杰	42	14
合计		300	100

(2) 德赛设计

序号	股东姓名	原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李云	80	20
2	潘雪桥	160	40
3	王伟	80	20
4	苏杰	80	20
合计		400	100

(3) 同力达监理

序号	股东姓名	原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苏杰	100	20
2	王伟	100	20
3	潘雪桥	200	40



4	李云	100	20
合计		500	100

(4) 永诚工程

序号	股东姓名	原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李云	200	40
2	王永军	100	20
3	潘雪娇	150	30
4	左献娟	50	10
合计		500	100

用于增资的股权定价依据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中“(五)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2015年1—5月四家子公司财务数据如下: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净资产
泰诺招标	162.61	46.55	1490.33	404.48
同力达监理	508.4	45.16	1034.13	634.01
永诚工程	225.95	-2.01	691.1	569.12
德赛设计	205.62	-64.53	430.86	377.15

2014年四家子公司财务数据如下: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净资产
泰诺招标	268.06	42.29	679.71	357.93
同力达监理	916.24	109.88	996.92	588.85
永诚工程	769.96	43.78	730.16	571.13
德赛设计	672.86	75.44	457.51	441.67

2013年四家子公司财务数据如下: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净资产
泰诺招标	196.95	20.1	968.08	315.65
同力达监理	976.85	48.28	887.06	478.97
永诚工程	464.38	66.27	746.99	527.35
德赛设计	639.2	22.97	412.71	366.24

报告期内,四家子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资产总额和净资产规模都较小。各子公司营业收入占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比重均低于10%。四家子公司目前正常



经营。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主营业务均未发生变化，泰诺招标、德赛设计、同力达监理以及永诚工程成为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实现了相关业务的资源整合，增强了整体竞争实力，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
刘占国	董事长、总经理	男	68	2015.7.15-2018.7.14
赵海涛	董事	男	61	2015.7.15-2018.7.14
张奋飞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2	2015.7.15-2018.7.14
苏杰	董事、副总经理、 财务负责人	男	49	2015.7.15-2018.7.14
李云	董事	男	75	2015.7.15-2018.7.14

刘占国先生和苏杰先生的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之“（二）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1、赵海涛先生简介

赵海涛先生，男，1954年11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毕业于山西大学经济管理专业，大专学历。1971年8月至1992年10月就职于山西电信器材厂，先后任车间主任、供销科计划员、副厂长、厂长；1992年11月至2005年4月就职于山西尔安电子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5年4月就职于山西众至诚通信传输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2、张奋飞先生简介

张奋飞，男，1963年9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年12月毕业于山西大学行政管理专业，大专学历。1982年8月至1987年4月就职于河曲县邮电局，任技术员；1987年5月至1989年9月就职于河曲县委办公室，任科员；1989年10月至2001年5月就职于河曲县广电局，先后任副局长、局长；2001年6月至2006年6月就职于山西广电网络集团公司，先后任朔州分公司经理、



数字电视部经理；2006年7月至2010年2月就职于山西广通北方电信技术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0年3月至2012年9月就职于山西中广传播有限公司，任忻州分公司经理；2012年9月至2015年7月就职于有限公司，历任副总经理、总经理；2014年11月就职于永诚工程，任监事；2015年1月7日就职于泰诺招标，任监事。现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3、李云先生简介

李云，男，1940年10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7月毕业于北京邮电学院通信与广电专业，本科学历。1962年10月至1982年4月就职于太原市电信局，任技术员、工程师；1982年5月至2001年6月就职于山西省邮电管理局，历任处长、副局长、总工程师；2001年7月至2006年5月退休；2006年6月至今就职于永诚工程，历任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2007年5月至今就职于同力达，任总经理；2014年6月至2015年7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特别顾问；2014年8月至今就职于泰诺招标，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二）监事会成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
潘雪桥	监事会主席	男	47	2015.7.15-2018.7.14
王伟	监事	男	38	2015.7.15-2018.7.14
张小奎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7	2015.7.15-2018.7.14

潘雪桥和王伟先生的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之“（二）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张小奎，男，1968年6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年7月毕业于郑州粮食学院粮食工程专业，本科学历。1991年7月至2013年2月就职于山西省粮油工业公司，任市场部经理、公司副经理；2013年2月至2015年7月就职于有限公司，历任办公室副主任、监事。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
----	----	----	----	----



刘占国	董事长、总经理	男	68	2015.7.15-2018.7.14
苏杰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男	49	2015.7.15-2018.7.14
张奋飞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2	2015.7.15-2018.7.14
贺月明	副总经理	男	46	2015.7.15-2018.7.14
张铭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30	2015.7.15-2018.7.14

刘占国先生和苏杰先生的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之“(二)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张奋飞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1、贺月明先生简介

贺月明，男，1969年11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年9月毕业于太原理工大学计算机专业（脱产学习），本科学历。1986年11月至1990年3月服兵役；1990年9月至1995年5月就职于邮电七所第一研究室，任调测员；1995年5月至1999年9月就职于邮电七所第一邮政室，任调测员；1999年9月至2005年1月就职于中移七所测控中心，任调测员；2005年1月至2007年12月就职于山西诺高移动通信建设有限公司，任内蒙市场经理；2007年12月至2011年11月就职于山西诺高建设公司内蒙分公司，历任副经理、经理；2012年1月至2014年7月就职于山西中移技术工程有限公司朔州分公司，任经理；2014年7月至2015年7月就职于有限公司，任总经理特别助理、副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2、张铭先生简介

张铭，男，1985年3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7月毕业于山西财经大学金融学专业，本科学历。2009年7月至2015年7月就职于有限公司，历任人力资源、行政文秘主管、综合办公室副主任、综合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年5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4,206.16	18,154.71	12,175.52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014.94	7,493.31	3,289.6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014.94	7,493.31	3,289.66
每股净资产(元/股)	1.20	3.75	1.6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0	3.75	1.6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7.88	58.00	72.98
流动比率(倍)	1.65	1.63	1.30
速动比率(倍)	1.35	1.41	1.16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7,267.90	21,369.50	15,426.41
净利润(万元)	521.63	1,203.65	689.3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21.63	1,203.65	689.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19.19	1,083.02	690.0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19.19	1,083.02	690.03
毛利率(%)	23.56	21.10	20.55
净资产收益率(%)	6.73	30.93	23.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6.70	27.83	23.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60	0.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60	0.3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83	1.83	2.32
存货周转率(次)	2.30	7.10	9.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93.05	-3,149.77	2,011.3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0	-1.57	1.01

六、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一) 主办券商

名称：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梅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邮政编码：100033

电话：010-88085903

传真：010-88085256

项目小组负责人：王志旺

项目小组成员：杨志才、王红程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鑫诺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郝建亚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外大街 10 号庄胜广场中央办公楼北翼 9 层

邮政编码：100033

电话：010-83913636

传真：010-83913798

经办律师：韩盈、孔伟平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徐华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 5 层

邮政编码：100088

电话：010-85665566

传真：010-85665588

经办注册会计师：江永辉、闫磊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志明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13 层

邮政编码：100010

电话：010-58383612

传真：0351-5621851

经办资产评估师：庄卫、史天毅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电话：4008058058-3-6

传真：010-59378824

（六）拟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邮编：100033

电话：010-638895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 主营业务

公司致力于为电信运营商提供专业的通信网络技术服务，主营业务包括通信网络工程服务、通信网络优化服务、通信网络维护服务，涵盖通信招标代理，通信工程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电力工程施工，防雷工程设计与施工，通信设备代理维护，网络优化和增值电信等多个领域。

公司经营范围：通信、自动控制、计算机网络传输系统的设计、施工与维护；电力工程施工；通讯器材（不含无线）、线路配件、汽车配件、建材、钢材的批发；服装鞋帽、针织品批发；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根据致同所出具的“致同审字(2015)第 110ZB4660 号”《审计报告》显示，2013 年、2014 年以及 2015 年 1—5 月份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54,264,124.87 元、213,694,954.09 元和 72,678,984.56 元，公司主营业务为通信网络工程服务、网络维护服务、网络优化服务，主营业务占比 100%，主营业务明确。

(二) 主要业务及优势

公司主要业务及优势如下：

1、公司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为电信运营商提供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具体为通信网络工程服务、通信网络维护服务和通信网络优化服务。具体如下表所示：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通信网络工程服务	通信网络工程服务涵盖了工程前期的勘察、规划、设计及后期的建设工作，其中包括传输网工程和无线网工程等。
通信网络维护服务	通信网络维护服务是指对通信网络中的设备进行维护和保障，确保通信网络正常运转，其中包括传输网及无线网的维护等。
通信网络优化服务	网络优化服务多针对移动无线网络，是在支撑用户增多及业务扩展需要下进行的网络



	二次扩容优化,是以新技术和新业务的应用对现有通信网络的改造和升级。
--	-----------------------------------

2、公司业务的主要优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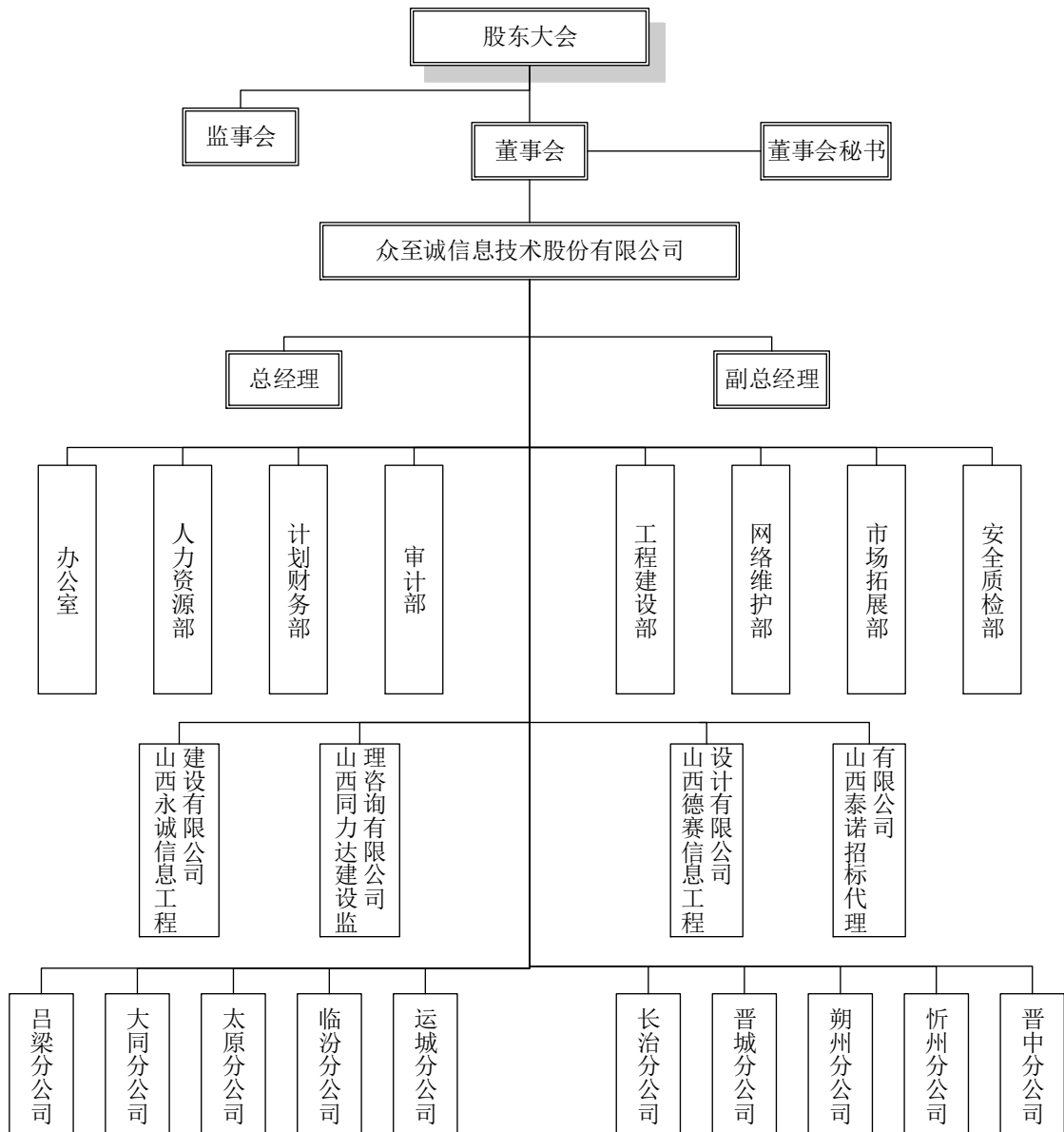
公司自 2004 年成立至今一直致力于为电信运营商提供专业的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近十年的服务历程中,公司积累的丰富的服务经验,也培养出了一批高素质的专业服务人才,专业的服务模式和良好的服务质量为公司赢得了主要客户的一致好评。公司是山西省同行业拥有服务资质最全面的公司之一,在山西移动和中国通信业协会组织的多次技能竞赛评比中获得过荣誉。

随着通信网络技术的快速发展,公司也相应加大了研发费用投入和公司技术人员配置以满足运营商越来越高的服务要求。



二、公司组织结构、部门职责及主要生产流程

(一) 公司组织结构图



(二) 公司各部门职责

1、办公室

全面负责部室工作，负责行政后勤、内外协调联系、宣传企文、企业资质；负责征稿、编辑出版《众至诚通信》；协助主任，负责企业文化建设、后勤保障、OA 系统管理、办公设备网络管理；负责文件起草、文稿审核；会议安排、会议记录；企业文化建设，网站内容更新；对内对外联系协调；负责总部文件收发、



传递、立卷归档、日常会务服务、OA 日常管理；办理工商证照、各种资质证书审验、年检，文件资料档案管理；总部办公设备、网络系统维护，安全卫生、车辆管理，办公用品采购、车辆驾驶。

2、人力资源部

全面负责部室工作，负责编制定员、薪酬分配、劳动关系管理、人才选拔任用等；协助总经理，负责员工培训、“五好”业绩考核、质量检查等；负责机构设置调整、员工录用、调配管理、劳动关系管理、薪酬福利、社会保险等；负责员工出勤考核、业绩考核评价、员工能力测评、管理工作质量检查、劳动保护、安全教育等；负责员工招聘、员工培训、一日一题活动、部室综合等。

3、计划财务部

全面负责部室工作，组织财务预决算、财务核算、监督和财务管理工作；工程分公司等财务支出审核、会计报表、经营报表审核；协助总经理工作，负责对各分公司资金拨付的复核、银行贷款等各项工作；部门预算汇总审核、资金计划编制、财务检查、资金下拨复核；经营账套的凭证编制、记账、报表编制，公司汇总会计报表，纳税申报；总部报销凭证初审、会计账套的凭证编制、记账、报表编制、纳税申报表的编制；负责总部现金、银行款项的收付，回款统计。

4、审计部

全面负责部室工作，负责组织公司审计、财务监督检查；任期审计、专项审计、经营过程审计、审计整改、财务检查

5、网络维护部

协助总经理工作，负责核算各分公司维护费用，制定维护费用下拨计划，分析维护运行情况；负责线路日常维护管理，定期抽查线路维护质量提供技术支撑；审核一级干线搬迁、割接方案。

6、安全质检部

全面负责部室工作，组织制定落实安全生产宣传、教育、监督、检查、奖罚；协助总经理工作，安全生产培训、检查、查找排除事故隐患，|车辆交通安全管理；安全生产检查、安全教育培训、安全生产统计、安全档案，网络维护质量、



工程质量的检查、考核；

7、工程建设部

负责部门全面工作，组织制定公司工程业务相关管理办法及考核细则，组织制定年度工程业务各项指标，并监督检查指标的落实情况，负责组织合同审核、监管工程进度、工程质量、施工作业安全，负责协调甲方工程业务的相关事宜；

1、负责传输线路类工程管理；组织工程合同审核、签订，协调督促分公司履行合同、催缴工程款等；负责与甲方沟通协调、及时解决工程出现的问题；对分管工程项目进行全程管理，对工程质量、进度、安全等相关工程有效控制；审核分管工程相关款项；制整理工程施工资料、收集工程数据；配合市场部完成工程业务投标；

8、市场拓展部

市场体系的建设与管理，部门年度市场指标的把控、监督、执行，负责本部门与各部门之间的协调工作，重点业务的公关；市场年度计划、指导、监督，各运营商相关岗位人员的拜访与公关；收集信息，相关运营商的拜访及满意度调查，与甲方日常关系的维护，相关区域市场拓展、公关、标书制作及投标工作。

（三）主要业务方式及流程

1、业务方式

公司业务方式主要为服务类业务，包括：通信网络工程建设服务、通信网络维护服务、通信网络优化服务。

公司从事的传送网工程：主要为城域网建设，通过 OLT 机房、传输设备安装、管道及光缆线路的建设，确保城域网核心层、汇聚层和接入层的功能实现，为终端客户最终接入网络提供保障。

无线网络建设工程：通过基站主设备和辅设备的安装、调测，室内外分布系统、WLAN 热点覆盖设计、施工及维护，实现无线信号在室内外均匀分布，满足终端客户对无线语音业务与数据业务的需求。

公司的通信网络维护主要针对传送网和接入网，主要内容包括：基站配套设备的维护、整改及专项设计、实施；传输管线维护；传输设备维护；室内外无线



信号覆盖系统、直放站和 WLAN 的设备测试、维护；应急通信保障等；高铁专网维护；驻地网接入系统的光缆、电缆、管道维护，综合布线系统和设备的测试、维护。城域网的 OLT 机房、传输设备、管道及光缆线路维护。

公司的维护服务主要分为日常性基础维护和紧急故障处理两个方面。日常性基础维护包括：按照通信网络维护规程，周期性地对通信网络进行日常维护和巡视检查，具体为设备清理、改善设备运行环境以及发现问题后的设备应急抢修；紧急故障处理包括：对出现的网络重大故障做出快速响应并在最短时间内给予解决，具体为技术支持、升级的途径及行动计划的制定，以及为重要社会活动或特殊事件提供应急通信保障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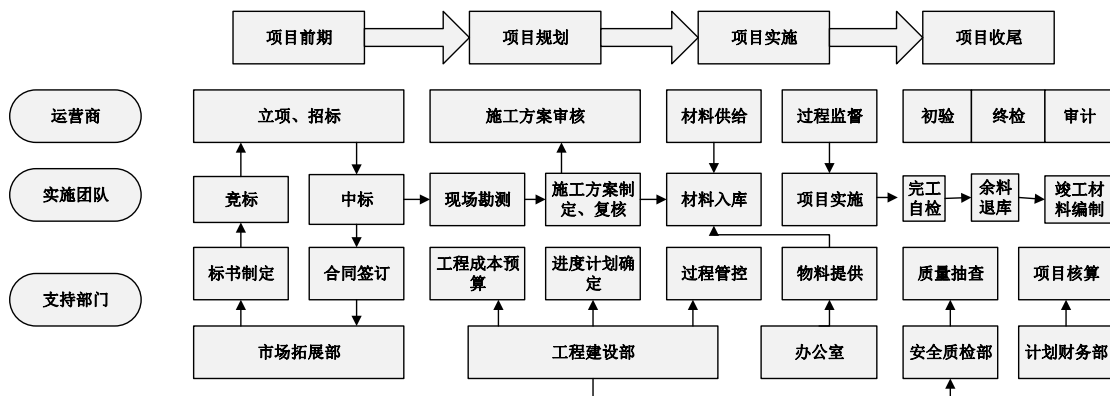
网络优化多针对通信网络中的无线网络，它是在日常维护基础上进行的更高层次的维护工作。在网络建设期间及完工后定期地进行网络评估和优化，可以增加网络的安全性和可靠性，提升网络通信服务质量，帮助运营商提升资源利用率和网络管理效率。

网络优化主要包括：采集移动通信网络的话务统计、无线参数、频率配置、切换关系配置、测试数据及网络工程参数等数据，进行综合分析，查明影响网络运行质量的原因，并通过设备排障、设备资源调整、参数调整、频率修改、切换关系优化及天馈线系统调整等技术手段，提高通信网络质量和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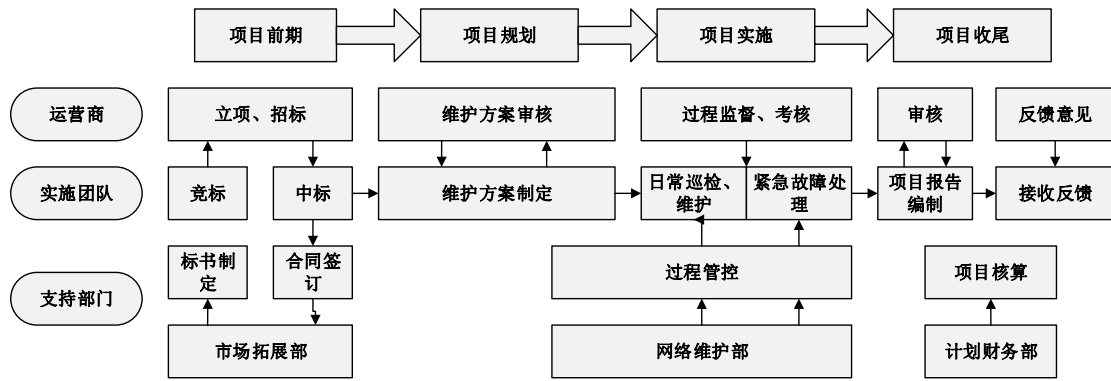
2、生产流程

公司主要服务业务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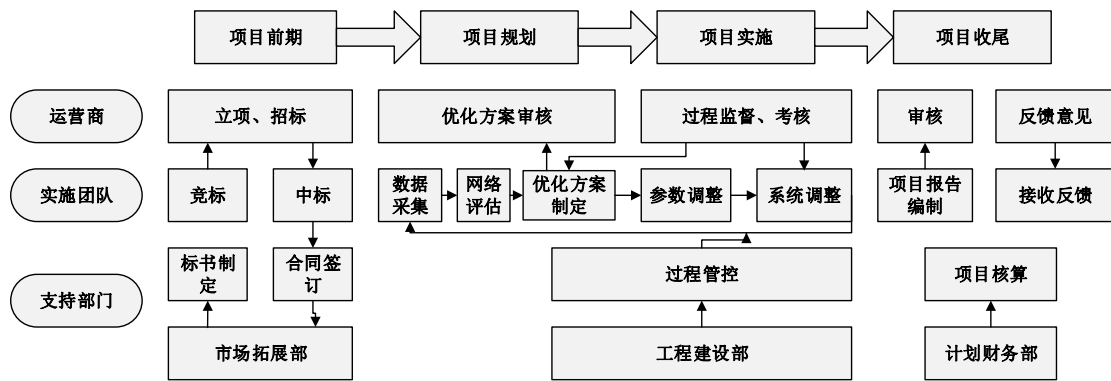
(1) 通信网络工程服务流程图



(2) 通信网络维护服务流程图



(3) 通信网络优化服务流程图



公司服务的质量控制措施主要有：

我公司严格以甲方合同、质量管理规范和《设备维护规程》为纲，遵循计划、执行、检查、处理的循环管理模式，通过各项制度的贯彻落实，规范各项维护工作，确保维护质量指标的完成。

A、计划

公司总部网络维护部以季为周期，按照甲方合同、质量管理规范要求和公司总体工作安排，以《设备维护规程》和公司的维护质量状况为依据，制定季度维护工作计划，维护工作计划包括指令性计划和指导性计划两部分。

分公司维护工作计划以月为周期，根据当地甲方要求、总部季度维护工作计划和维护质量状况，制定月度维护工作计划。

维护中心维护工作计划以半月或周为周期，按照分公司月度维护工作计划和维护质量状况，制定本周期的维护工作计划。

维护工作计划内容主要包括：巡检计划，春、秋检计划，抢修、割接、重保预案，员工技能培训计划，装备保养、更新计划，维护材料购置、使用、保管，



设备迁改、整治、网络优化等工作计划。

B、执行

各级维护单位以季、月度维护工作计划为基础，以甲方合同要求、质量管理规范和《设备维护规程》为标准，规范维护工作，并按周期实现要求，按时完成维护工作计划，并做好记录。维护工作计划记录真实反映维护生产全过程，作为生产过程的质量档案和检查考核依据。

C、检查

依据维护工作计划，对照《设备维护规程》，通过对质量指标和安全生产的系统控制，及时纠偏，达到用户满意，杜绝责任性事故发生。系统控制是以检查的方式实现，检查采取现场设备抽查和各项原始记录及资料检查相结合的方法。

D、安全生产检查

安全生产检查主要是针对“四个落实”中的器材落实和措施落实，包括脚扣、安全帽、安全带、绝缘鞋、绝缘手套、绝缘梯、拉线保护套、试电笔等器材的安全落实情况以及采取的安全措施，如发电隐患整改、外电引入整改、危险操作过程中采取各种临时警示防护措施等。

E、处理

按照检查周期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通报、考核，严格遵守“四不放过”原则，即“原因未查清不放过，责任人未受到处理不放过，责任人和其他维护人员没有受到教育不放过，没有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不放过”。

整改周期严格遵循“长周期的问题，短周期处理”的原则，季度维护作业计划中未完成的工作或发现的问题，次月内必须完成，月度未完工作或发现的问题，次月第一周完成。

公司总部每季度进行质量分析，并下发质量分析通报；分公司每月召开质量分析会，对于重大障碍、突发事件等特殊情况进行专题分析。

F、考核

公司总部每年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五好”考核办法，考核分三级考核，即总部对分公司、分公司对中心、中心对员工逐级进行业绩考核，各维护单位对下一



级的维护质量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

总部对分公司以季为单位进行考核，考核结果纳入年终“五好”分公司的考核；分公司对维护中心以月为单位进行考核，当月兑现，考核结果纳入绩效考核，并在年终“五好”维护中心办法中体现。维护中心对维护人员以月为单位进行考核，当月兑现，并纳入年终“五好”员工考核。各级应建立对下一级的具体考核项目，以《设备维护规程》为基础，以闭环管理为原则进行考核。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一）业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1、移动通信巡检现场实时回传系统

通信移动网络巡检现场实时回传系统,就是充分利用现有的通信 GPRS 数据传输、GPS 定位和 OTDR 测试等前沿技术经过研究、开发，建立起一套可行的移动网络综合业务巡检现场实时回传系统，这对提高网络综合巡检效率、及时、精准排除网络各类故障，实现了运营商基础网络数据巡查的电子化，节约开支、方便过程监督，极大提高了工作效率。巡检技术在移动运营商、广电、电力、大型企业设备巡查等领域有广泛需求。

2、光缆接续技术

光缆接续是指把光缆中间的纤芯，通过熔接机连接起来，纤芯的熔接包括：去除涂覆层、清洁光纤、制备端面、熔接、接续点强度补强；完成了光纤接续后还要采用专用的光缆接头盒把光缆的接续点保护起来，这样就基本完成了光缆的接续。

3、电源施工安装技术

电源施工安装技术具体包括：配电设备安装、电池架的安装、蓄电池安装、太阳电池组装方式、柴油发电机组安装、风力发电系统的安装、馈电母线安装和电源线、信号线布放、接地装置安装。

4、电源系统加电检验和电池充放电技术

设备通电前的检验、交流配电设备通电检验、直流配电设备通电检验、直流一直流变换设备通电测试检验、逆变设备通电测试检验、开关整流设备通电测试



检验、太阳能电源控制架和太阳电池检验、发电机组试机、蓄电池的充放电。

5、线路工程施工通用技术

线路工程施工通用技术主要包括：光（电）缆线路路由复测、光缆的单盘检验和配盘、电缆单盘检验和配盘、光（电）缆的曲率半径、光（电）缆的敷设、光（电）缆接续、测试。

6、架空线路工程施工技术

架空线路工程施工技术主要包括：立杆、拉线、避雷线及地线、架空吊线、架空光（电）缆敷设、架空光（电）缆的保护、敷设墙壁光（电）缆。

7、直埋线路工程施工技术

直埋线路工程施工技术主要包括：挖填光（电）缆沟、直埋光（电）缆敷设安装及保护、光（电）缆线路标识的埋设、光缆线路对地绝缘。

8、通信管道施工技术

通信管道施工技术主要包括：划线定位、开凿路面与开挖管道沟槽、管道基础、管道敷设、管道包封、管道沟槽回填。

（二）主要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及建筑物

公司属于轻资产类公司，无任何土地使用权及房屋产权。公司位于太原市高新区晋阳街 202 号英语周报大厦 14 层的办公场所系租赁取得。

序号	出租人	具体房屋	建筑面积 (平方米)	租金	租赁年限
1	张全乐	大同市开发区湖东公寓 D 座 1	380	35000/年	2014.02.28-2017.02.27
2	李世斌	晋城市凤台西街秀水苑 19 号楼 7 单元 101 室	110	7000/年	2014.01.01-2016.12.31
3	孟津鑫	榆次迎宾西路鑫发小区 8 号楼 2 单元 202 室	120	1400/月	2014.09.01-2015.08.31
4	临汾市棉麻实业中心	临汾市尧都区二中路 19 号棉麻公司大院二楼	318.8	2700/月	2014.09.20-2015.09.19
5	吴许峰	离石区后瓦村阳塔上 16 号	300	33000/年	2015.01.01-2017.12.31
6	王石华	太原五龙湾阳光海岸阳光区 5 幢 B 单元 3 号房	222.39	85000/年	2014.01.10-2019.01.10
7	王美英	忻州市忻府区前进西街 6 号	200	21000/年	2015.01.01-2015.12.30



8	运城市康嘉配电箱制造厂	运城市空港南区	5000	110000/年	2015.07.01-2018.6.30
9	师树园	长治市环北街关杜庄	210	50000/年	2014.09.01-2019.09.01
10	李良	朔州市开发区招远路质监小区北楼五单元 101	200	12000/年	2015.03.25-2020.03.24
11	《英语周报》社有限公司	太原市高新区晋阳街 202 号英语周报大厦 14 层	1725	600000/年	2014.08.01-2025.07.31
12	黄力芳	太原市小店区并州南路西一巷 24 号（慧园商务公寓）78 幢 1607 号	180	不收取租金	2013.03.01-2020.02.28
13	山西汽运集团晋龙捷泰运输贸易有限公司	太原市迎泽区太榆路 50 号晋龙捷泰办公楼 402 室	168.98	32000/年	2013.03.01-2018.02.28
14	黄力芳	太原市小店区并州南路西一巷 24 号	180	不收取租金	2013 年 3 月 1 日-2020 年 2 月 28 日
15	山西同源房地产商务有限公司	太原市小店区并州南路西一巷 24 号慧园商务公寓 2 单元 3 楼 2301 室	155.47	39456/年	2013 年 3 月 1 日-2018 年 2 月 28 日

黄力芳系潘雪桥配偶，黄力芳将个人房产无偿提供给公司使用。

2、公司拥有的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拥有的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授权公告日	保护期	取得方式
1	光缆线路应急维护升高架	ZL201520063376.7	实用新型	2015.6.10	2015.1.29-2025.1.29	原始取得
2	光缆线路吊线终端衬环用麻股铁丝线制作工具	ZL201520063377.1	实用新型	2015.6.10	2015.1.29-2025.1.29	原始取得
3	家庭客户设备防雷装置	ZL201520063386.0	实用新型	2015.6.10	2015.1.29-2025.1.29	原始取得
4	通讯线路现场巡检实时回传系统	ZL201520063389.4	实用新型	2015.6.10	2015.1.29-2025.1.29	原始取得
5	无线通讯基站应急供电系统	ZL201520063358.9	实用新型	2015.6.10	2015.1.29-2025.1.29	原始取得
6	干线光缆盘车载吊装装置	ZL201520063357.4	实用新型	2015.6.24	2015.1.29-2025.1.29	原始取得
7	拉线隔电子与钢绞线连接工装	ZL201520063387.5	实用新型	2015.6.24	2015.1.29-2025.1.29	原始取得
8	通讯光缆拉线衬环制作工程	ZL201520063392.6	实用新型	2015.6.24	2015.1.29-2025.1.29	原始取得
9	光缆干线接近维护用单接梯	ZL201520063378.6	实用新型	2015.7.8	2015.1.29-2025.1.29	原始取得
10	传输线路接近维护用挂梯	ZL201520063375.2	实用新型	2015.7.15	2015.1.29-2025.1.29	原始取得

(三) 公司业务许可或资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拥有的业务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资质名称	颁发单位	有效期限	证书编号	许可范围
1	通信网络代维(外包)企业资质等级证书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2016.05.06	2012XL0028JRI	线路专业/甲级资质等级
2	通信网络代维(外包)企业资质等级证书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2016.05.06	2012JZ0027YRI	基站专业(主设备、配套设备、附属设备)/乙级资质等级
3	安全生产许可证	太原市建设管理委员会	2016.12.31	(晋)JZ安许证字[2009]000660-	建筑施工
4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山西省建设厅	2018.4.29	A3114014010506-3/1	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可承担工程造价 1000 万元及以下的各类通信信息网络的施工。 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可承担工程造价 600 万元及以下的建筑智能化工程的施工。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可承担单项合同额不超过企业注册资本金 5 倍的单机容量 10 万千瓦及以下的机组整合工程, 110 千伏及以下送电线路及相同电压等级的变电站整体工程施工总承包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山西省通信管理局	2015.10.14 (已到期作废)	晋 B2-20050045	业务种类: 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 业务覆盖范围: 山西省(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文化、广播电影电视节目、电子公告服务)
6	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企业资质证书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2019.12.14	通信(集) 12105136	可在全国范围内承担: 各种规模的基础网、业务网、支撑网的通信信息网络建设工程总体方案策划、设计、设备配置与选择、软件开发、工程实施、工程后期的运行保障等业务
7	通信建设工程企业安全生产合格证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	2018.02.26	通信(企安) 15050002	通信信息系统集成甲级资质业务范围
8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太原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2018.07.20	晋交运管许可并字货 140112002615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9	防雷工程专业施工资质证	山西省气象局	2016.12.08	32042010031	防雷工程专业施工丙级资质单位



10	防雷工程专业设计资质证	山西省气象局	2016.12.08	32042010031	防雷工程专业设计丙级资质单位
----	-------------	--------	------------	-------------	----------------

(四) 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五)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的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05.31	2014.12.31	2013.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19,626,471.16	19,793,692.34	15,696,462.30
机器设备	9,272,432.50	9,282,421.55	7,606,960.39
运输设备	3,229,136.57	3,651,434.13	3,644,822.85
电子设备及其他	7,124,902.09	6,859,836.66	4,444,679.06
二、累计折旧合计	14,337,966.24	14,012,291.05	10,937,502.83
机器设备	5,965,225.02	5,568,448.02	4,694,641.14
运输设备	2,572,841.32	2,952,906.85	2,591,240.85
电子设备及其他	5,799,899.90	5,490,936.18	3,651,620.8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288,504.92	5,781,401.29	4,758,959.47
机器设备	3,307,207.48	3,713,973.53	2,912,319.25
运输设备	656,295.25	698,527.28	1,053,582.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1,325,002.19	1,368,900.48	793,058.22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机器设备	-	-	-
运输设备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288,504.92	5,781,401.29	4,758,959.47
机器设备	3,307,207.48	3,713,973.53	2,912,319.25
运输设备	656,295.25	698,527.28	1,053,582.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1,325,002.19	1,368,900.48	793,058.22

固定资产的估计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表：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5	5%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	5%	19.00-31.67

3、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对与公司业务及生产经营相关的主要生产设备均依法享有所有权。具体情况如下：

(1) 车辆运输设备

序号	车辆类型	品牌型号	车牌号码	发证日期
1	轿车	大众桑塔纳	晋 A8Z766	2009.11
2	轿车	一汽迈腾	晋 AGB163	2014.2
3	越野型	现代途胜	晋 A9B491	2009.2
4	客货两用	长城皮卡	晋 ABL581	2007.11
5	客货两用	长城皮卡	晋 AAS765	2007.8
6	客货两用	五菱双排	晋 ACZ371	2008.05
7	客货载重	跃进双排（3.2 米厢）	晋 AU3866	2006.8
8	客货两用	跃进双排	晋 AW9778	2006.11
9	客车	猎豹	晋 A6R723	2010.9
10	客车	桑塔纳	晋 AFJ859	2009.7
11	客货两用	庆铃皮卡	晋 AW4962	2006.1
12	客车	四川野马	晋 A5U253	2010.8
13	客车	四川野马	晋 A5U293	2010.8
14	客车	五菱双排	晋 ABU846	2008.1
15	客货两用	长城皮卡	晋 AZ6017	2007.4
16	客货两用	长城皮卡	晋 ABZ071	2008.1
17	客车	黄海	晋 AS4399	2008.5
18	轿车	广州本田	晋 AZ3408	2007.2
19	越野型	沃尔沃	晋 A2P022	2009.6
20	发电车	跃进	晋 A791C0	2014.4
21	发电车	跃进	晋 A791C7	2014.4
22	轿车	大众桑塔纳	晋 AFJ729	2009.7



23	客货两用	长城皮卡	晋 A7K317	2010.9
24	客货两用	长城皮卡	晋 A9T317	2010.7.
25	越野型	猎豹	晋 A6K723	2010.9
26	越野型	猎豹	晋 AU5307	2006.8

上述车辆的所有权人为有限公司。因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正在办理相关的变更手续。

(2) 机械设备

机器设备主要为发电机、熔接机、光时域反射仪、光源功率计、误码测试仪、蓄电池测试仪、模块接续机、光缆探测器、信号发生器、电焊机等。机器设备截至评估基准日均能正常使用，分布在各个施工现场以及各分公司。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机械设备账面价值 3,307,207.48 元。

(六)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公司员工整体情况

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员工共 551 人，公司与所有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等相关协议。具体情况统计如下：

(1) 按年龄分布

年龄区间	人数	比例 (%)
20 岁以下	2	0.36
20 岁~29 岁	211	38.29
30 岁~39 岁	190	34.48
40 岁~49 岁	116	21.05
50 岁~59 岁	28	5.08
60 岁以上	4	0.73
合计	551	100.00

(2) 按学历分布

年龄区间	人数	比例 (%)
本科	68	12.34
大专	138	25.05
中专	65	11.80



高中	179	32.49
初中	74	13.43
其他	27	4.90
合计	551	100.00

(3) 按岗位分布

分工	人数	比例 (%)
质量管理人员	36	6.5
研发人员	82	14.9
市场营销人员	17	3.1
财务人员	22	4.0
管理人员	36	6.5
行政人员	25	4.5
生产人员	322	58.4
其他服务人员	11	2.0
合计	551	100

(4) 按工龄区间分布

工龄区间 (年)	人数	比例 (%)
5 年以下	390	70.78
5~10 年	147	26.68
10 年以上	14	2.54
合计	551	100.00

2、社保情况

(1) 社会保险

报告期内，公司社会保险缴纳情况如下：

类别	人数	未缴纳原因
已缴纳五险	164	-
未缴纳	57	因参加社区保险，放弃缴纳
	250	因参加新农合，放弃缴纳
	51	因购买商业保险，放弃缴纳



	20	社保在其他单位缴纳
	4	已退休
	5	处于试用期
合计	551	-

(2) 住房公积金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为4名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存在社会保险费缴纳不规范的情况。

公司承诺将逐步规范和完善员工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缴纳工作。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如应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相关主管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或公司因未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而受到任何处罚或损失，本人将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和被追偿的损失，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本人将通过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职责，促使公司遵守劳动用工、社会保障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公司的缴付义务。

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社会保险费缴纳不规范的情况，根据公司以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公司社会保险费缴纳不规范情况不构成本次挂牌的障碍。

3、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目前拥有核心技术人员2人，研发经验丰富。最近两年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持股比例（%）
张奋飞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63年9月	4.46
贺月明	副总经理	男	1969年11月	1.00

张奋飞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贺月明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张奋飞、贺月明出具的声明，经核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违反与原用人单位的竞业禁止约定的情形。公司相关核心技术及专利等不属于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或职务成果，不存在潜在权属纠纷。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

（一）公司的收入结构及产品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通信网络工程、通信网络维护、通信网络优化和监理设计服务收入。公司的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1、按业务种类分类

项 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	2013 年
主营业务收入	72,678,984.56	213,694,954.09	154,264,124.87
其他业务收入	-	-	-
合计	72,678,984.56	213,694,954.09	154,264,124.87

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种类分类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	2013 年
通信网络工程	44,511,840.06	151,101,058.27	83,877,560.95
通信网络维护	19,069,285.79	61,430,784.06	68,169,252.98
通信网络优化	331,603.77	1,163,111.76	2,217,310.94
监理、设计服务	8,766,254.94	-	-
合计	72,678,984.56	213,694,954.09	154,264,124.87

（二）公司主要客户及前五名客户情况

1、公司主要客户

公司主要为中国移动、中国联通和中国电信三大电信运营商提供通信网络工程服务、通信网络维护服务和通信网络优化服务。

2、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业务收入情况

2015 年 1—5 月，公司对前五名客户业务收入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60,920,054.79	83.82
其中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57,518,040.93	79.1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3,402,013.86	4.68
2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7,201,010.95	9.91
3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3,564,249.48	4.90
4	长城宽带网络服务有限公司太原分公司	654,513.00	0.90
5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68,675.55	0.09
合计		72,408,503.77	99.63

2014年，公司对前五名客户业务收入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191,386,567.46	89.56
其中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189,248,478.71	88.5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2,138,088.75	1.00
2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18,852,244.54	8.82
3	临汾市广播电视网络中心	1,866,724.00	0.87
4	深圳市中兴通讯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673,160.21	0.32
5	河曲露天煤业有限公司	101,000.00	0.05
合计		212,879,696.21	99.62

2013年，公司对前五名客户业务收入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130,288,839.49	84.46
2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	20,582,442.05	13.34
3	深圳市中兴通讯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880,285.49	0.57
4	临汾市广播电视网络中心	773,048.00	0.50
5	山西晋西南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700,531.00	0.45
合计		153,225,146.03	99.3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和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四川有限公司受中国



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同一控制。

2013年、2014年、2015年1—5月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分别为153,225,146.03元、212,778,696.21元和72,339,828.22元，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99.33%、99.57%及99.53%，占比较高，公司客户集中。

（三）公司成本结构及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营业务成本结构

（1）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结构

单位：元、%

工程成本	2015年1—5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材料费	2,217,060.04	3.99	7,260,816.44	4.31	5,426,957.44	4.43
工程费	37,913,617.62	68.24	127,552,438.57	75.65	91,647,256.76	74.78
间接费用	15,427,804.78	27.77	33,784,713.36	20.04	25,486,500.61	20.79
合计	55,558,482.44	100.00	168,597,968.37	100.00	122,560,714.81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2013年、2014年、2015年1—5月，工程费占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74.78%、75.65%和68.24%，工程费占营业成本的比重较大，占比基本稳定。

2、公司对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2015年1—5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1	孔万云	4,037,362.35	16.61
2	成都军通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3,197,893.03	13.16
3	吴昭梅	2,047,165.56	8.42
4	王保才	1,897,204.19	7.81
5	苏维康	1,286,172.94	5.29
合计		12,465,798.07	51.29

2014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1	成都军通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10,538,539.69	25.33
2	孔万云	7,341,784.79	17.65
3	山西顺达胜业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3,637,001.91	8.74
4	杨红波	2,948,850.68	7.09
5	王辉	2,393,073.04	5.75
合计		26,859,250.11	64.56

2013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采购总额比例
1	孔万云	3,712,586.33	10.32
2	梁明	3,662,927.68	10.19
3	苏维康	3,653,336.45	10.16
4	山西鑫耀科贸有限公司	3,178,524	8.84
5	如虹科贸中心	2,895,000	8.05
合计		17,102,374.46	47.56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5月来自前五名供应商主要采购金额分别为17,102,374.46元、26,859,250.11元和12,465,798.07元，占当期总采购金额比重分别为47.56%、64.565%和51.29%。

报告期内，公司从个人供应商采购全部为劳务，自个人供应商采购的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	2013年
向个人供应商采购金额	15,085,937.33	29,425,063.57	25,023,184.99
总采购金额	24,304,539.03	41,603,547.26	35,959,576.24
占比	62.07	70.73	69.59

公司为规范与个人供应商资金往来，制定了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和控制措施。报告期内，公司全部通过网银转账（汇款）向个人供应商支付相关劳务款项，不存在现金交易情况，不存在坐支现金和个人银行卡的情况。



主办券商和会计师认为，公司向个人供应商采购支付款项符合内部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向个人供应商采购交易是真实的、支付行为合法合规，存货采购及成本费用核算真实、规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股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前五名供应商中无任职或者拥有权益。

与公司合作的个人供应商，由于并非公司性质，均无法获得《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公司将相关项目的非核心劳务部分分包（外协）给个人供应商不符合《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主要体现在如下方面：

《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规定：取得劳务分包资质的企业，可以承接施工总承包企业或专业承包企业分包的劳务作业；

《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第二十三条 企业申请建筑业企业资质升级、资质增项，在申请之日起前一年至资质许可决定作出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质许可机关不予批准其建筑业企业资质升级申请和增项申请：其中第四种情形：将承包的工程转包或违法分包的；

《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第三十七条 企业有本规定第二十三条行为之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对处罚机关和处罚方式有规定的，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给予警告，责令改正，并处 1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的罚款。

综上所述，《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中明确：如果将承包的工程转包或违法分包的，资质许可机关将不予批准其建筑业企业资质升级申请和增项申请，有关部门给予警告，责令改正，并处 1 万元以上 3 万元以下的罚款。除有关部门给予警告，责令改正和罚款外，不会吊销或者注销《建筑企业资质证书》。

（1）采购内容情况

公司在业务高峰期、自有资源不足的时候，公司采购部分个人供应商提供劳务配合公司项目中部分非核心的、需要大量非技术型劳动力完成的工序，该部分工序公司派遣管理及技术人员进行管理，并要求接受本公司的监督指导，服从业主、监理单位的监督检查，严格按照施工技术规范、设计文件技术要求和有关安



全管理规定进行施工。公司要求个人供应商去税务局代理开具发票结算工程款。

（2）采购合同签订情况

在项目承包用工方面，公司与个人供应商签订《工程施工协议》，其中明确了双方安全生产管理的权利、义务和职责，具体项目均由公司技术人员监督和管理。公司通过项目承包用工完成的项目，均已通过客户的验收，未出现项目质量问题。

（3）定价机制和公允性

由于通信网络技术服务项目存在一定的阶段性，某些特定阶段需要大量简单劳动力。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的业务规模、人员配备和经济性，公司在简单劳动力需要量大时，向劳务外协供应商采购劳务。由于可以提供简单劳动力的劳务外协供应商数量众多，供给充足，公司可以在市场上进行自主选择。公司对劳务外协供应商的选择主要考虑：劳务外协单位规模、经验、与公司过往合作情况、报价等因素。在采购价格方面，具有较强的控制力，因此近年来虽然人工费用有所上升，但公司劳务外协价格基本维持不变。

具体来说：在施工价格方面，公司每年年初根据历年施工价格统计情况，考虑当年施工价格变动因素和预计从电信运营商获取的项目利润情况来综合制定年度统一的施工价格，该施工价格一旦确定当年不再调整。公司将制定的统一价格下发到有合作关系的劳务外协供应商，劳务外协供应商结合自身情况，同意该价格的劳务外协供应商会与公司签订年度劳务外协框架协议。公司确定的施工价格与当时市场价格接近，并经过劳务外协供应商确认，相对比较公允。

（4）质量控制措施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把控关键节点：研究、讨论和参与制定项目方案、负责方案的执行，把控项目质量，协调客户关系，监督指导劳务外协方完成工程中的简单工序。在质量方面对外协方有较强的控制和监督力。

具体来说：在施工质量方面，公司制定质量管理制度，对劳务外协单位的施工质量有明确要求。公司派出项目现场督导人员，全程跟踪项目，提出施工建议，及时发现施工中存在的质量问题，要求劳务外协单位进行整改。对于施工质量较差的劳务外协单位作清退处理，不再合作。和电信运营商指定的项目监理单位一



起对项目质量和进度进行把控，劳务外协单位的工作质量需要完全满足电信运营商的要求。在项目经过电信运营商初验合格，公司与劳务外协单位进行结算，对劳务外协方的工作质量进行全面评价。

（5）关联关系核查

项目组和会计师主要通过查阅众至诚与个人供应商签订的《劳务外协协议》；访谈众至诚高管和相关部门负责人；访谈主要个人供应商并取得个人供应商身份证明材料；获取并核查了众至诚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联关系调查表》；获取主要个人供应商签署的《与众至诚不存在关联关系的声明》。

经核查，项目组认为，公司与个人供应商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6）进一步规范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直接与自然人签署施工框架协议的情形，存在一定的瑕疵。公司自 2015 年开始进行了规范，建立健全了相关管理制度——《工程承包单位引入及淘汰制度》，严格要求劳务外协供应商必须为依法注册的用工方，具有法定的用工的资格，并据此重新进行了劳务外协单位的甄选。

公司自 2015 年 5 月开始已不再直接与自然人签署框架协议，历史上曾经签署的相关协议未发生法律纠纷。

由于通信网络工程服务的工程特点，发行人采用劳务外协的方式符合行业惯例。尽管发行人在报告期内存在直接向自然人采购劳务外协的情况，具有一定的瑕疵，但未发生法律纠纷。

公司自 2015 年进一步加强劳务外协单位的管理，要求入围公司劳务外协采购目录的供应商必须是依法设立有效存续的机构，且其人员必须具备相应的从业证书（包括但不限于登高证、电工证）。此外供应商还需提供劳动用工、工资发放情况等记录。

（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正在执行的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的重大项目合同情况如下：

1、项目合同



序号	采购方	合同名称	签约日期	已履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线路、有线接入、室分、WLAN 通信工程施工合同/山西移动框架采购合同	2014年7月15日	6,075	履行完毕
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山西移动框架采购合同(线路工程)	2013年6月10日	1,200	履行完毕
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山西移动框架采购合同(长治线路工程)	2013年6月10日	1,184	履行完毕
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山西移动框架采购合同(临汾线路工程)	2013年6月10日	1,013	履行完毕
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山西移动框架采购合同(太原室分、WLAN 工程)	2013年6月10日	965	履行完毕
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山西移动框架采购合同(大同线路工程)	2013年6月10日	840	履行完毕
7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山西移动框架采购合同(运城线路工程)	2013年6月10日	813	履行完毕
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山西移动框架采购合同(吕梁线路工程)	2013年6月10日	801	履行完毕
9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山西移动框架采购合同(晋中室分、WLAN 工程)	2013年6月10日	665	履行完毕
1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山西移动框架采购合同(线路工程)	2013年6月10日	578	履行完毕
1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山西移动框架采购合同(长治室分、WLAN 工程)	2013年6月10日	457	履行完毕
1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线路、有限接入、室分、WLAN 通信工程施工合同(长治线路)	2015年7月8日	425	履行中
1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线路、有限接入、室分、WLAN 通信工程施工合同(朔州线路)	2015年7月8日	388	履行中
1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四川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四川移动 2014 年成都城域骨干网传送网郊县汇聚层 OTN 网络扩容工程	2014年8月	383.25	履行完毕
1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线路、有限接入、室分、WLAN 通信工程施工合同(临汾室分)	2015年7月8日	363	履行中
1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山西移动框架采购合同(忻州线路工程)	2013年6月10日	352	履行完毕
17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线路、有限接入、室分、WLAN 通信工程施工合同(晋中室分)	2015年7月8日	340	履行中
1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线路、有限接入、室分、WLAN 通信工程施工合同(晋城线路)	2015年7月8日	333	履行中
19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线路、有限接入、室分、WLAN 通信工程施工合同(大同室分通信工程)	2015年7月8日	300	履行中
2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线路、有限接入、室分、WLAN 通信工程施工合同(临汾线路)	2015年7月8日	300	履行中

2、采购合同

序号	销售方	采购产品	签约日期	合同金额
----	-----	------	------	------



1	北京泰诺众创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电子设备	2014年1月10日	304,800.00
2	北京泰诺众创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电子设备	2014年5月16日	167,900.00
3	阿索克贸易(北京)有限公司	汽油发电机组	2014年4月2日	150,000.00
4	北京路和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电子设备	2014年5月12日	147,000.00
5	阿索克贸易(北京)有限公司	汽油发电机组	2014年5月12日	144,000.00
6	北京泰诺众创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熔接机	2015年1月16日	121,000.00
7	北京泰诺众创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熔接机	2013年9月25日	114,000.00

3、借款合同

合同名称及编号	债权人	主债权期间	借款金额 (万元)	担保人	担保种类	履行情况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6807201428009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	2014.4.29 —2015.4.28	1,000	太原高新区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连带保证责任	已偿还
《小企业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1401189410021507000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市分行	2015.7.9 —2016.7.8	1,000		连带保证责任	未偿还

4、劳务合同

公司每年在甄别、遴选劳务外协单位后均与其签订框架劳务合同，合同中并未标明金额，只约定了服务的权利和义务。甲方为众至诚，乙方为劳务外协单位。

劳务合同的相关重要约定条款如下：

(1) 组织领导

①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统一指挥、调配、指导及管理，遵守甲方现场管理及规章制度，做到安全施工，文明施工；

②乙方必须确保所属人员的技术素质。在施工期间，乙方不得随意更换施工人员，以保证该项目技术力量和施工队伍的稳定性；

③乙方必须指定专职管理人员，负责安全生产、工程施工、人员调配、工程质量、人员保险等工作。



(2) 甲方职责:

①甲方负责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如:施工地址、工程设计等,办理施工中所需要的各种手续,以及与建设单位签订施工合同及工程款项的结算。

②甲方负责施工期间的重大协调工作及产生的相关费用。

③甲方负责提供施工期间的材料及设备,并提供所安装设备调测的技术支持。

④甲方有权检查乙方施工质量和进度,有权审核乙方所完成的工作量。

⑤甲方可以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器具及仪器仪表,按工、器具及仪器。

⑥因甲方原因造成的停工、窝工、由甲方支付停工、窝工费。

(3) 乙方职责:

①乙方应遵照建设单位、甲方及监理单位要求和《通信线路施工验收规范》等相关施工规范进行施工,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施工内容直至通过建设单位的竣工验收和质保期。

②开工前,乙方应编制《施工组织方案》(包括工程工期、进度、质量、安全等方面)上报甲方,并认真执行。

③乙方必须为所有施工人员上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且赔付金额不得少于 20 万元(相关手续复印件交甲方备存),否则甲方不与乙方发生劳务关系。

④具体施工作业中,乙方必须自行配备所需交通安全标志牌、安全围挡、指示牌和指示灯等交通安全措施,并符合有关道路施工操作规程及相关法律、法规,以确保安全、文明施工,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⑤乙方负责从甲方所领材料的运输及保管,丢失的乙方应照价赔偿;工程完工后 5 天内提供甲方符合施工现场实际情况和草图绘制要求的竣工草图,使用材料明细表及相关材料,每迟提交一天扣除相应工程施工费的 1%;完工后乙方应将剩余材料交回甲方,如不交回将直接从工程款中扣除相应金额(材料使用量按实际使用与竣工草图核实确定)。

⑥乙方必须按相关施工规范、设计要求和计划进度组织施工,竣工前应与甲



方共同组织自验，自验中发现的问题必须及时整改。

⑦工程验收不通过，乙方按照甲方、建设单位及第三方（监理单位）的要求进行返工、维修并承担其相应返工、维修费用外，甲方将依据验收未通过的事项扣除乙方相应工程 5%-15% 施工费。

⑧工程验收通过后，质保期内除人为及不可抗力的损坏以外，维护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⑨乙方负责提供给甲方其所承揽工程施工费的全额发票。

5、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未签订担保合同。

（五）环保情况

1、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的行业为 I63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指对信息传输、信息制作、信息提供和信息接收过程中产生的技术问题或技术需求所提供的服务。根据公司实际业务范围划分，公司所处细分行业为电信服务业，具体为通信网络技术服务。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I63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I63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可归类为“18111011 通信技术服务”。

2、公司不存在排污许可、环评等行政许可手续未办理或未办理完成等环保违法情形。

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在日常开展业务过程中，公司能够遵守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相



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六) 安全生产

公司现持有太原市建设管理委员会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晋]JZ 安许证字[2009]000660-01)，有效期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制定了《安全生产责任制与规章制度》、《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等与安全生产相关的管理制度，设立了专门的安全生产部，并设置了安全生产委员会，负责公司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的制定、实施，对公司生产经营全过程进行监督检查。同时，公司严格执行上述管理制度，以定期对员工进行安全操作培训等方式保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安全，消除危险隐患。

(七) 质量标准

公司现持有北京新世纪检验认证有限公司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注册号：01612QJ413R2M)，证明有限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08/ISO9001:2008 标准。2015 年 7 月 9 日，山西省通信管理局通信发展处出具证明，有限公司近 3 年市场行为规范，无不良市场行为，未收到行政处罚。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作为一家专业的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主要业务可分为通信网络工程建设、网络维护及网络优化等业务。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传输网建设和传输网络维护。

公司的主要商业模式如下：

(一)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主要包括材料采购和劳务采购（劳务外协）。为确保采购质量、控制采购成本，公司严格遵守采购管理办法等规定进行采购。

(1) 材料采购

对于通信网络建设工程需要的主要设备和主要材料基本全部来自于运营商集中采购，公司以采购工程辅助材料为主。



① 材料采购内容

公司采购的材料主要分为以下几类：

大类	小类	具体材料
采购材料	一类材料	设备类、线材类、连接器类、天线类、器件类和光辅材类等
	二类材料	包括 PVC 管材、电源线和电表空开等
	三类材料	包括工程施工中所用到的加工图纸类的机箱、机柜、抱杆和预埋件等
	四类材料	一类、二类及三类材料以外的临时采购材料

上述材料市场供应充足。

②材料采购流程

公司制定了科学、合理的采购流程并严格执行，在保障质量的前提下，及时满足工程建设需求。

公司材料采购流程如下：

需求部门提出申请—分管领导审批确认—主管部门审核批准—供应商筛选—实施采购。

③供应商管理

运营商对于材料有指定供应商目录的，公司在采购相关材料时从供应商目录中选择一家进行采购；对于材料无指定供应商目录的，公司按照内部采购管理规定，对供应商进行严格筛选。公司从供应商的开发、供应商评价两个方面实施科学规范的供应商管理，以确保采购材料价格合理、质量可靠。

供应商开发：公司广泛搜集材料供应商信息，通过多方对比，选择合适供应商进行接洽，并由技术、质量和采购等人员对供应商的价格、品质、技术、样品和生产管理进行严格评定，确定入围供应商名单。

供应商评价：公司工程建设部和网络维护部按季度对供应商的品质、价格、交期及服务进行综合评价，根据评价等级确定供应配额，并严格按照规定对不合格供应商予以除名。除名厂商如重新向公司供货，将重新进行入围审核。

(2) 劳务采购（劳务外协）



通信网络工程服务涉及大量现场施工劳务，公司通常向外协单位进行劳务的采购。

劳务外协人员主要的工作内容包括：对地面开挖、天线、无源器件（功分器、耦合器和合路器等）、有源设备进行安装，通过土方开挖、线路敷设手段对馈线、电源线及光缆进行布防等。

劳务外协人员施工质量与工程质量紧密相关，公司制定了科学规范的管理办法，由工程建设部对现场施工人员和施工质量进行专项管理。

①劳务外协供应商评审流程

为保证工程质量和进度，公司制定了专门的劳务外协供应商评审管理办法，具体评审流程如下：

劳务外协供应商提出申请—工程建设部初步评估—服务网点试点工程初审—工程建设部评估施工质量—工程建设部填写施工质量终审表—签订施工框架协议。

② 劳务外协供应商考评

在施工质量方面，公司制定质量管理制度，对劳务外协单位的施工质量有明确要求。公司派出项目现场督导人员，全程跟踪项目，提出施工建议，及时发现施工中存在的质量问题，要求劳务外协单位进行整改。对于施工质量较差的劳务外协单位作清退处理，不再合作。和电信运营商指定的项目监理单位一起对项目质量和进度进行把控，劳务外协单位的工作质量需要完全满足电信运营商的要求。在项目经过电信运营商初验合格，公司与劳务外协单位进行结算，对劳务外协方的工作质量进行全面评价。

（二）销售模式

公司的主要客户是中国移动、中国电信和中国联通三大电信运营商。当前电信运营商开始普遍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服务采购。运营商的采购模式直接决定了公司的营销方式和业务获取方式，具体来说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是参与运营商公开招标。

运营商在公开的采购与招标网站上公布招标项目和申请企业资格要求，对符



合资格要求的申请企业进行初审，确认合格后发放招标文件，最终综合评审投标企业，确定中标名单。

公司针对运营商在采购与招标网站上公布的项目信息，递交申请文件获取招标文件，缴纳投标保证金后制作标书参与投标。一般来说，中标分两种类型：一种是常规业务招标，中标后公司与运营商签订框架协议，根据运营商下达的采购订单签署合同；另一种是重难点项目招标，项目及合同金额明确具体，中标后直接签署项目合同。

（三）服务模式

公司采用了区域化和本土化的模式提供技术服务，即在业务较为集中的区域设分公司，以提高公司在业务辐射区域的服务响应能力和市场拓展速度。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公司所处行业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的行业为 I63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指对信息传输、信息制作、信息提供和信息接收过程中产生的技术问题或技术需求所提供的服务。根据公司实际业务范围划分，公司所处细分行业为电信服务业，具体为通信网络技术服务。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I63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I63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可归类为“18111011 通信技术服务”。

2、行业管理体制和主要法律法规、产业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隶属于中央的地方通信管理局和地方有关主管部门。

工业和信息化部的主要职责为：提出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信息化的发展规划，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制定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的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规章，拟订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监测分析工业、通信业运行态势，统计并发布相关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负责提出工业、通信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含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按国务院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国家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 目；统筹规划公用通信网、互联网、专用通信网，依法监督管理电信与信息服务市场，负责通信资源的分配管理及国际协调，推进电信普遍服务，保障重要通信等。

各地通信管理局的主要职责为：贯彻执行国家关于电信行业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对本地区公用电信网、专用电信网实行统筹规划与行业管理；负责受理、核发本地区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和电信设备进网管理，会同地方价格管理部门和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监督、管理本地区的电信服务价格与服务质量；保证公用电信网的互联互通和公平接入，协调电信企业之间的经济与业务关系等。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的行业组织是中国通信企业协会及各地方协会。中国通信企业协会是经民政部核准注册登记的全国性的非营利的全国性社团法人，成立于 1990 年 12 月，原名中国邮电企业管理协会。2001 年 5 月经信息产业部、民政部批准更名为中国通信企业协会，协会业务主管单位为工业和信息化部。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的主要职能为：组织调查研究，总结和探索通信行业经营、管理、改革、服务和发展的新经验、新思路、新途径，为政府主管部门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理论和实践依据；协调通信行业企业与企业、企业与消费者之间的关系，建立健全行业自律机制，创造公平的市场竞争环境，促进通信业健康发展；受政府主管部门委托，起草行业标准；根据授权进行相关行业统计，承担统计资料的分析整理、综合信息的报送以及行业信息化的组织和推广工作；经政府主管部门授权，组织对从业人员资格认证和企业资质的认证以及年检工作；经相关政府部门批准，组织评优、表彰活动，交流、宣传、推介企业管理经验，塑造行业企业



形象；对企业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组织专题调查研究，听取企业意见，了解企业实际困难，向政府主管部门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组织开展本行业的技术、职业、管理、法规等培训工作等。

（2）行业主要法律及政策

①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目前，本行业相关的法律法规主要包括：

名称	时间	颁发部门	法律法规介绍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	2015	国务院	主要目的是规范电信市场秩序，维护电信用户和电信业务经营者的合法权益，保障电信网络和信息的安全，促进电信业的健康发展。
《通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2014	工信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制定，目的是为了规范通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2012	国务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制定，目的是规范招标投标活动，保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招标投标活动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提高经济效益，保证项目质量。
《电信网络运行监督管理办法》	2009年	工信部	主要目的是加强电信网络运行监督管理，保障电信网络运行稳定可靠，预防电信网络运行事故发生，促进电信行业持续稳定发展，并对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者的网络运行维护（包括数据和软件版本管理等），网络运行安全，安全生产，网络运行事故的预防、报告、处理等活动进行监督管理。
《通信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规定》	2008年	工信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和《生产安全事故和调查处理条例》等法律制定，目的是加强通信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明确安全生产责任，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
《电信建设管理办法》	2002年	原信息产业部、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和国家有关规定制定，目的是加强电信建设的统筹规划和行业管理，促进电信行业健康、有序发展。
《通信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	2001年	原信息产业部	主要目的是加强对通信工程质量的监督管理，确保通信工程质量。
《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企业资质管理办法》	2001年	原信息产业部	主要目的是为维护通信建设市场秩序，适应我国通信信息网络建设的需要，保证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工程的质量，对全国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企业进行资质认证和监督管理。
《通信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暂行规定》	2000年	原信息产业部	主要目的是保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招标投标活动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提高投资效益，保证通信建设项目质量，对通信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进行规范。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2000年	国务院	主要目的是加强对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活动的管理，保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质量，保护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2000年	国务院	主要目的是加强对建设工程质量的管理，保证建设工程质量。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1999年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规范招标投标活动，保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招标投标活动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提高经济效益，保证项目质量。

②行业主要政策

名称	时间	颁发单位	行业政策介绍
《信息产业发展规划》	2013年	工信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5年，实现固定宽带接入用户超过2.7亿，其中光纤宽带接入用户超过7000万，网络接入能力达到城市家庭用户平均20Mbit/s以上，部分发达城市达到100Mbit/s，农村家庭用户平均4Mbit/s以上，95%的行政村实现宽带接入。加强3G网络纵深覆盖，支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TD-SCDMA及TD-LTE产业链发展，开展TD-LTE研发、产业化和试点应用，组织实施TD-LTE新一代移动通信试点示范，支持系统设备、终端、核心芯片、射频器件、核心软件、测试仪器等产品技术攻关和产业化，组织基于北斗系统的移动通信基站授时方式研究和示范应用……继续实施自然村通电话，加快光纤向乡镇延伸，推进行政村实现村村通宽带。建设农村综合信息服务平台，深入开展信息下乡活动，基本建成覆盖全国所有村镇的信息服务体系，鼓励利用卫星通信手段，解决偏远地区通信覆盖问题。
《关于实施宽带中国2013专项行动的意见》	2013年	工信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教育部、科学技术部、财政部、环境保护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税务总局	加强宽带网络覆盖能力的同时，大力促进业务应用创新与推广，提升光纤宽带实装率和3G、WLAN的使用效率，以业务促发展，实现网络和应用的良性互动。2013年的目标是：网络覆盖能力持续增强，新增FTTH覆盖家庭超过3500万户，新增3G基站18万个，新增WLAN接入点130万个；惠民普及规模不断扩大，新增固定宽带接入互联网用户超过2500万户，新增3G用户1亿户，新增通宽带行政村18000个，实现5000所贫困农村地区中小学宽带接入或改造提速，启动实施“宽带网络校校通”工程；宽带接入水平有效提升，使用4M及以上宽带接入产品的用户超过70%。城市宽带发展初显成效，涌现一批宽带城市，形成良好的宽带发展政策环境，实现较高的信息基础设施和宽带应用水平；进一步提升城市宽带接入能力和城域网传输交换能力。进一步深化城市3G和WLAN网络覆盖，积极开展TD-LTE扩大规模试验。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资	2012年	工信部	鼓励民间资本开展移动通信转售业务试点；鼓励民间资本开展接入网业务试点和用户驻地网业务；引导电信企业将自有或租用的国内的网络、



本进一步进入电信业的实施意见》			网络元素或设备，委托民营企业第三方进行管理和维护服务，促进专业化分工，提升服务水平；鼓励民间资本开展增值电信业务；鼓励符合条件的民营企业申请通信工程设计、施工、监理、信息网络系统集成、用户管线建设以及通信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机构等企业资质；鼓励民间资本参与基站机房、通信塔等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维护。引导基础电信企业积极顺应专业化分工经营的趋势，将基站机房、通信塔等基础设施外包给第三方民营企业，加强基础设施的共建共享；鼓励民间资本以参股方式进入基础电信运营市场；鼓励基础电信企业在境内上市，通过降低上市公司的国有股权比例或增资扩股的方式引入民间资本。支持基础电信企业引入民间战略投资者。
《通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2年	工信部	加强网络资源整合利用，在新一代移动通信等领域，实现核心技术与关键产品的突破，打造较为完整的产业链，形成世界一流的产业群；继续推动TD-SCDMA等第三代移动通信及其增强型技术的产业化及应用。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2011-2015年)规划纲要》	2011年	国务院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重点发展新一代移动通信、下一代互联网、三网融合、物联网、云计算、高端软件、高端服务器和信息服务等。
《“十二五”产业技术创新规划》	2011年	工信部	重点开发：IMT-Advanced技术，基于TD-SCDMA/TD-LTE的无线城市技术，系统架构演进(SAE)技术，光传送网(OTN)技术，分组传送网(PTN)技术，星载处理交换技术；IPV4与IPV6过渡与融合技术，互联网业务聚合技术，三维互联网(3DInternet)技术，FMC固网移动通信技术，物联网安全与可靠性技术，互联网管控溯源机制和关键技术，统一身份管理技术等。
《关于2011年推进电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的实施意见》	2011年	工信部国资委	继续加强重点领域的共建共享，对于进入6类重点场所进行电信基础设施建设、支持TD网络建设、跨省干线光缆的建设，仍按照2010年实施意见中“关于重点领域的共建共享”的各项要求执行。
《关于推进光纤宽带网络建设的意见》	2011年	工信部等七部委	加快光纤宽带网络建设，提升信息基础设施能力、制定和完善光纤宽带网络建设的配套措施，支持网络建设发展、完善其他相关配套措施，保障光纤宽带网络建设列为发展重点，有利推动光纤宽带网络的建设。
《国务院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投资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	2010年	国务院	鼓励民间资本参与电信建设。鼓励民间资本以参股方式进入基础电信运营市场。支持民间资本开展增值电信业务。加强对电信领域垄断和不正当竞争行为的监管，促进公平竞争，推动资源共享。
《关于推进第三代移动通信	2010年	工信部、发改委、科技	要求落实《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引导推进第三代移动通信网络建设，拉动国内相关



络建设的意见》		部、财政部、国土资源部、环保部、住建部、税务总局	产业发展，切实发挥 3G 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促进作用。计划到 2011 年，我国 3G 建设总投资为 4,000 亿元，届时 3G 基站将超过 40 万个，3G 用户达到 1.5 亿户。
《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2009-2011 年）	2009 年	国务院	加快第三代移动通信网络、下一代互联网和宽带光纤接入网建设，开发适应新一代移动通信网络特点和移动互联网需求的新业务、新应用，带动系统和终端产品的升级换代。支持 IPTV（网络电视）、手机电视等新兴服务业发展。建立内容、终端、传输、运营企业相互促进、共赢发展的新体系。
关于发布《通信建设工程概算、预算编制办法》及相关定额的通知	2008 年	工信部	新修订了《通信建设工程概算、预算编制办法》，《通信建设工程费用定额》，《通信建设工程施工机械、仪器仪表台班定额》，《通信建设工程预算定额》五册通信建设工程概预算定额配套文件，自 2008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	2008 年	发改委、科技部、商务部、国家知识产权局	将数字移动通信产品（TD-SCDMA 等 3G 增强型技术，新一代移动通信系统的网络设备、终端产品、专用芯片、操作系统及应用软件，与新一代移动通信有关的设备关键配套件及测试仪器，数字集群通信设备）归入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	2006 年	国务院	重点开发高性能的核心网络设备与传输设备、接入设备，以及在可扩展、安全、移动、服务质量、运营管理等方面的关键技术，建立可信的网络管理体系，开发智能终端和家庭网络等设备和系统，支持多媒体、网络计算等宽带、安全、泛在的多种新业务与应用。

3、行业概况

（1）通信网络行业简介

通信网络是运营商提供服务的基础，按照网络的功能的不同，通信网络可划分为核心网、传送网和接入网。接入网作为最靠近用户的基础网络在设备选型和组网方式上具有多样性，是反映电信运营商网络竞争力的关键因素，也是反映网络服务质量的关键所在。可以预见，电信运营商之间新的竞争将由核心网络转移到接入网，以充分满足终端用户的个性化需求，提高终端用户的满意度。具体如下图所示：



核心网是通信网络中的核心部分，主要由支撑网、信令网、IP 交换网、电路交换域和分组交换域构成。其中支撑网用于提高全网运行效率，IP 交换网用于交换传输业务数据流；信令网用于传送各种局间信令，电路交换域和分组交换域分别针对语音业务和数据业务，在网络中起交换作用。

传送网位于核心网和接入网之间，为各种专业网提供透明传输通道。传送网分为骨干环、汇聚环和接入环。

接入网是交换设备和终端用户之间的连接通道，实现了通信最后一公里的信号传输，是运营提升服务质量的关注重点。其中，无线网络覆盖领域的主要设备有 2G/3G/4G 基站、2G/3G/4G 基站控制器、WLAN 和直放站等；驻地网一般是指用户终端至用户网络接口所包含的机线设备（通常在一个楼房内），由完成通信和控制功能的用户驻地布线系统组成，以使用户终端可以灵活方便地进入接入网。

(2)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的内容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是指在前期调研、勘察和规划的基础之上，针对通信网络进行工程建设、维护和优化，以确保通信网络稳定、可靠及高效的运行。目前，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具体细分如下图：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具体细分图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		
通信网络工程服务	通信网络维护服务	通信网络优化服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核心网工程➤ 传送网工程➤ 接入网工程➤ 专项工程➤ 其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核心网维护➤ 传送网维护➤ 接入网维护➤ 技术支持服务➤ 其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网络测试➤ 评估分析➤ 参数测定➤ 优化设计➤ 参数调整➤ 设备调整➤ 其它

①通信网络工程服务

网络工程服务涵盖了工程前期的勘察、规划、方案设计建议及后期的建设工作，其中包括核心网工程、传送网工程、接入网工程及专网工程等。核心网工程主要包括：核心网主设备及其配套设备的安装和调试等；传送网工程主要包括：各层级城域网建设；接入网工程分为有线接入和无线网络建设。有线接入工程：驻地网建设等，主要是固定电话、宽带接入；无线网络建设工程：基站主设备的选址、安装、调测和开通，基站配套设备的安装和测试，直放站、室内分布系统及 WLAN 的设计、安装等；专网工程主要是指为政府、公共事业及工商业等政企机构专门搭设的网络系统提供规划、设计及建设工作，以确保不同类型客户对通信网络的特殊需求得到满足。

②通信网络维护服务

网络维护服务是指对通信网络中的设备进行维护和保障，确保通信网络正常运转，其中包括核心网、传送网及接入网的维护。核心网维护主要针对核心网设备进行维护和保障；传送网维护主要针对传输管线和设备进行维护和保障；接入网维护主要针对接入线路、有线接入设备、无线接入设备、射频器件和天馈系统进行维护和整改，其中无线设备主要包括基站、基站控制器、WLAN 和直放站等，器件主要包括耦合器、功分器和天线等，天馈系统包括射频电缆、射频连接件、发射天线和接收天线等。

③通信网络优化服务



网络优化服务多针对接入网中的无线网络覆盖，是指采集通信网络的话务统计、无线参数、频率配置、切换关系配置、测试数据及网络工程参数等数据，对它们进行综合分析，查明影响网络运行质量的原因，并通过设备排障、设备资源调整、参数调整、频率修改、切换关系优化及天馈线系统调整等技术手段，提高通信网络质量和效率。网络优化服务主要包括网络测试、评估分析、参数测定、优化设计、参数调整和设备调整等工作。

(3)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发展历程

我国的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起源于电信运营商的服务外包。90年代中期以前，中国邮电部政企尚未分开，邮电部既是通信行业的经营者，也是管理机构。通信网络建设的设计、规划、设备购买和安装都由邮电部审批。审批通过后，网络的规划、设计等工作由当地的规划院负责，工程施工和设备安装、维护由地方的电信工程公司负责。由于当时通信用户数量较少，网络结构相对简单，业务和设备相对单一，对网络工程服务和设备维护能力的要求不高，通信网络服务公司尚没有出现。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贯穿整个通信网络的建设过程中，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随着我国电信行业的快速发展，电信运营体制的不断变革，通信技术的持续革新，开始产生并成长起来。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发展历程如下图所示：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发展历程图



	90年代中后期	90年代末-21世纪初	2003以来至今
通信行业改革历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994年，联通建立 ➢ 1995年，邮电部政企职责分开 ➢ 1998年，撤销原邮电部和电子部，组建信息产业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各省成立通信管理局，实行部省两级领导 ➢ 1999年，筹建中国移动集团 ➢ 2000年，电信移动分离 ➢ 2002年，成立新电信集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2008年，撤销信息产业部，组建工业和信息化部 ➢ 2008年，六大通信运营商整合为电信集团、联通集团、移动集团
移动通信技术发展进程	2G，第二代移动通信技术		3G，第三代移动通信技术；4G，第四代移动通信技术
固网接入技术发展进程	铜缆接入技术		无线接入技术、光纤接入技术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发展历程	通信设备提供商为行业主导，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处于萌芽阶段	专业的第三方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出现并开始发展	专业的第三方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逐渐成为行业内的主导，行业进入迅速发展期

资料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①萌芽阶段

20世纪90年代中后期，中国邮电部政企职责分开，中国电信成立，打破“老中国电信”的垄断地位。同时中国无线寻呼业务和移动通信业务开始兴起，电信业务出现多样性，这对网络维护和优化的技术能力提出较高要求。在此阶段，通信设备提供商在提供设备同时，采取捆绑式销售向运营商提供网络工程建设、网络维护和网络优化等服务。期间虽然也有部分附加值较低的初级工程服务、设备安装业务外包给各通信工程公司，但设备提供商仍在通信网络服务中起主导地位，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尚处在萌芽阶段。

②起步阶段

20世纪90年代末至21世纪初，随着中国电信运营体制改革的深入，中国移动和中国电信的成立以及2G技术的不断发展，电信业务种类开始分化，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开始走向市场化。此外，随着电信市场的迅速发展，设备商竞争也日趋激烈，为了确保服务质量，设备提供商多重点针对交换网和支撑网等子网提



供维护和优化服务，其余大部分的通信网络技术服务都由第三方技术服务提供商来完成，这进一步促进了行业的商业化和专业化分工。在此期间，曾隶属于运营商的电信工程公司、设计院等单位开始改制，成为独立于运营商的通信网络技术服务的企业，同时一批新兴的第三方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也成立起来，并形成了专业的服务领域。

③发展阶段

2003 年以来至今，电信行业经过优化和重组，出现了中国移动、中国联通和中国电信三大运营商。随着电信行业的飞速发展，三大运营商的竞争愈加激烈，运营商业务开始转变为以客户和市场为导向，对外如何争夺客户资源和市场，对内如何保持盈利能力和降低成本成为运营商关注的焦点，更多的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转包给第三方。同时，通信技术快速更新导致通信网络越来越复杂，这对网络服务的技術质量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在此情况下，为保证网络运营质量，运营商更愿意寻求专业的第三方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提供服务。在此期间，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抓住行业中的机会，迅速成长起来并成为行业内的主导，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迎来了快速发展的时期。

（5）行业发展趋势

①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发展趋于规范化、集中化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发展初期，通信网络技术服务类工程多由地市运营商独立运营，定向采购流程不规范，使得获取业务的企业水平、技术能力参差不齐，行业规范性较低。

随着通信行业的快速发展，多数省、市的运营商也在不断提升自身内部管理水平，并制定了规范的招投标管理办法，运营商的招投标管理工作逐步从地市分公司向省级公司集中，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选择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2012 年，工信部出台《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进一步进入电信业的实施意见》，明确提出加强对电信业的监管制度和能力建设。保护企业和用户的合法权益，培育和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加强对电信领域垄断和不正当竞争行为的监管，促进公平竞争，推动资源共享。运营商自身的调整以及主管部门相关政策的实施，使得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发展趋于规范化，地方壁垒更容易打破，



更利于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做大、做强。

为了保证通信网络稳定、高效的运行，运营商在选择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时，提高了要求和标准。在招标过程中，价格的高低不再是招标入围的唯一关键因素，企业的规模、项目经验以及综合技术实力也成为能否入围的重要条件。此外，在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外包过程中，为保障项目工程质量，运营商开始倾向于和具有稳定服务能力、高质量服务保证的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

在此背景下，行业中发展较早、综合实力较强的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在经营业绩、资本实力、技术能力、服务经验、团队资源和营销渠道等方面将越来越占据优势地位，并能够将业务拓展到更大的区域范围，占有更多的市场份额。实力不足的小型企业将逐渐被市场淘汰，行业发展趋于集中。

② “专业化+个性化”的服务模式成为发展方向

随着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的快速发展，“专业化+个性化”的服务模式成为行业内企业的重要发展方向。“专业化”服务是指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充分把握通信网络的构造和技术特性，深刻了解不同类型通信设备功能和运行原理，不断提升自身在通信网络工程建设、维护及优化领域的技术水平，满足运营商对服务专业化的高要求，保障通信网络稳定、高效运行。“个性化”服务是指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在不断了解运营商及潜在客户需求的条件下，依托自身技术积累和技术创新，扩大公司原有服务范围，在语音业务、数据业务和移动互联应用等领域给运营商和潜在客户提供更多的技术支持。

随着手机普及率的不断提高，运营商需要更为先进、高效的语音测试和语音分析等服务，以便对网络语音服务质量进行定量分析和评估，以有效解决信号覆盖盲点及通信网络质量等问题。随着互联网与物联网应用日益普及，网络更加智能化，网络数据量也呈现出海量、多样与实时性的大数据特征。运营商需要具备高水平的数据管理、分析、处理能力，解决无线移动通信数据网络优化、运营商投资产出分析、客户行为分析和客户投诉处理等问题，以进行商业模式创新和业务创新，应对激烈竞争。随着移动互联网的迅速发展，移动互联网应用已经开始渗透到各行各业。移动互联网应用成为研发实力较强的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未来重点发展方向，越来越多的服务商开始突破传统的业务领域，开发出基于移动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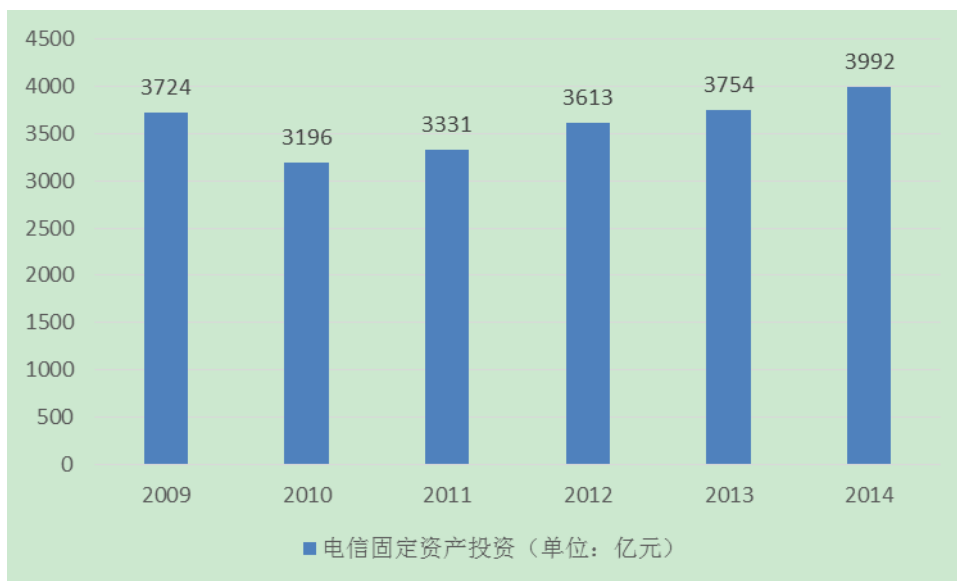


联网应用的平台，以满足潜在客户的个性化需求，开辟出新的市场增量空间。

（5）行业市场规模

运营商对电信行业的投入很大一部分用于通信网络的建设及维护，故通信技术网络服务行业的发展与电信固定资产投资有着密切的联系。近年来，中国电信固定资产投资保持较高水平，直接推动了行业的快速发展。2009 年到 2014 年我国电信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如下图：

2009-2014 电信固定资产投资



数据来源：Wind 数据库

截止到 2015 年初，电信业投资已达到 2 万亿的规模，较“十一五”期间增长 36%。

①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市场容量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隶属于电信服务业，服务内容贯穿于整个通信网络的建设过程，在运营商网络建设前、建设中及建设后提供不同的技术支持。

自 2008 年，运营商对 3G 网络建设进行大规模投入，导致电信固定资产投资大大增加，从而带动了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市场的繁荣，2014 年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市场规模达到 1517.8 亿元；自 2011 年，我国 3G 进入了规模化商用阶段，截至 2014 年底，我国 3G 用户达到 5.8 亿户，在移动电话用户中，3G 渗透率由 2011 年 13% 上升至 37.7%。为保证 3G 网络的顺畅运行，运营商对 3G 网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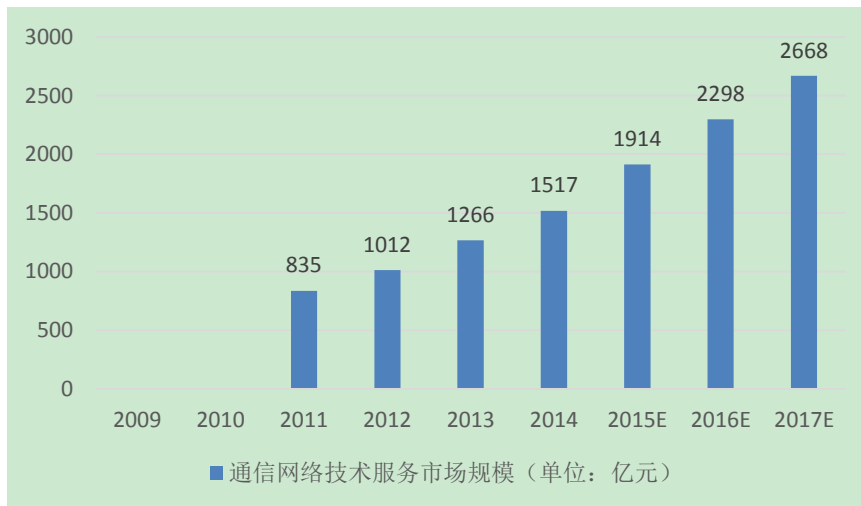


进行了大规模扩容建设，促进了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的发展，到 2014 年，行业规模超过千亿，达到 1517.8 亿元。

2014 年基础电信企业加快了移动网络建设，新增移动通信基站 98.8 万个，是上年同期净增数的 2.9 倍，总数达 339.7 万个。其中 3G 基站新增 19.1 万个，总数达到 128.4 万个，移动网络服务质量和覆盖范围继续提升。WLAN 网络热点覆盖继续推进，新增 WLAN 公共运营接入点（AP）30.9 万个，总数达到 604.5 万个，WLAN 用户达到 1641.6 万户。另外，随着 4G 技术的不断成熟和推广，运营商对 4G 网络的投入将继续加大，通信网络技术服务业务量也将进一步提升。此外，移动互联网应用和数据业务的快速发展，将对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带来新的契机。

随着三网融合战略的推进，4G 技术、FTTH 技术的推广、“光进铜退”进一步落实以及物联网建设纳入我国新兴产业发展战略，电信业务总量与终端用户持续增长，我国目前的通信网络规模水平、服务能力都与上述发展要求存在较大差距，通信网络建设在未来必然保持较高的投资规模。预计到 2015 年，行业市场规模将达到 1914 亿元。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市场容量



数据来源：Wind 数据库

②通信网络工程服务市场容量

通信网络工程服务主要集中于通信网络的建设期，增长多来源于新增需求。近年来，运营商对移动网络的投入保持较高水平，以 2014 年为例，三大运营商



对移动网络的资本支出超过千亿。运营商对通信网络的大规模投入带动了通信网络工程服务业务的增加。同时，3G 网络覆盖不断完善以及诸如智能手机、PAD 等智能终端的广泛应用，带动了无线互联网业务的快速发展，为 WLAN 热点覆盖工程服务带来的新的需求，进一步促进了通信网络工程服务市场的繁荣。到 2014 年，通信网络工程服务的市场规模达到 774 亿元。

随着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智能终端的日益普及，来自室内的数据需求约占总数据需求的 70%，4G 网络速度快、频谱宽、智能化，可以充分满足数据业务蓬勃发展的需求。随着 4G 技术日趋成熟和大规模商业化应用，以及用户对室内信号稳定性、均匀性要求不断提高，室内分布系统凭借深度覆盖、容量分担、多系统共用覆盖和改善用户感知等功能，将成为保障用户室内语音和数据业务质量的重要手段，市场潜力巨大。《通信业十二五规划》中指出，“十二五”期间，将扩大 3G 网络的覆盖范围，加快向具备条件的乡镇、行政村延伸，加强对重要交通沿线、公共场所等区域的覆盖；以室内覆盖为主、室外覆盖为辅建设 WLAN 网络，实现 WLAN 热点区域覆盖；优化城域光缆网络，加大光缆网覆盖范围，城市已建区域加快“光进铜退”，以 FTTH 方式为主部署城市宽带网络，城市新建住宅光纤入户率达到 60% 以上。3G 网络扩容建设、WLAN 网络的热点覆盖建设以及光纤宽带建设将带动通信网络工程服务进一步发展。预计 2015 年，通信网络工程服务市场规模可达到 983 亿元。

通信网络工程服务市场容量



数据来源：Wind 数据库



③通信网络维护服务市场容量

近年来，通信网络规模的不断扩大、通信网络技术的不断更新以及网络融合的不断推进，导致通信网络越来越复杂，网络中的通信设备不断增多。为保证通信网络运行质量，满足用户对于语音、数据等业务的高质量要求，运营商对网络维护的投入不断增加，带动了通信网络维护服务市场的发展。2014 年我国通信网络维护服务市场规模达到 650 亿元。

在未来的发展中，随着 4G 技术、FTTH 技术的不断推广，通信网络维护服务将随着多制式、多功能和多网融合的新一代通信网络的发展而持续增长。预计到 2015 年，市场规模可达到 813 亿元。

通信网络维护服务市场容量



数据来源：Wind 数据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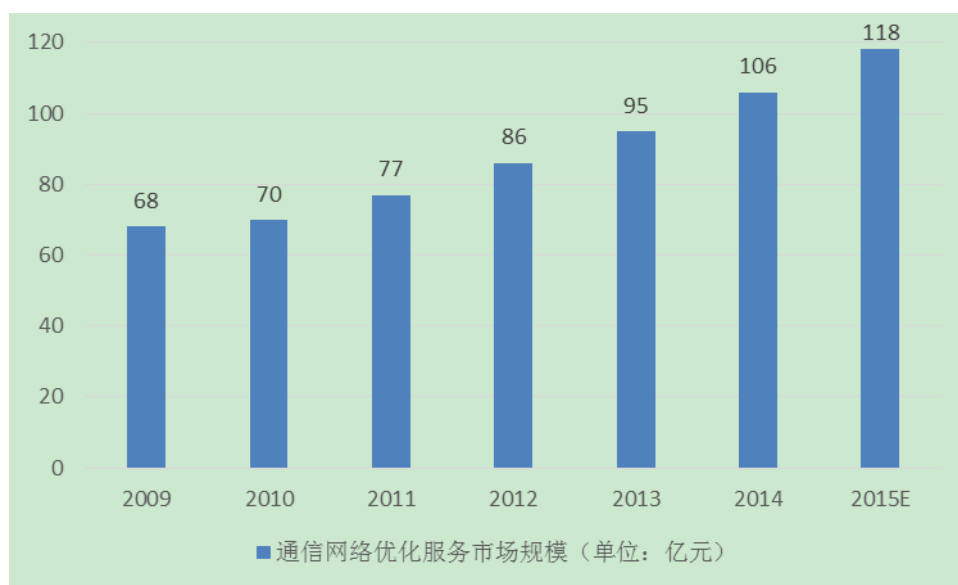
④通信网络优化服务市场容量

通信网络优化服务是在支撑用户增多及业务扩展需要下进行的网络二次扩容优化，是以新技术和新业务应用对现有通信网络的改造和升级，可疏导网络流量，对网络资源作出动态调整，最大程度地利用网络资源提高用户的通信体验，是通信网络技术服务未来发展的重点。随着通信网络规模扩大，网络问题也越来越多样化和复杂化，仅靠单纯的日常维护已无法切实地为广大移动用户提供高质量的通服务，这使得各运营商不得不投入大量的资金和人员进行网络优化。



2014 年通信网络优化服务市场规模达到 106 亿元。随着移动通信用户持续增加及通信多元化业务（手机上网、手机游戏等）的需求不断提高，为了提高各业务的端到端成功率、降低时延、改善网络指标、提高网络资源利用率和提高用户终端用户满感知满意度，通信网络面临着更多的性能参数调整、性能参数优化、数据 KPI 挖掘、分析和数据网优化等工作。预计到 2015 年，通信网络优化服务的市场规模将达到 118 亿元。

通信网络优化服务市场容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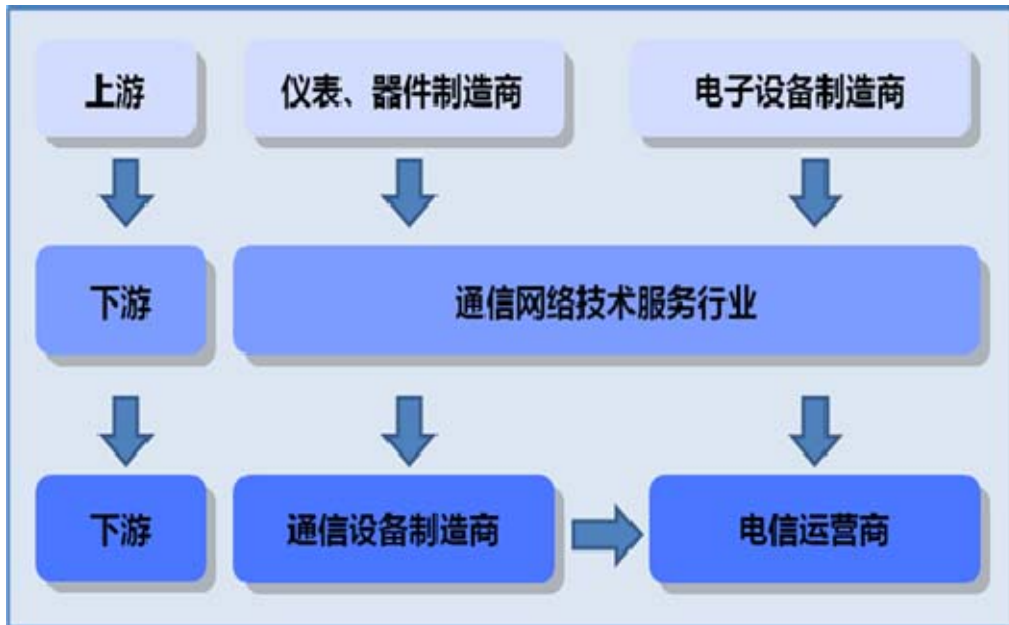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数据库

(6) 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相关性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的上游为仪表、器件制造商和通信电子设备制造商，下游为通信设备制造商和电信运营商，如下图所示：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上下游产业链



①与上游行业的关联性

本行业的上游行业主要为仪表、器件、通信电子设备制造行业。目前，我国此类行业发展成熟，市场化程度较高，产品格呈现出逐年下降的趋势且市场供给充足，因此作为其下游的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对上游具有较高的的议价能力。

此外，随着运营商对通信网络技术服务所需的主要设备进行集中采购，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多针对工程辅助材料进行采购。在市场上，辅助材料供应丰富，价格较低，与以往针对主要材料进行采购相比，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的议价能力进一步提升。上游行业成熟发展以及价格逐年下降的趋势，有利于本行业的发展。

②与下游行业的关联性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的下游客户是运营商和设备制造商。运营商是产业链的最终客户，议价能力较强，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整体生存业态受运营商投资建设的影响较大。随着通信业的快速发展，运营商的在通信网络方面的投入将持续加大，为上游的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带来较大市场。此外，通信设备提供商的竞争的日趋激烈，为减少成本，增强主营业务，会将更多的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外包给专业的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也会给本行业带来更多市场空间。

(7) 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①国家政策支持

在“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以工业化促进信息化”的发展战略指引下，国家出台了多项关于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的扶持政策，对本行业的发展有切实的推动作用。主要政策详见第二节中的“行业主要政策”部分。

②技术创新推动行业应用和发展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是一个以技术为导向的行业，新型通信技术的开发及应用对行业的发展起着巨大的推动作用。自 3G 通信网络技术投入使用以来，电信运营商对其进行了大规模的基础设施投资。随着 3G 应用成熟，运营商必将进一步对 3G 通信网络进行进一步的扩容建设。此外，我国 4G 通信网络也进入了大规模试验阶段，并且 FTTH 接入、“三网融合”、WLAN 等宽带网络技术升级也列入了我国通信网络发展规划。

技术的发展必然将引发现有通信网络的扩容、重组与兼容，也将促进通信网络的多元化业务发展，并最终对通信设备制造业、终端产业和通信技术网络技术服务等上下游产业形成有力拉动。在这样的背景下，处于通信产业链的中间环节的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将面临更大的市场需求，行业将持续快速发展。

（8）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①对运营商依赖度高

本行业主要服务于运营商，对运营商依赖程度高。如果运营商网络投资出现较大波动，将对本行业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②对客户的议价能力相对较弱

本行业面向的客户主要是电信运营商。电信行业的市场集中度较高，运营商处于相对强势地位，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之间的充分竞争，又进一步提高了客户的话语权，降低了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的议价能力。因此，面向下游行业，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相对弱势的议价能力是制约其发展的因素之一。

（9）行业进入主要壁垒

①资质壁垒

当前，运营商在选择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时，通常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其



对服务商实力的考核，主要体现在企业的资质、项目业绩、团队实力及技术人员资格资质等方面，而资质条件，通常也是本行业监管部门对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的首要门槛。

当前行业内的主要资质包括：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资质、通信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企业资质、通信用户管线建设企业资质、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资质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其中，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甲级资质对企业的业绩、已做工程项目规模及技术人员配备等方面有较高的要求，获取此资质是企业拥有较强综合实力的体现，也极大有利于企业开拓市场业务。行业资质或证书对行业新进者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形成了首要的障碍。

②业绩与经验壁垒

通信网络质量是运营商核心竞争力的体现，运营商在选择服务提供商时倾向于业绩突出、专业经验丰富的企业，从而一定程度上保障通信网络的稳定性，可靠性及不间断性。因此，过往业绩和经验积累成为运营商考察的核心要素之一，也是运营商招标采购的明确要求之一。随着与运营商合作的深入，服务商对于运营商的网络架构、网络中存在的问题等充分熟悉和了解，有利于持续获得后续业务，产生客户粘性。而对于行业新进入者来说，没有业绩和经验的积累将对业务拓展构成较大障碍。

③技术壁垒

中国通信行业发展日益成熟，通信网络已经形成了多制式、多层次协议并存的局面。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需要对通信网络有深刻的认识，全面掌握多制式通信网络系统技术、多设备厂商通信设备技术，并且需要丰富的行业经验积累，才能满足运营商专业化的需求。

此外，当前通信技术发展日新月异，4G、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无线宽带及 HTTP 等新技术飞速发展，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需要紧跟新技术更新的步伐，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并有效掌握前沿热点技术，才能在发展中不断做强、做大。

对于新进入企业而言，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对技术专业化和技术创新的高



要求成为主要障碍之一。

④人才壁垒

现代企业的竞争，归根结底是人才的竞争。人才是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的核心资源之一，也是企业核心竞争力的主要体现。行业中诸多工程建设需要企业拥有广电工程一级建造师、通信建设项目工程师、高级电工等高级专业人才，同时，网络维护和优化需要技术人员拥有华为、诺基亚、西门子及爱立信等主流设备商的认证证书。行业新入者难以在短时间内建立一支足够规模的、富有经验且稳定的专业技术团队。因此，人才的缺乏构成了进入本行业的障碍。

⑤资金壁垒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中存在大量的工程建设项目，项目运行周期时间较长，工程款回收需要较长时间，在此期间，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需要垫付较多的工程款，对于新进入者的资金实力要求较高。

电信行业发展迅速，技术更新速度快，服务商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用于新技术的研发，以提高企业掌握前沿技术的实力。同时，随着运营商对通信网络技术服务的专业性要求的不断提高，服务商需要采购技术含量高、专业性能强的通信技术服务工具、仪器及仪表等设备，也需要较大的资金支持，对新进入本行业的企业形成了一定的资金壁垒。

(10) 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①行业技术水平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的技术应用能力和保障工程服务质量的施工工艺是行业技术水平的重要体现。

技术应用能力表现为：充分理解不同制式、不同层级通信技术的组网特点、规范协议、网络架构、网络参数、频率范围及调制方式，深刻了解不同厂家通信设备操作规程、施工工艺、维护技术与优化方法，充分掌握不同类型的宽带接入技术，并将其应用到通信网络工程建设、维护及优化过程中，满足运营商对通信网络运营质量的高要求。

施工工艺水平表现为：在通信网络建设中，采用科学、合理的施工方法，运



用先进的工具、仪器及仪表等设备，确保通信网络工程质量，以满足运营商对服务专业化的需求。

②行业技术特点及发展趋势

<1>技术呈现多元化、多平台特点

随着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及 PAD 等移动终端迅速发展，无线上网、手机下载和手机聊天等业务被广泛应用，信息呈现出几何级数增长，海量的用户资源和用户行为数据已经成为大数据时代电信运营商的重要战略性资产，运营商将积极提升网络运营大数据和用户业务大数据的分析能力，以提升网络质量、实现电信业务流量价值的最大化。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作为运营商的技术支持方，也必将受到客户需求影响，加强对数据挖掘、大数据分析系统等更高层次数据技术的了解和研究，以适应技术多元化的发展方向，满足运营商需求。

此外，移动互联网的广泛应用也拓宽了服务商原有的技术领域，更多的服务商不仅局限于原有通信网络功能平台上给运营商提供支持，也开始从应用平台上给更多行业客户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如将联网远程监控和位置服务等技术与实际运用相结合，开发出多种移动互联网应用平台，以满足客户日益个性化的需求。在移动互联网高速发展的未来，行业技术将呈现出多元化和多平台化的特点。

<2>网络优化和数据挖掘相结合

通信网络优化是一个长期的过程，贯穿于通信网络发展的全过程，技术含量高，代表着通信网络技术服务的技术水平。一般的网络优化工作多依靠优化工程师进行大量的数据分析工作，随着终端能力提升和用户行为的改变，网络流量构成及其特征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网络优化的工具和手段将向自动化和智能化方向发展。

数据挖掘是一种典型的信息智能化应用技术，它不仅能对海量数据进行分析处理，并且能够找出数据之间的潜在联系，从而得到有价值的信息，是数据库技术、统计学等学科的交叉学科。将数据挖掘技术与网络优化技术相结合，可以给诸如无线移动通信数据网络优化、客户行为分析、通信话务质量分析、数据网投诉处理和网络资源瓶颈分析等行业中的难题提供新的解决途径。

<3>有线接入技术和无线覆盖技术应用趋于融合



有线接入技术和无线覆盖技术各有其应用特点和技术优势，有线接入优势在于传输速度和可靠性，无线覆盖技术则体现在移动性和便携性。无线覆盖技术作为有线接入方式的一种有力补充和扩展，可实现与有线网络的无缝融合，快速、方便地解决使用有线方式不易实现的网络连通问题。而高速、便捷的无线覆盖背后起核心支撑作用的必定是规模巨大的高质量承载网格。因此，两种技术融合应用，可以优势互补，是未来接入技术的发展趋势。

以无线宽带为例，利用 WLAN 技术提供宽带网络解决方案，把有线传输转换为无线传输，节省了建设费用，降低了施工难度和业务协调难度，同时实现了客户高速上网需求；以室内分布工程为例，由于建筑物阻挡及自身屏蔽，造成建筑物内部信号分布不均，话质较差甚至盲区，通过天线和馈线的布放，实现了无线语音信号的良好覆盖，满足客户高质量移动通话需求。

(11)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①行业周期性

本行业与电信行业的发展紧密相关，电信行业的发展随着国家宏观经济环境和产业政策的呈周期性的变化，进而影响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周期性变化。近年来，电信行业快速发展，通信技术日新月异，3G 技术的推广和应用带来了运营商针对通信网络的大规模投资。通常情况下，新通信技术的推广和应用将带来 3-5 年的投资高峰，投资多用于通信网络建设，大大促进了通信网络工程服务市场的繁荣，在通信网络建设完成后，将会带来更多的通信网络维护和优化服务，进一步带动维护和优化市场的发展。

可以预见，随着 4G 技术的日益成熟以及 4G 营运牌照的发放，电信行业将迎来新一轮的投资高峰，进而带动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行业进入新一轮的增长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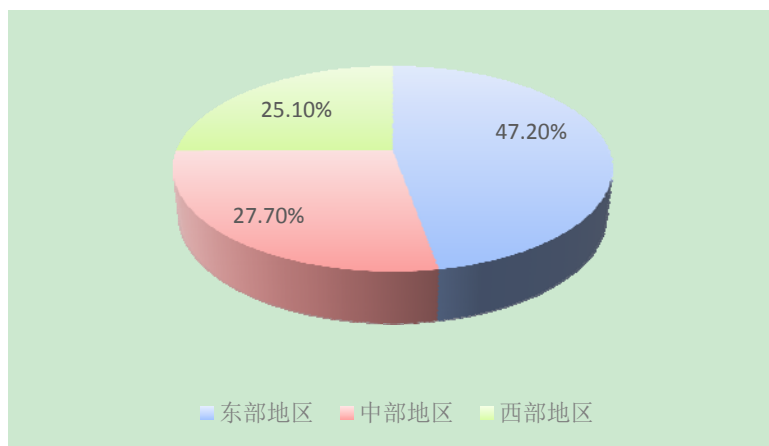
③ 行业区域性

由于我国各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不同，通信网络资源也存在很大差异。在我国的东部，特别是东南部沿海各省市经济发展水平较高，通信网络基础设施投入较大，中部和西部投入相对较小。目前，我国中、西部通信基础设施相对不完善，存量资源相对偏小，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规模相对较小，技术优势不明显，多承担单一工程。东部城市通信网络相对完善，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成长较早，对产



业的理解普遍较强，竞争实力强，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市场容量占行业的比重较大。

2014 年我国电信行业区域性固定资产投资占比情况



数据来源：Wind 数据库

当前，运营商通常实行分区、分级的业务经营模式，运营商在战略上由集团公司统一管控，但不同省市地区的业务管理仍以省市级分公司进行独立决策和核算。由于本行业与通信固定资产投资及运营商分级管理有紧密的关联性，这在一定程度上造成了众多综合实力不强的服务商多以本省市运营商的服务业务为主。此外，除了自身实力局限外，本地化服务有利于降低服务成本，提升服务反应速度，这也是众多服务商选择本地化服务的重要原因之一。

随着行业不断走向成熟，运营商的招投标趋向于从地市分公司向省级公司集中，并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选择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这给行业中综合实力较强的企业拓展全国业务带来机遇。在行业中，发展较早，综合实力较强的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凭借自身强大的技术研发实力、专业化的服务能力及完善的服务网络布局，积极参与全国各省的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工程招标，并获取大量业务，业务范围往全国拓展，逐渐打破行业区域性的限制。

③行业的季节性

本行业具有一定的季节性特征，这主要是受运营商网络建设的运营特点影响。运营商通常在前半年度确定规划年内所需的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并进行大量项目招投标、合同签订、项目准备和启动工作。故服务商的业绩主要在下面年呈现，下半年收入往往多于上半年。



（二）所处行业风险特征

1、运营商未来投资规模的不确定性风险

在通信网络技术服务领域，电信运营商处于基础性核心地位，运营商对网络建设的投资规模直接决定了通信网络工程服务、通信网络维护服务及通信网络优化服务的业务规模，并直接影响着通信网络技术服务提供商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运营商投资规模的变动会对行业内公司的经营情况产生影响。

2、技术升级不及时风险

从世界通信技术发展进程来看，通信技术更迭换代的速度越来越快，我国通信技术引入和自主研发的进程也在不断加快。通信技术日新月异的发展对通信网络技术服务供应商的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如果行业内公司不能准确地把握行业技术发展趋势，不能及时地实现技术升级，则可能无法把握行业发展机遇、无法满足客户的技术服务需求，从而影响公司的市场份额，阻碍行业内公司业务的进一步发展。

3、行业竞争加剧及成本上升导致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通信技术服务行业属于充分竞争行业，随着运营商集中采购和公开招标政策的普遍执行，外部市场环境更加公开透明，行业内公司可能在未来的招投标中面临竞争对手更低报价的风险；同时，若未来出现用工短缺，行业内公司将面临人员工资、工程施工单价上升的风险。

（三）公司所处地位

1、公司所处市场地位

公司主要从事通信线路、通信基站、通信线塔、微波通信设备、数据通信设备、监控系统的代维和通信工程设计、施工、网络优化等业务，是山西省内从事通信服务业务最全的公司。公司的主要客户为中国移动和中国电信两大电信运营商。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快速扩大。2013年和2014年分别实现营业收入15,426.41万元和21,369.50万元，2014年营业收入较2013年增长38.54%。

我公司在2007年山西移动举办的《山西移动首届“卓越杯”生产管理技能



大赛》中，囊括了光缆线路专业团体一等奖和二等奖。2008年4月，在吕梁市经委组织的吕梁市劳动竞赛比武中，我吕梁分公司囊括了线路专业共两个项目第一和一个第二。2009年在山西移动举办的《山西移动第三届“卓越杯”生产管理技能大赛》中，荣获光缆线路传输专业一等奖和二等奖，数据专业三等奖。2010年，在省通信管理局、省人社厅、省工会联合举办第一届全省通信行业技能竞赛中，荣获光缆线路专业三等奖。中国通信企业协会通信网络运营专业委员会授予“2013-2014年度通信网络综合维护服务50强企业”。中国通信企业协会授予“首批信息通信行业运维领域企业信用等级评价AAA级信用企业”称号（山西唯一）。

2、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和劣势

（1）竞争优势

①全面的资质优势

公司拥有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甲级资质；中国电信集团公司颁发的CDMA无线网络优化企业二级B类资质（山西唯一）；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颁发的中兴通讯工程合作资质；中国通信企业协会颁发的通信网络代维（外包）企业通信线路专业甲级和通信基站专业（主设备、配套设备、附属设备）乙级资质，公司是山西省同行业中最为齐全的公司之一。

②专业全面的服务优势

公司是国内较早进入通信网络技术服务领域的企业之一，成立伊始即定位于专业的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商，具有丰富的服务经验、强大的技术实力和人才优势，能够提供包括传送网、接入网在内的通信网络工程、网络维护服务，以及针对无线接入网的网络优化服务。

随着通信技术的更迭，通信网络环境日益复杂，多种网络制式并存、多厂商设备并存。公司凭借多年的经验和技術积累，熟悉各种不同的网络制式，拥有出色的技术驾驭能力和设备选型能力，既能为客户提供集前期勘测、规划和施工为一体的网络工程服务，也能提供专业全面的网络维护和优化服务。通过各项业务的协同，降低了运营商的通信网络建设成本和维护成本，同时保证了网络质量。

④品牌影响力优势



公司目前主要的业务区域在山西，在近十年的经营实践中完成了山西地区大量小区、学校、酒店和政府机构的室内分布工程，截止 2015 年初，公司先后为移动、电信、国家广电和省引黄局五家运营商提供通信网络服务，范围涉及山西 11 个地市以及北京、河北，截止目前服务光缆达到 91705 皮长公里、基站数 6739 站、家客数 3238 个小区、室分数 1060 站、wlan 数 22153 个 AP。在多年的通信网络服务中积累了丰富经验，具备了服务各类通信设备的能力。丰富的服务经验和长期的业绩沉淀使公司在山西地区具备了强大的品牌影响力。

（2）竞争劣势

①业务区域性明显

公司在山西地区建立了较为明显的区域领先优势。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开展省外业务，业务范围开始涉足内蒙、四川、海南等省，

但是公司业务收入来源仍主要集中于山西地区，虽然业务范围已经拓展至全国其他区域，但其余省份的市场需要时间进行培育，短时间内难以形成较大规模的收入。公司业务短期内存在一定区域性的限制。

②客户集中度较高

移动和电信两大运营商是公司的主要服务客户，2013 和 2014 年 80% 以上的主营收入来源于移动和电信的通信网络技术服务收入，客户集中度较高。虽然公司与运营商之间的合作具有一定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且在报告期内积极研发移动互联网应用平台等新技术、新产品，为潜在的政企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服务，不断拓展业务服务领域，但如果运营商改变经营策略或降低对通信网络运营的投入，将对公司的业务产生一定的影响。此外，运营商目前多数项目通过招标进行外包，公司大量业务通过投标获得，如果部分业务未能中标，会对公司业绩会产生一定影响。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最近两年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 公司最近两年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逐步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董事会秘书制度，建立了比较科学和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

1、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且股东大会规范运行。股东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

2015年7月1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股东监事，审议通过了《众至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审议通过了整体变更议案、折股方案等议案。

2015年8月15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

2、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规范运行。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



(1) 2015年7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刘占国为公司董事长;聘任刘占国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张奋飞、苏杰、张铭、贺月明;聘任张铭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苏杰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2) 2015年7月3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关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前述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规范运行。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

2015年7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潘雪桥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二) 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以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

1、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有12名自然人股东,无机构投资者。

2、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建立了职工代表监事制度,为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提供了制度保证。公司依法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职工监事,并为职工监事参加监事会提供必要的支持。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及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能够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规范运行。公司管理层注重加强“三会”的规范运作意



识及公司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规范公司治理后，公司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制度，建立了比较科学和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依据《公司法》、《会计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及《董事会秘书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多项管理制度，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公司确立了管理层绩效考核制度，董事会对管理层业绩进行定期评价，以确保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

公司完善了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利的相关制度，注重保护股东的表决权、知情权、质询权及参与权。《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纠纷解决机制，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发生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方式解决；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审批权限和召集、表决程序及关联方回避制度，更加有效的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细化投资者参与公司管理及股东权利保护相关事项。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如下：

- 1、公司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三会；
- 2、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时进行换届选举；
- 3、公司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文件严格遵照规定由专人归档保存；
- 4、公司会议记录及时整理并由相关人员签署；
- 5、召开会议时，涉及关联董事、关联股东或者其他利益相关者应当回避事项的，相关人员均按规定进行回避；
- 6、公司监事会严格依法履行监督职责；
- 7、公司不存在未能执行相关会议决议的情况。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充分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



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地履行义务，使公司治理更加规范。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一）最近两年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二）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因违法违规而被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的独立性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业务为通信网络工程、网络维护和网络优化。公司独立从事其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公司的生产经营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占国先生，公司的业务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二）资产独立

公司的资产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产，资产产权界定清晰。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资产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担保的情形，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已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了必要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人员独立

公司依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建立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研发、销售、管理人员，公司综合管理部负责制定并执行劳动、人事、工资等相关制度。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股东大会、董事会干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的总经理、财



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薪。公司财务人员专职于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设财务负责人一名，并配备了充足的专业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等，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财务管理制度。

根据公司提供的银行开户资料，公司独立在银行开立基本存款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领有税务登记证，依法独立履行纳税申报及缴纳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五）机构独立

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聘任了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建立较为完善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建立健全组织结构，设立综合管理部、人力资源部、经营部、生产部、工程技术中心、品质管理部、财务部、采购部等职能部门，并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

公司各机构和各职能部门按《公司章程》及其他管理制度独立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等机构混同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独立性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及其承诺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占国在公司范围之外未控制其它企业。



（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刘占国、王伟、潘雪桥、苏杰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函的主要内容如下：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本人/本机构作为公司的股东，未从事或参与和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为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本人/本机构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本人/本机构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本人/本机构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从事或参与和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本人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它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公司已经建立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目前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二）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公司章程》中已明确规定了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有限公司成立时，未制定专门的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管理制度。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在 2015 年 7 月 15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在各项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审批权限和召集、表决程序，明确规定了关联方回避制度及相关决策未能有效执行的救济措施，可以有效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具体规定如下：

1、《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如下：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说明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关联关系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

①股东大会审议的某一事项与某股东有关联关系，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



开之日前向公司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

②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大会主持人宣布有关关联关系的股东，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

③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回避，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④关联事项形成决议，必须由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半数以上通过；

⑤关联股东未就关联事项按上述程序进行关联关系披露或回避的，有关该关联事项的一切决议无效，须重新表决。

对于每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年度将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如果在实际执行中预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公司应当就超出金额所涉及事项按本章程规定提交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除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其他关联交易，应经股东大会审议。

2、《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如下：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董事在董事会表决时，应当自动回避并放弃表决权。主持会议的董事长应当要求关联董事回避；如董事长需要回避的，其他董事应当要求董事长及其他关联董事回避。无须回避的任何董事均有权要求关联董事回避。

被提出回避的董事或其他董事如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定性及由此带来的回避、放弃表决权有异议的，可申请无须回避的董事召开临时董事会议作出决定。该决定为终局决定。如异议者仍不服，可在会议后向有关部门投诉或以其他方式申请处理。

3、《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2015年7月15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其中相关规定如下：

第十二条 对于每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年度将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如果在实际执行中预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超出金额超过100万元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10%的，公司应当就超出金额所涉及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超出金额为100万元以下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10%以下的，公司应当就超出金额所涉及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并披露；

除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其他关联交易，应经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

第十三条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八条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前款所称关联股东包括下列股东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股东：

- （一）为交易对方；
- （二）为交易对方的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
- （三）被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
- （四）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者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
- （五）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和影响的股东；
- （六）公司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利益对其倾斜的股东。

第十九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

- （一）股东大会审议的某项与某股东有关联关系，该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向公司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
- （二）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大会主持人宣布有关关联关系



的股东，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

(三) 大会主持人宣布关联股东回避，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四) 关联事项形成决议，必须由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半数以上通过；

(五) 关联股东未就关联事项按上述程序进行关联关系披露或回避，有关该关联事项的一切决议无效，重新表决。

第二十二条 关联董事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

(一) 关联董事应主动提出回避申请，否则其他知情董事有权要求其回避；

(二) 当出现是否为关联董事的争议时，由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根据相关法规通过决议决定该董事是否属关联董事，并决定其是否回避；

(三) 关联董事不得参与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

(四) 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由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按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刘占国	董事长、总经理	19,000,000	38.00
2	王伟	监事	14,346,240	28.69
3	潘雪桥	监事会主席	5,337,600	10.68
4	苏杰	董事、副总经理、 财务负责人	2,759,585	5.52
5	张奋飞	董事、副总经理	2,230,775	4.46
6	赵海涛	董事	2,000,000	4.00
7	李云	董事	1,935,800	3.87
8	贺月明	副总经理	500,000	1.00



9	张铭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0,000	0.40
10	张小奎	监事	—	—

(二) 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规范同业竞争的声明》，承诺如下：

本人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它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声明》，承诺如下：

本人将诚信和善意地履行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

关联交易价格依照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或以评估价格为基准进行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

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

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



及非关联方的利益。

3、诚信状况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诚信状况的书面说明，声明其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下列情况：

(1) 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2) 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3) 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4) 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5) 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6) 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

(7) 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 12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8)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等有权机关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9) 最近三年内因违反自律规则等受到纪律处分；

(10) 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

(四)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任职务
赵海涛	董事	山西新亚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张奋飞	董事、副总经理	山西广通北方电信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永诚工程	监事
		泰诺招标	监事
王伟	监事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大同电务段	信号工
潘雪桥	监事会主席	山西同力达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 理
		德赛设计	监事
		同力达监理	监事
苏杰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 人	德赛设计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同力达监理	董事长
李云	董事	永诚工程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泰诺招标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山西新亚通讯技术有限公司注册号：140100200107804；成立于 1998 年 9 月 23 日；法定代表人赵海涛；注册资本 500 万元；住所为太原市杏花岭区新建路 212 号 1 幢；经营范围：五金交电、通讯器材及配件的批发；通讯器材的维修服务；公司股东为三位自然人，其中赵海涛出资 300 万元，持股比例 60%；甘弋出资 100 万元，持股比例 20%；刘坚出资 100 万元，持股比例 20%；公司已经被吊销。山西新亚通讯技术有限公司与众至诚经营范围无重复，也未与众至诚有业务往来，目前已经被吊销，无实际经营。

山西广通北方电信技术有限公司注册号：140191205012341；成立于 2006 年 6 月 25 日；法定代表人张奋飞；注册资本 100 万元；住所为太原高新区长治路 286 号 404 室；经营范围：计算机软件开发；计算机硬件、通信设备、电子产品、通讯器材（不含无线）的销售；通讯工程的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证券）。；公司股东为三位自然人，其中刘俊峰出资 25 万元，持股比例 25%；何忠党出资 25 万元，持股比例 25%；张奋飞出资 50 万元，持股比例 50%；该公司与众至诚无业务往来。该公司自 2013 年 5 月 1 日起至今已无实际经营，因有一笔应收款未结清，尚未清算、解散。

（五）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管理层承诺不存在下列情形，具备《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 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 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 6、最近 24 个月内因违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适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的行政处罚；
- 7、最近 24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
- 8、各级党政机关的现职干部、军队现役军人；
- 9、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发生变动情况及原因

（一）董事的变化情况

有限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2008 年 9 月，公司召开 2008 年第二次股东会，会议选举刘占国担任公司执行董事。

2013 年 10 月，公司召开 2013 年第四次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刘占国继续担任公司执行董事。



2014年12月，公司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设立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选举刘占国、赵海涛、张奋飞、李云、苏杰担任公司董事。

2015年7月15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设立股份公司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选举刘占国、赵海涛、张奋飞、李云、苏杰担任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

(二) 监事的变化情况

有限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2008年9月，公司召开2008年第二次股东会，会议选举赵海涛担任公司监事。

2013年10月，公司召开2013年第四次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赵海涛继续担任公司监事。

2014年12月，公司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设立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选举王伟、潘雪桥、张小奎担任公司监事。

2015年7月15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选举潘雪桥、王伟为非职工监事，并与由职工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张小奎共同组成第一届监事会。

(三) 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情况

2008年9月，公司召开2008年第二次股东会，会议同意聘任徐军担任公司总经理。

2013年10月，公司召开2013年第四次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聘任张奋飞为公司总经理。

2014年12月，公司召开2014年第一次董事会会议，董事一致同意聘任刘占国为公司总经理。

2015年7月15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聘任刘占国为股份公司总经理，聘任张铭为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秘书，聘任苏杰为股份公司财务负责人，聘任张奋飞、苏杰、张铭、赵海涛为股份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除以上变更外，公司自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董事、监事和高



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其他变化。即：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管理人员虽发生一定变动，但核心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化，即最近两年及一期没有发生重大变动，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符合有关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第四节 公司财务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5 月财务报表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致同所审计，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15)第 110ZB466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编制。

(二) 主要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5.05.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987,067.11	23,207,378.36	27,704,591.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7,777,584.79	116,584,341.89	66,568,427.54
预付款项	2,819,916.67	2,907,730.85	3,463,966.08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4,630,942.92	6,356,416.97	4,857,522.53
存货	24,182,261.06	23,731,801.71	12,911,779.2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712,532.34	974,886.15	396,581.05
流动资产合计	135,110,304.89	173,762,555.93	115,902,867.5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5,288,504.92	5,781,401.29	4,758,959.47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28,391.16	44,590.26	64,982.89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34,398.16	1,958,533.72	1,028,354.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51,294.24	7,784,525.27	5,852,296.52
资产总计	142,061,599.13	181,547,081.20	121,755,164.07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项目	2015.05.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10,000,000.00	3,8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41,071,805.09	71,120,534.29	54,580,725.94
预收款项	588,674.52	3,018,394.42	315,544.73
应付职工薪酬	3,906,249.16	3,476,290.48	2,683,577.88
应交税费	3,012,336.88	6,856,406.71	4,353,890.74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20,000,000.00	-	-
其他应付款	13,333,132.55	12,142,364.63	23,124,791.7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81,912,198.20	106,613,990.53	88,858,531.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81,912,198.20	106,613,990.53	88,858,531.0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2,280,801.20	2,280,801.20	1,077,155.43
未分配利润	7,868,599.73	22,652,289.47	11,819,477.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0,149,400.93	74,933,090.67	32,896,633.02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149,400.93	74,933,090.67	32,896,633.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2,061,599.13	181,547,081.20	121,755,164.07



合并利润表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	2013年
一、营业收入	72,678,984.56	213,694,954.09	154,264,124.87
减：营业成本	55,558,482.44	168,597,968.37	122,560,714.8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97,431.71	5,884,138.24	6,509,887.26
销售费用	2,750,158.94	7,355,767.96	6,410,669.35
管理费用	6,287,125.94	13,747,819.07	7,928,756.44
财务费用	296,896.31	707,514.66	343,352.83
资产减值损失	-1,296,542.25	2,905,899.12	925,348.8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385,431.47	14,495,846.67	9,585,395.38
加：营业外收入	73,680.16	1,637,250.60	687.7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0,108.53	33,975.22	-
减：营业外支出	41,191.34	28,951.64	10,434.9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417,920.29	16,104,145.63	9,575,648.18
减：所得税费用	2,201,610.03	4,067,687.98	2,682,654.6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16,310.26	12,036,457.65	6,892,993.50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16,310.26	12,036,457.65	6,892,993.50
少数股东损益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216,310.26	12,036,457.65	6,892,993.5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216,310.26	12,036,457.65	6,892,993.5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



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	2013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0,395,300.69	178,094,241.62	154,264,124.8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99,962.72	1,685,495.17	6,118,753.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995,263.41	179,779,736.79	160,382,878.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266,833.30	139,329,031.72	106,123,180.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694,198.78	31,813,550.59	19,828,442.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92,141.12	13,612,790.32	7,167,165.9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11,626.59	26,522,050.25	7,150,422.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064,799.79	211,277,422.88	140,269,211.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30,463.62	-31,497,686.09	20,113,667.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1,500.00	45,8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500.00	45,80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94,274.87	2,328,020.52	1,020,864.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8,750,404.76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4,274.87	-6,422,384.24	1,020,864.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774.87	6,468,184.24	-1,020,864.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2,0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0,000,000.00	3,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2,000,000.00	3,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3,800,000.00	3,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8,000.00	667,710.93	305,248.0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88,000.00	4,467,710.93	4,105,248.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88,000.00	17,532,289.07	-305,248.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20,311.25	-7,497,212.78	18,787,554.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207,378.36	27,704,591.14	8,917,036.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87,067.11	20,207,378.36	27,704,591.1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 目	2015 年 1-5 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	-	-	-	2,280,801.20	22,652,289.47	-	74,933,090.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	-	-	-	2,280,801.20	22,652,289.47	-	74,933,090.6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14,783,689.74	-	-14,783,689.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5,216,310.26	-	5,216,310.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20,000,000.00	-	-2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20,000,000.00	-	-20,000,000.00



3. 其他	-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	-	-	-	2,280,801.20	7,868,599.73	-	60,149,400.93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项 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 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1,077,155.43	11,819,477.59	-	32,896,633.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20,000,000.00	-	-	-	-	1,077,155.43	11,819,477.59	-	32,896,633.0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	-	-	-	-	1,203,645.77	10,832,811.88	-	42,036,457.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2,036,457.65		12,036,457.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0	-	-	-	-	-	-	-	3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0,000,000.00								30,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1,203,645.77	-1,203,645.77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1,203,645.77	-1,203,645.77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	-	-	-	2,280,801.20	22,652,289.47	-	74,933,090.67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项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387,856.08	5,615,783.44	-	26,003,639.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	-	-	-	387,856.08	5,615,783.44	-	26,003,639.5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689,299.35	6,203,694.15	-	6,892,993.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6,892,993.50	-	6,892,993.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689,299.35	-689,299.35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689,299.35	-689,299.35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其他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六) 其他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1,077,155.43	11,819,477.59	-	32,896,633.0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5.05.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824,205.96	12,256,973.60	27,704,591.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78,527,270.07	106,009,372.23	66,568,427.54
预付款项	2,673,341.15	2,828,915.08	3,463,966.08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4,479,303.92	6,213,627.97	4,857,522.53
存货	24,182,261.06	23,731,801.71	12,911,779.2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595,050.09	643,861.15	396,581.05
流动资产合计	116,281,432.25	151,684,551.74	115,902,867.5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19,595,900.97	19,595,900.97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4,908,071.97	5,354,432.64	4,758,959.47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14,781.89	29,546.89	64,982.89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83,505.07	1,754,828.94	1,028,354.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902,259.90	26,734,709.44	5,852,296.52
资产总计	142,183,692.15	178,419,261.18	121,755,164.07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项目	2015.05.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10,000,000.00	3,8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40,431,875.09	69,576,405.35	54,580,725.94
预收款项	588,674.52	3,018,394.42	315,544.73
应付职工薪酬	3,906,249.16	3,426,690.48	2,683,577.88
应交税费	2,686,109.89	6,191,020.23	4,353,890.74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20,000,000.00	-	-
其他应付款	14,681,099.55	11,273,660.03	23,124,791.7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82,294,008.21	103,486,170.51	88,858,531.0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82,294,008.21	103,486,170.51	88,858,531.0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20,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2,280,801.20	2,280,801.20	1,077,155.43
未分配利润	7,608,882.74	22,652,289.47	11,819,477.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59,889,683.94	74,933,090.67	32,896,633.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2,183,692.15	178,419,261.18	121,755,164.07



母公司利润表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61,653,236.50	213,694,954.09	154,264,124.87
减：营业成本	47,777,654.02	168,597,968.37	122,560,714.8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69,415.15	5,884,138.24	6,509,887.26
销售费用	2,750,158.94	7,355,767.96	6,410,669.35
管理费用	4,211,523.37	13,747,819.07	7,928,756.44
财务费用	310,888.63	707,514.66	343,352.83
资产减值损失	-1,485,295.45	2,905,899.12	925,348.8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18,891.84	14,495,846.67	9,585,395.38
加：营业外收入	72,074.53	1,637,250.60	687.7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0,108.53	33,975.22	-
减：营业外支出	41,191.34	28,951.64	10,434.9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49,775.03	16,104,145.63	9,575,648.18
减：所得税费用	1,693,181.76	4,067,687.98	2,682,654.6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56,593.27	12,036,457.65	6,892,993.5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956,593.27	12,036,457.65	6,892,993.5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七、每股收益	—	—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111,131.47	178,094,241.62	154,264,124.8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04,156.14	1,685,495.17	6,118,753.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115,287.61	179,779,736.79	160,382,878.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257,964.08	139,329,031.72	106,123,180.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983,486.37	31,813,550.59	19,828,442.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7,914,597.43	13,612,790.32	7,167,165.9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17,454.95	26,522,050.25	7,150,422.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273,502.83	211,277,422.88	140,269,211.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1,784.78	-31,497,686.09	20,113,667.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1,500.00	45,8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500.00	45,80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18,052.42	2,328,020.52	1,020,864.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8,052.42	2,328,020.52	1,020,864.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552.42	-2,282,220.52	-1,020,864.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2,0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0,000,000.00	3,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2,000,000.00	3,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3,800,000.00	3,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8,000.00	667,710.93	305,248.0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88,000.00	4,467,710.93	4,105,248.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88,000.00	17,532,289.07	-305,248.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32,767.64	-16,247,617.54	18,787,554.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56,973.60	27,704,591.14	8,917,036.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24,205.96	11,456,973.60	27,704,591.14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 目	2015 年 1-5 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	-	-	-	2,280,801.20	22,652,289.47	74,933,090.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0	-	-	-	-	2,280,801.20	22,652,289.47	74,933,090.6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15,043,406.73	-15,043,406.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4,956,593.27	4,956,593.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20,000,000.00	-2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0,000,000.00	-20,000,00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	-	-	-	2,280,801.20	7,608,882.74	59,889,683.94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项 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1,077,155.43	11,819,477.59	32,896,633.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	-	-	-	1,077,155.43	11,819,477.59	32,896,633.0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	-	-	-	-	1,203,645.77	10,832,811.88	42,036,457.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2,036,457.65	12,036,457.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0	-	-	-	-	-	-	3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0,000,000.00	-	-	-	-	-	-	30,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1,203,645.77	-1,203,645.77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1,203,645.77	-1,203,645.77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	-	-	-	2,280,801.20	22,652,289.47	74,933,090.67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387,856.08	5,615,783.44	26,003,639.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0,000.00	-	-	-	-	387,856.08	5,615,783.44	26,003,639.5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689,299.35	6,203,694.15	6,892,993.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6,892,993.50	6,892,993.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689,299.35	-689,299.35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689,299.35	-689,299.35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	-	-	-	1,077,155.43	11,819,477.59	32,896,633.02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报表范围确认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2、最近两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4年12月15日，公司与山西同力达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山西泰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山西德赛信息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山西永诚信息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四家公司的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四家公司的股东以其持有四家公司的股权向公司出资，四家公司以2014年8月31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18,037,080.64元，经评估的净资产为18,121,741.42元，四家公司股东股权作价18,000,000.00元向公司增资，2014年12月24日，公司增资完成工商变更，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一) 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如下：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4、记账本位币



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5、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



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

- A、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C、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D、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G、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8、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



以上的应账款和期末余额达到 50 万元（含 5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应收款项组合	资产类型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①对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9、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工程劳务成本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用于单项业务或合同时采用个别计价法计价，非为单项业务或合同持有的存货，按加权平均价格计价确认。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10、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公司的联营企业。

(1) 投资成本确定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投资成本计量。投资成本一般为取得该项投资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并包括直接相关费用。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为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的账面价值份额。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



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 2007 年 1 月 1 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在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



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后，确认投资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中“21、资产减值”。

11、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5	5%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	5%	19.00-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中“21、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公司。
- ②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



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6) 大修理费用

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2、在建工程

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中“21、资产减值”。

13、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14、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为软件，分为中间件软件、系统软件、综合报表管理平台软件、ILOG 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软件	3-5 年	年限平均法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



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中“21、资产减值”。

15、研究开发支出

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16、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7、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18、收入

(1) 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于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公司确认收入。

(2) 具体方法

①工程施工

工程能够取得可靠的外部证据(指客户等独立外部第三方确认的完工进度表)支持完工进度，按照完工进度确认收入；如果不能取得可靠的外部证据支持完工进度，采取简化的完工百分比法，在取得客户的最终验收证明（包括但不限于初验单、最终验收报告、完工证明或交付使用证明）时确认收入，核算结果相当于终验法。

②网络维护服务

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约定服务内容、期限结算时点（月末），根据约定需费用标准。公司统计当月结工作量，交由客户核对，客户按月出具代维费用核算表确认，公司以此作为依据确认收入。

③网络优化服务

按月结算的，根据约定需费用标准。公司统计当月结工作量，交由客户核对，客户按月出具确认表，公司以此作为依据确认收入。

对于不定期的按次结算的，最终完工，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④监理收入

公司监理服务主要是为外部项目承担监理工作，监理服务相当于提供劳务收入按工程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如果不能取得可靠的外部证据支持完工进度，采取简化的完工百分比法，在取得监理工作最终结束（包括但不限于最终验收报告、完工证明或交付使用证明）时确认收入，核算结果相当于终验法。



⑤招标代理收入

公司招投标代理收入在招标业务结束后确认收入。

⑥设计收入

公司设计收入主要是为工程设计，在劳务完成后确认收入。

1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0、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



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1 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 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1、资产减值

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2、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



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集团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集团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4）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



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其他长期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企业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企业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除通信行业的业务外，公司未经营其他对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同时，由于公司生产经营和主要经营资产均于一个地区内，因此公司无需披露分部数据。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1月至7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



《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使用外，上述其他准则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企业财务报表无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三、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主营业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公司营业收入由通信网络工程服务、通信网络维护、通信网络优化和监理收入构成。

公司通信网络工程服务主要为电信运营商提供传输网、城域网建设、驻地网建设、无线网室内分布系统工程、WLAN 热点覆盖、集团客户接入等工程服务；通信网络维护主要为城域网建设、驻地网建设、无线网室内分布系统工程、WLAN 热点覆盖项目后续维护服务；通信网络优化主要为无线网室内分布系统工程、WLAN 热点覆盖网络优化服务；监理业务主要为提供通信网络工程监理服务。

1、通信网络工程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工程能够取得可靠的外部证据(指客户等独立外部第三方确认的完工进度表)支持完工进度，按照完工进度确认收入；如果不能取得可靠的外部证据支持完工进度，采取简化的完工百分比法，在取得客户的最终验收证明（包括但不限于初验单、最终验收报告、完工证明或交付使用证明）时确认收入，核算结果相当于终验法。

需要说明的是，公司财务部实际按照取得验收报告后确认收入，这与公司收入确认原则不相违背。

公司单个通信网络工程项目中包括一个或若干个独立站点，对于已经完工的



独立站点，取得电信运营商验收报告后，确认收入。对于尚未完工或已完工尚未验收的独立站点不确认收入。

在电信运营商要求的试运行期结束后，公司工程人员、电信运营商工程师、监理单位人员对工程进行终验。现场终验通过后，电信运营商出具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并核准结算金额，公司依据核准结算金额扣除以前年度已累计确认收入金额的差额确认收入。

2、通信网络维护（运维）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通信网络维护服务主要为通信网络设备提供日常维护和巡视检查，以及对紧急故障的解决与处理。

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约定服务内容、期限结算时点（月末），根据约定需费用标准。公司统计当月结工作量，交由客户核对，客户按月出具代维费用核算表确认，公司以此作为依据确认收入。

3、通信网络优化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通信网络优化服务是通过移动通信网络中无线参数、频率配置及测试结果等数据进行采集和分析，分析影响网络质量的原因，并对网络参数、设备等进行调整，以提高通信网络的运行质量和使用效率。

按月结算的，根据约定需费用标准。公司统计当月结工作量，交由客户核对，客户按月出具确认表，公司以此作为依据确认收入。对于不定期的按次结算的，最终完工，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4、监理业务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公司监理服务主要是为外部项目承担监理工作，监理服务相当于提供劳务收入按工程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如果不能取得可靠的外部证据支持完工进度，采取简化的完工百分比法，在取得监理工作最终结束（包括但不限于最终验收报告、完工证明或交付使用证明）时确认收入，核算结果相当于终验法。

5、招标代理收入

公司招投标代理收入在招标业务结束，客户签字后确认。

6、设计收入



公司设计收入在劳务完成客户签字后确认。

(二)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营业收入按业务种类分类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	2013年
主营业务收入	72,678,984.56	213,694,954.09	154,264,124.87
其他业务收入	-	-	-
营业收入	72,678,984.56	213,694,954.09	154,264,124.87

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种类分类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通信网络工程	44,511,840.06	61.24	151,101,058.27	70.71	83,877,560.95	54.37
通信网络维护	19,069,285.79	26.24	61,430,784.06	28.75	68,169,252.98	44.19
通信网络优化	331,603.77	0.46	1,163,111.76	0.54	2,217,310.94	1.44
监理、设计服务	8,766,254.94	12.06	-	-	-	-
合计	72,678,984.56	100.00	213,694,954.09	100.00	154,264,124.87	100.00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5月通信网络工程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总额比重分别为54.37%、70.71%和61.24%，通信网络工程收入占比较高。

2013年和2014年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54,264,124.87元和213,694,954.09元。公司2014年主营业务收入较2013年增长38.53%，主要由于公司通信网络工程收入大幅提高所致。

3、主营业务收入分部情况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山西	66,766,193.94	91.86	210,883,705.13	98.68	153,383,839.38	99.43
四川	3,402,013.86	4.68	2,138,088.75	1.00	-	-
陕西	575,577.30	0.79	-	-	-	-
内蒙古	1,935,199.46	2.66	-	-	-	-
深圳	-	-	673,160.21	0.32	880,285.49	0.57
合计	72,678,984.56	100.00	213,694,954.09	100.00	154,264,124.8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收入来源于山西省。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5月来自山西省营业收入分别为153,383,839.38元、210,883,705.13元和66,766,193.94元，占当年营业收入总额比重分别为99.43%、98.68%和91.86%，占比较高。

（三）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

1、营业成本按业务种类分类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	2013年
主营业务成本	55,558,482.44	168,597,968.37	122,560,714.81
其他业务成本	-	-	-
营业成本	55,558,482.44	168,597,968.37	122,560,714.81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随营业收入增长，与营业收入相匹配。

2、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种类分类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通信网络工程	34,165,596.66	61.49	117,678,001.50	69.80	65,609,309.25	53.53
通信网络维护	15,268,728.65	27.48	49,973,448.39	29.64	55,144,388.23	44.99
通信网络优化	265,475.55	0.48	946,518.48	0.56	1,807,017.33	1.47
监理、设计服务	5,858,681.58	10.55	-	-	-	-
合计	55,558,482.44	100.00	168,597,968.37	100.00	122,560,714.81	100.00

报告期内，与公司营业收入相对应，营业成本主要由通信网络工程、通信网络维护（运维）、网络优化和监理、设计服务构成。通信网络工程的营业成本是主要构成部分，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5月其分别占营业成本总额比重为53.53%、69.80%和61.49%。

3、按费用类别划分的主营业务成本

工程成本	2015年1—5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材料费	2,217,060.04	3.99	7,260,816.44	4.31	5,426,957.44	4.43
工程费	37,913,617.62	68.24	127,552,438.57	75.65	91,647,256.76	74.78
间接费用	15,427,804.78	27.77	33,784,713.36	20.04	25,486,500.61	20.79



合计	55,558,482.44	100.00	168,597,968.37	100.00	122,560,714.81	100.00
----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材料费、工程费和间接费用构成。

（1）材料费情况分析

营业成本中材料费主要为在提供服务过程中所耗用和发生的材料成本。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5月，材料费用分别为5,426,957.44元、7,260,816.44元和2,217,060.04元，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4.43%、4.31%和3.99%。公司主要从事的通信网络工程和通信网络维护业务中涉及的主要材料和设备均由客户（电信运营商）提供，公司只需要提供部分辅助材料，因此营业成本中材料费占比较低。

（2）工程费情况分析

营业成本中的工程费主要为公司在提供通信网络技术服务中所需的外协劳务费用。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5月，营业成本中工程费分别为91,647,256.76元、127,552,438.57元和37,913,617.62元，占营业成本比重分别为74.78%、75.65%和68.24%。

由于通信网络技术服务项目存在一定的阶段性，在现场施工阶段需要大量简单劳动力。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的业务规模、人员配备以及行业同行模式，公司在简单劳动力需求量大时，向劳务外协单位采购劳务。由于可以提供简单劳动力的劳务外协单位数量众多，供给充足，公司可以在市场上进行自主选择。公司对劳务外协单位的选择主要考虑：劳务外协单位规模、经验、与公司过往合作情况、报价等因素。近年来劳务外协单位要求的人工费用有所上升，但公司在价格谈判方面具有较强的控制力，劳务外协价格基本维持不变。

具体来说，在施工价格方面，公司每年年初根据历年施工价格统计情况，考虑当年施工价格变动因素和预计从电信运营商获取的项目利润情况来综合制定年度统一的施工价格，该施工价格一旦确定当年不再调整。公司将制定的统一价格下发到有合作关系的劳务外协单位，劳务外协单位结合自身情况，同意该价格的劳务外协单位会与公司签订年度劳务外协框架协议。

通信网络工程服务涉及大量现场施工劳务，公司通常向外协单位进行劳务采购，劳务外协人员主要的工作内容包括：对地面开挖、光纤铺设、天线、无源器



件（功分器、耦合器和合路器等）、有源设备进行安装，对馈线、电源线及光缆进行布设等。劳务外协人员施工质量与工程质量紧密相关，公司制定了科学规范的管理办法，由运营管理部对现场施工人员和施工质量进行专项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在劳务外协价格基本保持不变的前提下，营业成本中的工程费与公司业务量成正比。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工程费也不断增长。报告期内，工程费所占比重也保持相对稳定。

（3）间接费用分析

营业成本中的间接费用主要为公司的职工薪酬、差旅费、办公费等相关的费用。2013年、2014年、2015年1—5月，营业成本中间接费用分别为25,486,500.61元、33,784,713.36元和15,427,804.78元。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员工和分公司数量增加，对应分摊的间接费用增长。

（四）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		2013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通信网络工程	10,346,243.40	23.24	33,423,056.77	22.12	18,268,251.70	21.78
通信网络维护	3,800,557.14	19.93	11,457,335.67	18.65	13,024,864.75	19.11
通信网络优化	66,128.22	19.94	216,593.28	18.62	410,293.61	18.50
监理、设计服务成本	2,907,573.36	33.17	—	—	—	—
合计	17,120,502.12	23.56	45,096,985.72	21.10	31,703,410.06	20.55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5月，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20.55%、21.10%和23.56%。

1、通信网络工程毛利率变动分析

2013年、2014年、2015年1—5月，通信网络工程业务毛利率分别为21.78%、22.12%和23.24%，毛利率基本稳定在21%—24%。2013年、2014年、2015年1—5月，通信网络工程业务收入分别为83,877,560.95元、151,101,058.27元和44,511,840.06元，占营业收入总额比重分别为54.37%、70.71%和61.24%，通信网络工程业务为公司主要业务，其毛利率的变动会对公司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公司通信网络工程项目毛利率保持基本稳定的主要原因：



(1) 公司与电信运营商签订的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合同以具体项目为标的，区别于产品销售的普通合同，该类合同报价取决于项目的类型、工作量大小、实施难度、时间要求等，同时与公司在运营商的评分排名情况、公司实力、市场环境等因素相关。因此，通信网络工程服务的毛利率水平受单个项目毛利率水平的共同影响。

(2) 通信网络工程项目需要面临复杂的网络环境，技术水平要求较高。由于签订的合同与具体项目紧密联系，同时公司具有较强的技术和研发能力，项目质量高，因此公司在与运营商谈判时存在一定的议价空间，在报价上考虑项目实际情况，以应对相关成本上涨压力，保证公司合理利润空间，因此项目毛利率可能出现波动，甚至一些项目毛利率可能会明显高于平均毛利率，带动了整体毛利率的增长。

(3) 公司与主要客户山西省移动签订的部分传输网、城域网和室内分布项目可以保持相对稳定的毛利率水平。

2、通信网络维护毛利率变动分析

2013年、2014年、2015年1—5月，通信网络维护业务毛利率分别为19.11%、18.65%和19.93%，毛利率基本稳定在18%—20%。2013年、2014年、2015年1—5月，通信网络维护业务收入分别为68,169,252.98元、61,430,784.06元和19,069,285.79元，占营业收入总额比重分别为44.19%、28.75%和26.24%，通信网络维护业务收入占比有所下降。

公司通信网络维护业务主要为传输网、城域网和室内分布业务后续运维服务。公司与主要客户山西移动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通信网络维护业务毛利率保持基本稳定。

公司与宜通世纪毛利率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毛利率	2015年1—5月	2014年	2013年	公司名称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众至诚	综合	23.56	21.1	20.55	宜通世纪	综合	23.85	23.76	25.37
	通信网络工程	23.24	22.12	21.78		通信网络工程	30.64	28.51	26.85
	通信网络维护	19.93	18.65	19.11		通信网络维护	19.47	19.91	24.92
	通信网络优化	19.94	18.62	18.5		通信网络优化	—	17.91	13.19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5 月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0.55%、21.10% 和 23.56%，宜通世纪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6 月通信网络工程毛利率分别为 25.37%、23.76% 和 23.85%。

公司相关业务毛利率与宜通世纪接近，与上市公司宜通世纪毛利率可比。

（五）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报告期的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营业收入	72,678,984.56	—	213,694,954.09	38.53	154,264,124.87
营业成本	55,558,482.44	—	168,597,968.37	37.56	122,560,714.81
毛利率 (%)	23.56	11.62	21.10	2.69	20.55
营业利润	7,385,431.47	—	14,495,846.67	51.23	9,585,395.38
利润总额	7,417,920.29	—	16,104,145.63	68.18	9,575,648.18
净利润	5,216,310.26	—	12,036,457.65	74.62	6,892,993.50

（六）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

公司报告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 1—5 月	2014 年	2013 年
营业收入	72,678,984.56	213,694,954.09	154,264,124.87
销售费用	2,750,158.94	7,355,767.96	6,410,669.35
销售费用占收入比重	3.78	3.44	4.16
管理费用	6,287,125.94	13,747,819.07	7,928,756.44
管理费用占收入比重	8.65	6.43	5.14
其中：研发费用	1,716,964.66	7,405,096.01	3,143,537.05
其中：研发费用占收入比重	2.36	3.47	2.04
财务费用	296,896.31	707,514.66	343,352.83
财务费用占收入比重	0.41	0.33	0.22
三项费用合计	9,334,181.19	21,811,101.69	14,682,778.62
三项费用合计占收入比重	12.84	10.21	9.52

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三项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基本稳定，保持在 9.5%—10.5%。2013 年和 2014 年占比分别为 9.52% 和 10.21%。公司销售费用和管理费



用均得到有效控制。

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规范经营运作，提升财务管理水平，加强费用管控，事实表明公司对三项费用的管控措施到位，管控效果良好。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	2013年
工资薪酬	1,887,712.93	4,676,889.99	3,963,091.70
车辆费	200,069.23	599,947.94	533,713.83
办公费、会议费	167,749.24	285,498.87	157,675.71
招待费	132,091.76	365,497.71	404,903.37
差旅交通费	105,054.76	340,991.68	348,435.70
折旧摊销	98,814.22	212,981.72	195,461.96
房租物业费	98,397.86	189,464.26	127,744.43
物料消耗	14,885.20	142,271.91	146,912.70
其他	45,383.74	542,223.88	532,729.95
合计	2,750,158.94	7,355,767.96	6,410,669.35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工资薪酬、车辆费、办公费、会议费等。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略有下降，2013年和2014年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4.16%和3.44%。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	2013年
工资薪酬	2,058,002.71	2,199,313.37	1,992,241.88
研发支出	1,716,964.66	7,405,096.01	3,143,537.05
房租物业费	505,198.66	744,466.50	406,863.55
咨询服务费	337,800.00	235,496.27	-
车辆费	307,628.88	578,906.80	573,885.93
折旧摊销	278,477.19	351,579.89	380,485.31



办公费、会议费	276,952.83	262,329.52	258,361.08
招待费	233,803.11	367,028.66	350,649.01
差旅交通费	183,545.37	292,405.42	283,437.90
中介机构费	145,551.97	265,594.34	
税费	9,224.51	68,117.64	39,917.87
其他	233,976.05	977,484.65	499,376.86
合 计	6,287,125.94	13,747,819.07	7,928,756.44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工资薪酬、研发支出、房租物业费、车辆费等。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略有提高，2013年和2014年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5.14%和6.43%。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	2013年
利息支出	288,000.00	667,710.93	305,248.07
减：利息收入	27,851.05	31,545.94	19,856.27
手续费及其他	36,747.36	71,349.67	57,961.03
合 计	296,896.31	707,514.66	343,352.83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小。2013年和2014年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0.22%和0.33%。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系公司向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七）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 目	2015年1-5月	2014年	2013年
坏账损失	-1,296,542.25	2,905,899.12	925,348.80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益均为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八）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	2013年
----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70,108.53	33,975.22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0,108.53	33,975.22	-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
政府补助	-	-	-
其他	3,571.63	1,603,275.38	687.73
合 计	73,680.16	1,637,250.60	687.73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5月，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687.73元、1,637,250.60元和73,680.16元，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利得。2014年营业外收入中“其他”项主要系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形成1,595,900.97元。

2、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	2013年
其他	41,191.34	28,951.64	10,434.93
合 计	41,191.34	28,951.64	10,434.93

2013年营业外支出中“其他”项情况如下：

金额	摘要
100.00	大同土地使用税逾期申报罚款
2,000.00	总部（临汾外管证逾期申报罚款）
784.93	运城税务罚款
50.00	阳泉财务费用明细账与总账差异
7,000.00	网络优化（无法收回的借款）
500.00	工程罚没支出
10,434.93	

2014年营业外支出中“其他”项情况如下：

金额	摘要
4,000.00	临汾2014年霍州社会保障罚款
2,600.00	汽车违章罚款
21,851.64	总部补缴2013年所得税滞纳金
500.00	阳泉逾期申报2014年1季度所得税罚款
28,951.64	

2015年1—5月营业外支出中“其他”项情况如下：



金额	摘要
100.00	税务局罚款
1,091.34	印花税滞纳金
40,000.00	总部工伤赔付金
41,191.34	

经主办券商和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公司受到过以下处罚：

1、税收处罚

(1) 2013年9月6日，众至诚大同分公司因发票领购簿丢失，被大同市南郊区地方税务局新旺税务所处以100元的罚款。

(2) 2013年11月1日，众至诚因未按期核销《外出税收管理证明》，被山西省绛县地方税务局直属二分局处以500元的罚款。

(3) 2014年6月6日，众至诚阳泉分公司因逾期申报2014年一季度所得税，被阳泉市城区国家税务局处以500元的罚款。

(4) 2015年1月22日，众至诚吕梁分公司因税种报错被吕梁市离石区地方税务局第三税务所处以100元的罚款。

根据上述处罚部门出具的证明，上述违法行为处罚金额较低，情节轻微，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公司执行的税种、税率符合相关法律规定，未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所受税务部门的行政处罚对公司挂牌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劳动监察处罚

根据霍州市劳动保障监察执法队出具的《证明》，2014年8月7日，众至诚临汾分公司因违反规定招用未取得相应资格证书的员工从事技术工作，被处以4,000元的罚款，截至目前，公司已对上述违法行为进行了积极整改并及时缴纳了罚款，违法状态已经消除，上述违法行为处罚金额较低，情节轻微，未对社会造成严重影响，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3、交通违章处罚

报告期内，公司车辆因交通违规缴纳了2,600元的交通罚款，公司作为车辆所有权人缴付了该等款项。根据公司说明，公司员工对交通法律法规认识不到位



造成了上述交通违章罚款。公司承诺，将逐步加强对公司员工交通法律法规教育与宣传工作，减少交通违法违规行为。

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公司上述交通罚款不属于公司业务经营方面的处罚，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直接影响，亦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构成本次挂牌的障碍。

根据获得的工商、税务、公积金、社保、安监、住建厅、通信管理等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公司未受到过行政处罚。

（九）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情况如下：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	2013年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877,474.47	4,794,162.76	2,913,991.88
递延所得税调整	324,135.56	-726,474.78	-231,337.20
合计	2,201,610.03	4,067,687.98	2,682,654.68

（十）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	2013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33,975.22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488.82	1,574,323.74	-9,747.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32,488.82	1,608,298.96	-9,747.20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8,122.00	402,075.00	-2,437.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4,366.82	1,206,223.96	-7,310.20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4,366.82	1,206,223.96	-7,310.20

（十一）报告期内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报告期内，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	------	-------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6
营业税	应税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37号文），2013年8月1日起，本公司服务收入适用的税种由营业税改为增值税，税率6%。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无。

（十二）主要财务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分析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通世纪”）成立于2001年，于2012年4月在创业板上市，是一家提供通信网络技术服务和系统解决方案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为电信运营商和设备提供包括核心网、无线网和传送网等全网络层次的通信网络工程、维护及优化等技术服务，并提供一体化、全方面的业务支撑与IT应用的系统解决方案，是爱立信的主要技术服务商之一。

2014年该公司营业收入910,162,929.43元，其中通信网络工程收入371,869,490.21元，通信网络维护服务收入407,039,227.08元，通信网络优化收入83,440,535.22元。公司业务与宜通世纪类似，具有可比性。

1、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2015年1—5月、2014年和2013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72,678,984.56元、213,694,954.09元和154,264,124.87，收入增长较快，各期综合销售毛利率稳定在20%以上；2015年1—5月、2014年和2013年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5,216,310.26元、12,036,457.65元和6,892,993.50，业绩良好。

公司	项目	2014年	2013年	宜通世纪	项目	2014年	2013年
	营业收入	213,694,954.09	154,264,124.87		营业收入	910,598,988.31	705,239,788.93
净利润	12,036,457.65	6,892,993.50	净利润	47,143,948.01	38,532,082.62		
毛利率	21.1	20.55	毛利率	23.76	25.37		



综上所述，公司收入、销售毛利率、盈利总体呈上升趋势，盈利能力较强。

2、偿债能力分析

(1) 长期偿债能力分析：公司 2015 年 5 月末、2014 年末和 2013 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7.66%、58.73%、72.98%，资产负债率总体呈下降趋势，其中 2013 年末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原因为 2013 年末银行借款所致。

(2) 短期偿债能力分析：公司 2015 年 5 月末、2014 年末和 2013 年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1.65、1.63 和 1.30，速动比率分别为 1.35、1.41 和 1.16，短期偿债能力指标逐渐走强；公司流动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存货，其中：应收账款账龄一年以内比例较高，账龄结构基本合理，回收情况良好，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客户与公司均为长期业务往来公司客户，商业信誉良好。

公司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宜通世纪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资产负债率	58.73	72.98		资产负债率	30.02	25.54
	流动比率	1.63	1.3		流动比率	2.76	3.87
	速动比率	1.41	1.16		速动比率	2.23	3.15

综上所述，公司流动资产流动性较强，可在日常生产经营中正常收回或变现，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3、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 2015 年 1—5 月、2014 年和 2013 年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51%、118 和 127%，公司资产周转率有所下降。

公司 2015 年 1—5 月、2014 年和 2013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0.83、1.83 和 2.32，2014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3 年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应收账款增加所致，因公司的赊销政策没有发生改变，受电信运营商结算影响，2014 年期末应收账款系正常增长，同时主要国外客户信用记录一致良好，未发生坏账情况，因此应收账款周转率降低不会影响公司营业能力。

公司 2015 年 1—5 月、2014 年和 2013 年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30、7.10 和 9.49，2014 年存货周转率较 2013 年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与销售业绩不断增长，部分大项目正在完工验收，尚未从存货转入主营业务成本核算，导致存货周转率



下降。

公司	项目	2014年	2013年	宜通世纪	项目	2014年	2013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	1.83	2.32		应收账款周转率	2.76	3.07
	存货周转率	7.1	9.49		存货周转率	4.92	4.39

综上所述，公司营运能力稳定、良好，在公司业务规模扩大的背景下各项资产周转正常。

四、公司资产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2015.05.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货币资金	14,987,067.11	10.55	23,207,378.36	12.78	27,704,591.14	22.75
应收账款	87,777,584.79	61.79	116,584,341.89	64.22	66,568,427.54	54.67
预付款项	2,819,916.67	1.98	2,907,730.85	1.60	3,463,966.08	2.85
其他应收款	4,630,942.92	3.26	6,356,416.97	3.50	4,857,522.53	3.99
存货	24,182,261.06	17.02	23,731,801.71	13.07	12,911,779.21	10.60
其他流动资产	712,532.34	0.50	974,886.15	0.54	396,581.05	0.33
流动资产合计	135,110,304.89	95.11	173,762,555.93	95.71	115,902,867.55	95.19
固定资产	5,288,504.92	3.72	5,781,401.29	3.18	4,758,959.47	3.91
无形资产	28,391.16	0.02	44,590.26	0.02	64,982.89	0.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34,398.16	1.15	1,958,533.72	1.08	1,028,354.16	0.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51,294.24	4.89	7,784,525.27	4.29	5,852,296.52	4.81
资产总计	142,061,599.13	100.00	181,547,081.20	100.00	121,755,164.07	100.00

公司资产主要由存货、应收账款、固定资产构成。2013年、2014年和2015年5月，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121,755,164.07元、181,547,081.20元和142,061,599.13元。

(一) 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项目	2015.05.31	2014.12.31	2013.12.31
现金	183,574.03	547,233.64	119,050.17



银行存款	14,403,493.08	19,660,144.72	27,585,540.97
其他货币资金	400,000.00	3,000,000.00	-
合计	14,987,067.11	23,207,378.36	27,704,591.14

其他货币资金系保函保证金。公司 2014 年末银行存款余额较 2013 年末减少 7,925,396.25 元，2015 年 5 月末银行存款余额较 2013 年末减少 5,256,651.64 元，主要系归还银行贷款和股东借款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账款

2015 年 5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龄	2015.05.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 年以内	83,948,243.59	89.45	4,197,412.17	5.00	79,750,831.42
1 至 2 年	6,164,255.35	6.57	616,425.54	10.00	5,547,829.81
2 至 3 年	3,297,296.37	3.51	989,188.92	30.00	2,308,107.45
3 至 4 年	279,705.73	0.30	139,852.87	50.00	139,852.86
4 至 5 年	154,816.25	0.16	123,853.00	80.00	30,963.25
5 年以上	6,480.00	0.01	6,480.00	100.00	
合 计	93,850,797.29	100.00	6,073,212.50	6.47	87,777,584.79

2014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 龄	2014.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 年以内	117,251,386.64	94.71	5,862,569.32	5.00	111,388,817.32
1 至 2 年	3,462,623.29	2.80	346,262.34	10.00	3,116,360.95
2 至 3 年	2,733,499.47	2.21	820,049.85	30.00	1,913,449.62
3 至 4 年	328,836.01	0.27	164,418.01	50.00	164,418.00
4 至 5 年	6,480.00	0.01	5,184.00	80.00	1,296.00
合 计	123,782,825.41	100.00	7,198,483.52	5.82	116,584,341.89

2013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龄	2013.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年以内	67,814,140.28	96.50	3,390,707.01	5	64,423,433.27
1至2年	2,123,965.63	3.02	212,396.56	10	1,911,569.07
2至3年	328,836.01	0.47	98,650.80	30	230,185.21
3至4年	6,480.00	0.01	3,240.00	50	3,240.00
4至5年	-	-	-	80	-
5年以上	-	-	-	100	-
合计	70,273,421.92	100.00	3,704,994.38	5.27	66,568,427.54

2015年5月末、2014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93,850,797.29元、123,782,825.41元和70,273,421.92元，账面价值分别为87,777,584.79元、116,584,341.89元和66,568,427.54元，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64.97%、67.09%和57.43%，占比较高。

2014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2013年末增长5,350.94万元，应收账款余额较快增长的原因：

第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营业收入较快增长导致应收账款余额增加。

2013—2014年，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2014年营业收入为21,369.50万元，较2013年营业收入15,426.41万元增加5,943.09万元，涨幅38.53%。公司营业收入规模的扩大一定程度上导致应收账款余额增加。

第二，电信运营商的项目款结算周期较长导致公司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三大电信运营商，虽然各家电信运营商对通信网络项目审批环节、结算周期不尽相同，但总体来看，公司项目收款周期普遍较长。

公司通信网络工程项目一般流程为：开工—完工—初验—开票—回款—终验、决算、审计—开票—回款—质保期—回款。一般情况下，从项目初验到收到90%的款项在3—6个月左右，尾款10%一般在项目正常运行一年后收回。

第三，电信运营商强化项目管理导致应收账款余额进一步增加。

电信运营商对项目各个环节的管控更加严格，管理进一步细化和规范。电信运营商加大随工检查力度，要求监理单位加强了项目现场管理。为保证项目



质量，严格项目验收。电信运营商强化了项目财务管理，特别是付款前相关项目验收资料、审计资料及发票等资料的齐备性审核更加严格，客观上造成付款审批周期的进一步延长。

2015年5月末应收账款余额较2014年末下降2,993.20万元，主要系收到山西移动回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占流动资产比重较高是通信服务行业特点决定的。在报告期每期期末，公司与客户及时进行项目结算、确认应收账款并给予客户一定的信用期间，因此公司年末和报告期期末的应收账款余额较高。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管理层对应收款项的收回进一步严格监督，确保应收账款能够尽快收回。

2015年5月末、2014年末和2013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中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83,948,243.59元、117,251,386.64元和67,814,140.28元，占各期末应收账款总额比例分别为96.50%、94.71%和80.28%，公司应收账款资产质量较高。公司客户源相对稳定，多为各地市级电信运营商，并与公司保持较为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应收款回款情况较好，以前年度及报告期内各期实际发生坏账的损失率较低，公司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较小。

截至2015年5月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欠款前五名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余额	占应收账款 总余额 比重%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大同分公司	14,124,887.25	15.05
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太原分公司	12,359,968.97	13.17
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长治分公司	9,650,444.37	10.28
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晋中分公司	8,603,678.37	9.17
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吕梁分公司	5,936,713.61	6.33
合 计		50,675,692.57	54.00

截至2014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欠款前五名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 余额比重%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大同分公司	12,542,102.33	11.16



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忻州分公司	12,212,127.84	10.86
3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太原分公司	11,914,979.81	10.60
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晋城分公司	11,288,613.07	10.04
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运城分公司	8,894,424.55	7.91
合 计		56,852,247.60	50.58

截至 2013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欠款前五名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 余额比重%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太原分公司	11,930,843.62	16.98
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大同分公司	6,966,217.17	9.91
3	中国铁通集团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	5,788,487.24	8.24
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晋城分公司	5,667,084.58	8.06
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运城分公司	4,202,103.03	5.98
合 计		34,554,735.64	49.17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属于第三方，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方关系。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宜通世纪账龄占比结构比较表如下：

账龄	众至诚		宜通世纪	
	2014 (%)	2013 (%)	2014 (%)	2013 (%)
1 年以内	94.71	96.50	93.63	93.89
1 至 2 年	2.80	3.02	3.65	3.60
2 至 3 年	2.21	0.47	1.28	1.91
3 至 4 年	0.27	0.01	1.45	0.60
4 至 5 年	0.01	-	-	-
5 年以上	-	-	-	-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众至诚 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账龄在 1 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总余额比重分别为 96.50% 和 94.71%，占比较高；宜通世纪占比分别为 93.89% 和 93.63%。众至诚应收账款账龄分布符合行业特点。

众至诚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宜通世纪比较表如下：

账龄	众至诚	宜通世纪
----	-----	------



1 年以内	5.00	5
1 至 2 年	10.00	10
2 至 3 年	30.00	20
3 至 4 年	50.00	1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公司报告期内的应收账款账龄以 3 年以内为主，该区间范围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计提政策相比，较为谨慎。

（三）预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情况如下：

账龄	2015.05.31		2014.12.31		2013.12.31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2,641,868.67	93.69	2,729,282.85	93.86	3,366,752.10	97.19
1 至 2 年	178,048.00	6.31	178,448.00	6.14	97,213.98	2.81
合 计	2,819,916.67	100.00	2,907,730.85	100.00	3,463,966.0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主要系预付通信网络工程项目施工费。

2015 年 5 月末，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序号	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 比重%	未结算原因
1	陈利军	1,304,000.00	46.24	预付工程款
2	苏天增	260,000.00	9.22	预付工程款
3	张文欣	250,409.07	8.88	预付工程款
4	王占芳	200,000.00	7.09	预付工程款
5	汤玉河	200,000.00	7.09	预付工程款
合 计		2,214,409.07	78.52	—

2014 年末，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序号	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 比重%	未结算原因
1	陈利军	881,000.00	30.30	预付工程款
2	王占芳	589,331.83	20.27	预付工程款
3	杨俊	322,011.78	11.07	预付工程款



4	杨保喜	250,000.00	8.60	预付工程款
5	张建军	166,515.00	5.73	预付工程款
合计		2,208,858.61	75.97	—

2013 年末，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序号	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 比重%	未结算原因
1	刘世杰	837,594.21	24.18	预付工程款
2	刘杰	490,616.92	14.16	预付工程款
3	原建辉	335,352.48	9.68	预付工程款
4	范计明	248,183.68	7.16	预付工程款
5	韩宝春	239,690.19	6.92	预付工程款
合计		2,151,437.48	62.11	—

(四)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情况如下：

项目	2015.05.31	2014.12.31	2013.12.31
员工备用金	3,586,372.85	3,957,941.72	4,274,258.60
保证金	1,300,378.00	2,434,070.00	181,650.00
往来款	208,572.19	600,056.60	810,036.18
合计	5,095,323.04	6,992,068.32	5,265,944.78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员工备用金和投标保证金。

2015 年 5 月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5.05.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 年以内	3,760,693.26	73.81	188,034.66	5	3,572,658.60
1 至 2 年	856,446.22	16.81	85,644.62	10	770,801.60
2 至 3 年	320,749.61	6.29	96,224.88	30	224,524.73
3 至 4 年	104,904.00	2.06	52,452.00	50	52,452.00
4 至 5 年	52,529.95	1.03	42,023.96	80	10,505.99
合计	5,095,323.04	100	464,380.12	9.11	4,630,942.92

2014 年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4.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年以内	5,568,394.72	79.65	278,419.73	5	5,289,974.99
1至2年	811,032.59	11.86	81,103.26	10	729,929.33
2至3年	371,795.22	5.44	111,538.57	30	260,256.65
3至4年	94,500.00	1.37	47,250.00	50	47,250.00
4至5年	145,030.00	2.12	116,024.00	80	29,006.00
合计	6,990,752.53	100.00	634,335.56	9.16	6,356,416.97

2013年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3.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净额
1年以内	3,991,684.55	4.77	199,584.23	5.00	3,792,100.32
1至2年	1,020,230.23	1.22	102,023.02	10.00	918,207.21
2至3年	101,000.00	0.12	30,300.00	30.00	70,700.00
3至4年	153,030.00	0.18	76,515.00	50.00	76,515.00
合计	5,265,944.78	6.29	408,422.25	7.76	4,857,522.53

2015年5月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内蒙古有限公司	500,000.00	9.81	投标保证金
白鹏涛	193,482.77	3.80	备用金
魏晋泽	172,705.06	3.39	备用金
太原市迎泽区人民政府	160,000.00	3.14	投标保证金
李强	158,059.63	3.10	备用金
合计	1,184,247.46	23.24	

2014年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内蒙古有限公司	2,000,000.00	28.61	保证金
南利军	748,823.62	10.71	工程借款



闫国强	282,250.00	4.04	备用金借款
李斌玉	265,930.00	3.80	备用金借款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阳泉分公司	260,000.00	3.72	往来款
合计	3,557,003.62	50.88	

2013年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张国栋	449,881.53	8.54	工程借款
闫国强	282,250.00	5.36	备用金借款
赵世民	265,930.00	5.05	工程借款
中国移动集团有限公司阳泉分公司	260,000.00	4.94	往来款
陈建华	178,896.95	3.40	工程借款
合计	1,436,958.48	27.29	

(五) 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存货种类	2015.05.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21,923.47		921,923.47	456,332.02		456,332.02	729,555.25		729,555.25
工程劳务成本	23,260,337.59		23,260,337.59	23,275,469.69		23,275,469.69	12,182,223.96		12,182,223.96
合计	24,182,261.06		24,182,261.06	23,731,801.71		23,731,801.71	12,911,779.21		12,911,779.21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由原材料、工程劳务成本构成，工程劳务成本为主要构成。工程劳务成本主要核算通信网络工程项目在年末已发生尚未结转的成本。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5月末工程劳务成本占存货余额比重分别为94.35%、98.08%和96.19%。

2014年末工程劳务成本较2013年末增长83.80%，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在建项目数量不断增加，年末已发生尚未结转的成本增长所致。

(六)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2015.05.31	2014.12.31	2013.12.31
房租	205,036.87	551,532.61	298,254.52
物业费	507,495.47	423,353.54	98,326.53
合计	712,532.34	974,886.15	396,581.05

(七)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类别及估计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率及年折旧率：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5	5%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	5%	19.00-31.67

2、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2015.05.31	2014.12.31	2013.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19,626,471.16	19,793,692.34	15,696,462.30
机器设备	9,272,432.50	9,282,421.55	7,606,960.39
运输设备	3,229,136.57	3,651,434.13	3,644,822.85
电子设备及其他	7,124,902.09	6,859,836.66	4,444,679.06
二、累计折旧合计	14,337,966.24	14,012,291.05	10,937,502.83
机器设备	5,965,225.02	5,568,448.02	4,694,641.14
运输设备	2,572,841.32	2,952,906.85	2,591,240.85
电子设备及其他	5,799,899.90	5,490,936.18	3,651,620.8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288,504.92	5,781,401.29	4,758,959.47
机器设备	3,307,207.48	3,713,973.53	2,912,319.25
运输设备	656,295.25	698,527.28	1,053,582.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1,325,002.19	1,368,900.48	793,058.22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机器设备	-	-	-
运输设备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288,504.92	5,781,401.29	4,758,959.47
机器设备	3,307,207.48	3,713,973.53	2,912,319.25
运输设备	656,295.25	698,527.28	1,053,582.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1,325,002.19	1,368,900.48	793,058.22
---------	--------------	--------------	------------

公司现有固定资产处于良好状态，不存在各项减值迹象，故对固定资产未计提减值准备。

（八）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2015.05.31	2014.12.31	2013.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99,807.69	99,807.69	70,888.89
软件	99,807.69	99,807.69	70,888.89
二、累计摊销合计	71,416.53	55,217.43	5,906.00
软件	71,416.53	55,217.43	5,906.0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8,391.16	44,590.26	64,982.89
软件	28,391.16	44,590.26	64,982.89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软件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8,391.16	44,590.26	64,982.89
软件	28,391.16	44,590.26	64,982.89

（九）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2015.05.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减值准备	1,634,398.16	1,958,533.72	1,028,354.16
小 计	1,634,398.16	1,958,533.72	1,028,354.16

五、公司负债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情况如下：

项目	2015.05.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	-	10,000,000.00	5.51	3,800,000.00	3.12
应付账款	41,071,805.09	28.91	71,120,534.29	39.17	54,580,725.94	44.83
预收款项	588,674.52	0.41	3,018,394.42	1.66	315,544.73	0.26
应付职工薪酬	3,906,249.16	2.75	3,476,290.48	1.91	2,683,577.88	2.20



应交税费	3,012,336.88	2.12	6,856,406.71	3.78	4,353,890.74	3.58
应付股利	20,000,000.00	14.08	-	-	-	-
其他应付款	13,333,132.55	9.39	12,142,364.63	6.69	23,124,791.76	18.99
流动负债合计	81,912,198.20	57.66	106,613,990.53	58.73	88,858,531.05	72.98

2013年末、2014年末和2015年5月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88,858,531.05元、106,613,990.53元和81,912,198.20元。公司负债主要由应付账款、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等构成。

（一）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项 目	2015.05.31	2014.12.31	2013.12.31
保证借款	-	10,000,000.00	3,800,000.00
合计	-	10,000,000.00	3,800,000.00

2014年4月29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签订编号为68072014280091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1,000万元，借款期限为2014年4月29日至2015年4月28日，太原高新区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报告期公司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二）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账 龄	2015.05.31		2014.12.31		201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9,259,652.98	71.24	63,531,295.06	89.33	50,554,570.03	45.06
1至2年	10,535,341.94	25.65	6,330,972.98	8.90	3,916,585.57	3.49
2至3年	1,183,900.12	2.88	1,189,123.20	1.67	109,570.34	0.10
3年以上	92,910.05	0.23	69,143.05	0.10	-	-
合 计	41,071,805.09	100.00	71,120,534.29	100.00	54,580,725.9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全部系应付劳务外协单位工程款。2014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2013年末增长1,653.98万元，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增长趋势与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增长趋势一致；2015年5月末应付账款余额较2014年末减少



3,004.87 元，主要系公司支付部分供应商款项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中不存在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2015 年 5 月末，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王保才	4,511,759.53	10.99	工程款
成都军通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3,673,614.77	8.94	工程款
孔万云	1,718,574.70	4.18	工程款
张海军	1,295,011.92	3.15	工程款
杨文宝	1,083,820.63	2.64	工程款
合计	12,282,781.55	29.91	

2014 年末，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孔万云	4,225,210.36	5.94	工程款
成都军通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4,169,650.72	5.86	工程款
王保才	3,782,619.82	5.32	工程款
苏伟	2,796,500.11	3.93	工程款
苏维康	1,997,613.59	2.81	工程款
合计	16,971,594.60	23.86	

2013 年末，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山西鑫耀科贸有限公司	3,178,524.00	5.82	工程款
山西光远技术有限公司	2,664,833.82	4.88	工程款
太原宏达电子有限公司	2,348,500.00	4.30	工程款
高阳	2,258,628.13	4.14	工程款
王保才	1,848,692.69	3.39	工程款
合计	12,299,178.64	22.53	



(三) 预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龄	2015.05.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88,674.52	100	3,018,394.42	100	315,544.73	100
合计	588,674.52	100	3,018,394.42	100	315,544.73	100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余额中不存在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2015年5月末，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永和县广播电视服务中心	450,000.00	76.44	工程款
山西广电信息网络(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5,274.52	16.18	工程款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临汾市分公司	43,400.00	7.37	工程款
合计	588,674.52	100.00	

2014年末，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2,559,092.56	84.78	工程款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运城分公司	218,114.64	7.23	工程款
同煤集团同舟煤业有限公司	149,621.20	4.96	工程款
山西广电信息网络(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9,315.85	1.97	工程款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山西省晋中分公司	32,250.17	1.07	工程款
合计	3,018,394.42	100.00	

2013年末，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忻州分公司	315,544.73	100.00	工程款
合计	315,544.73	100.00	



(四) 应付职工薪酬

2015年1—5月应付职工薪酬情况:

项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05.31
短期薪酬	3,023,379.98	18,661,367.35	18,430,568.28	3,254,179.0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52,910.50	450,392.34	251,232.73	652,070.11
合计	3,476,290.48	19,111,759.69	18,681,801.01	3,906,249.16

2014年应付职工薪酬情况: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短期薪酬	2,187,512.76	31,446,084.03	30,659,816.81	2,973,779.9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96,065.12	1,110,579.16	1,153,733.78	452,910.50
合计	2,683,577.88	32,556,663.19	31,813,550.59	3,426,690.48

2013年应付职工薪酬情况:

项目	2013.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短期薪酬	580,212.56	20,456,223.48	18,848,923.28	2,187,512.7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10,496.97	1,065,087.82	979,519.67	496,065.12
合计	990,709.53	21,521,311.30	19,828,442.95	2,683,577.88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五) 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较税费情况如下:

税项	2015.05.31	2014.12.31	2013.12.31
增值税	120,228.34	1,087,961.11	106,356.18
营业税	16,950.08	5,289.71	1,417,765.51
企业所得税	2,822,562.59	5,543,933.35	2,652,172.90
个人所得税	6,620.81	12,155.58	4,30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131.53	86,016.62	82,862.29
教育费附加	12,149.54	61,541.12	61,901.25
其他	23,693.99	59,509.22	28,522.98
合计	3,012,336.88	6,856,406.71	4,353,890.74



（六）应付股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股利情况如下：

税 项	2015.05.31	2014.12.31	2013.12.31
刘占国	7,595,626.00	-	-
王伟	5,738,496.00	-	-
潘雪桥	2,135,040.00	-	-
赵海涛	1,614,288.00	-	-
张奋飞	892,310.00	-	-
苏杰	774,320.00	-	-
李云	774,320.00	-	-
温建新	400,000.00	-	-
王永军	39,600.00	-	-
贾涛	36,000.00	-	-
合 计	20,000,000.00	-	-

（七）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项 目	2015.05.31	2014.12.31	2013.12.31
保证金及押金	10,981,886.38	3,033,631.00	20,000.00
费用欠款	2,083,541.33	2,567,924.79	6,228,683.31
往来款	267,704.84	6,540,808.84	16,876,108.45
合 计	13,333,132.55	12,142,364.63	23,124,791.76

保证金为主要为公司子公司山西泰诺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2014 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较 2013 年减少 1,098.24 万元，主要系归还股东借款所致；2015 年 5 月末其他应付款余额较 2014 年末增加 119.08 万元，其中保证金及押金增加 794.83 万元，主要系泰诺招标纳入合并范围，收取的投标保证金所致。截至 2015 年 5 月末，泰诺招标共收取 234 家公司的投标保证金，平均每家收取 4.46 万元投标保证金。2015 年 5 月末往来款较 2014 年末减少 627.31 万元，主要系归还股东借款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如下：



账龄	2015.05.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314,029.34	84.86	8,255,601.27	67.99	16,860,370.01	72.91
1至2年	1,825,475.06	13.69	3,090,253.50	25.45	5,346,148.49	23.12
2至3年	173,628.15	1.30	626,509.86	5.16	918,273.26	3.97
3年以上	20,000.00	0.15	170,000.00	1.40	-	-
合计	13,333,132.55	100.00	12,142,364.63	100.00	23,124,791.76	100.00

2015年5月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陈飞	292,527.65	2.19	投标保证金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运城分公司	150,000.00	1.13	电费周转金
河北智恒达塔业有限公司	106,458.00	0.80	投标保证金
河北三信金属结构集团有限公司	77,999.00	0.59	投标保证金
河北宏达钢结构有限公司	75,718.00	0.57	投标保证金
合计	702,702.65	5.27	投标保证金

2014年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张奋飞	2,540,000.00	20.92	借款
赵海涛	2,250,000.00	18.53	借款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运城分公司	150,000.00	1.24	电费周转金
河北中原铁塔制造有限公司	90,967.00	0.75	投标保证金
刘占国	686,513.66	5.65	借款
合计	5,717,480.66	47.09	

2013年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赵海涛	4,331,386.59	18.73	借款
刘占国	4,091,349.00	17.69	借款
王伟	3,000,000.00	12.97	借款
宁波隆兴电信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60,300.00	0.69	投标保证金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运城分公司	150,000.00	0.65	电费周转金
合 计	11,733,035.59	50.74	

六、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股东权益情况如下：

项目	2015.05.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实收资本	50,000,000.00	35.20	50,000,000.00	27.54	20,000,000.00	16.43
盈余公积	2,280,801.20	1.61	2,280,801.20	1.26	1,077,155.43	0.88
未分配利润	7,868,599.73	5.54	22,652,289.47	12.48	11,819,477.59	9.71
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149,400.93	42.34	74,933,090.67	41.27	32,896,633.02	27.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149,400.93	42.34	74,933,090.67	41.27	32,896,633.02	27.02
负债和所有者 权益总计	142,061,599.13	100.00	181,547,081.20	100.00	121,755,164.07	100.00

(一) 实收资本

2015年1—5月公司实收资本情况如下：

股东 名称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05.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刘占国	14,830,752.00	29.66	4,169,248.00	-	19,000,000.00	38.00
王伟	12,305,733.00	24.61	2,040,507.00	-	14,346,240.00	28.69
潘雪桥	7,398,740.00	14.80	-	2,061,140.00	5,337,600.00	10.68
赵海涛	3,228,576.00	6.46	-	1,228,576.00	2,000,000.00	4.00
苏杰	2,377,381.00	4.75	382,204.00	-	2,759,585.00	5.52
张奋飞	1,600,000.00	3.20	630,775.00	-	2,230,775.00	4.46
李云	4,409,351.00	8.82	-	2,473,551.00	1,935,800.00	3.87
温建新	800,000.00	1.6	200,000.00	-	1,000,000.00	2.00
王永军	1,015,985.00	2.03	-	415,985.00	600,000.00	1.20
贺月明	-	-	500,000.00	-	500,000.00	1.00
张铭	-	-	200,000.00	-	200,000.00	0.40
贾涛	1,033,169.00	2.07	-	943,169.00	90,000.00	0.18
左献娟	507,993.00	1.02	-	507,993.00	-	-
刘卫萍	492,320.00	0.98	-	492,320.00	-	-



合计	50,000,000.00	100.00	8,122,734.00	8,122,734.00	50,000,000.00	100.00
----	---------------	--------	--------------	--------------	---------------	--------

2014 年公司实收资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2014.01.0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刘占国	9,269,220.00	46.35	5,561,532.00		14,830,752.00	29.66
王伟	6,405,220.00	32.03	5,900,513.00		12,305,733.00	24.61
赵海涛	3,517,860.00	17.59		289,284.00	3,228,576.00	6.46
温建新	500,000.00	2.50	300,000.00		800,000.00	1.6
刘卫东	307,700.00	1.53		307,700.00		
潘雪桥			7,398,740.00		7,398,740.00	14.8
李云			4,409,351.00		4,409,351.00	8.82
苏杰			2,377,381.00		2,377,381.00	4.75
张奋飞			1,600,000.00		1,600,000.00	3.20
贾涛			1,033,169.00		1,033,169.00	2.07
王永军			1,015,985.00		1,015,985.00	2.03
左献娟			507,993.00		507,993.00	1.02
刘卫萍			492,320.00		492,320.00	0.98
合计	20,000,000.00	100.00	30,596,984.00	596,984.00	50,000,000.00	100.00

2013 年公司实收资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2013.01.0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刘占国	6,034,000.00	30.17	3,235,220.00		9,269,220.00	46.35
谢惠英	4,525,600.00	22.63		4,525,600.00		
赵海涛	4,525,600.00	22.63		1,007,740.00	3,517,860.00	17.59
王伟	4,525,600.00	22.63	1,879,620.00		6,405,220.00	32.03
徐军	186,000.00	0.93		186,000.00		
温建新	186,000.00	0.93	314,000.00		500,000.00	2.5
王强	17,200.00	0.08		17,200.00		
刘卫东			307,700.00		307,700.00	1.53
合计	20,000,000.00	100.00	5,736,540.00	5,736,540.00	20,000,000.00	100.00



（二）盈余公积

2014 年末公司盈余公积情况如下：

项 目	法定盈余公积	任意盈余公积	金 额
2013.01.01	387,856.08	-	387,856.08
本年增加	689,299.35	-	689,299.35
本年减少	-	-	-
2013.12.31	1,077,155.43	-	1,077,155.43
本年增加	1,203,645.77	-	1,203,645.77
本年减少	-	-	-
2014.12.31	2,280,801.20	-	2,280,801.20
本期增加	-	-	-
本期减少	-	-	-
2015.05.31	2,280,801.20	-	2,280,801.20

（三）未分配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利润情况如下：

项 目	2015年1-5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22,652,289.47	11,819,477.59	5,615,783.44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调减“-”）	-	-	-
年初未分配利润	22,652,289.47	11,819,477.59	5,615,783.44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16,310.26	12,036,457.65	6,892,993.5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1,203,645.77	689,299.3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000,000.00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其他	-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7,868,599.73	22,652,289.47	11,819,477.59

七、现金流量情况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	2013年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216,310.26	12,036,457.65	6,892,993.5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96,542.25	2,905,899.12	925,348.80
固定资产折旧	828,042.02	1,715,487.28	1,175,898.88
无形资产摊销	16,199.10	37,436.00	5,906.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70,108.53	-33,975.22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8,000.00	667,710.93	305,248.0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4,135.56	-726,474.78	-231,337.2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0,459.35	-10,820,022.50	-6,880,134.0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178,941.39	-43,315,178.35	-25,421,030.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704,054.58	8,430,874.75	43,340,773.34
其他	2,600,000.00	-2,395,900.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30,463.62	-31,497,686.09	20,113,667.1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
债务转为资本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587,067.11	20,207,378.36	27,704,591.1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207,378.36	27,704,591.14	8,917,036.6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20,311.25	-7,497,212.78	18,787,554.51

1、母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析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营业收入 + 增值税销项税额) - 应收账款本期增加额 + 应收票据本期减少额 + 预收账款本期增加额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
营业收入	61,653,236.50	213,694,954.09
销项税	90,638.49	3,824,883.55



减：期末应收账款	83,604,891.25	112,401,867.63
加：期初应收账款	112,401,867.63	70,273,421.92
加：期末预收账款	588,674.52	3,018,394.42
减：期初预收账款	3,018,394.42	315,544.73
测算结果	88,111,131.47	178,094,241.62
母公司报表数	88,111,131.47	178,094,241.62
差额	-	-

2、母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营业成本 + 本期付出的增值税进项税额 + 存货项目增加 + 应付账款项目减少 + 预付款项项目增加。

项目	2015年1—5月	2014年
主营业务成本	47,777,654.02	168,597,968.37
加：进项税	90,412.82	774,374.90
减：期末应付账款	40,431,875.09	69,576,405.35
加：期初应付账款	69,576,405.35	54,580,725.94
加：期末预付账款	2,673,341.15	2,828,915.08
减：期初预付账款	2,828,915.08	3,463,966.08
加：期末存货	24,182,261.06	23,731,801.71
减：期初存货	23,731,801.71	12,911,779.21
减：成本中的工资	9,424,149.01	24,078,820.47
减：成本中的折旧	625,369.43	1,153,783.17
测算结果	67,257,964.08	139,329,031.72
报表数	67,257,964.08	139,329,031.72
差额	-	-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1、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为刘占国。

2、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同力达监理	山西	太原市小店区并州	监理、咨询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取得
泰诺招标	山西	太原市小店区	招标代理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取得
德赛设计	山西	太原市迎泽区	设计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取得
永诚工程	山西	太原市小店区	工程咨询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取得

3、持股 5%以上的股东

股东姓名	与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
刘占国	5%以上的股东	38
王伟	5%以上的股东	28.69
潘雪桥	5%以上的股东	10.68
赵海涛	5%以上的股东	4
苏杰	5%以上的股东	5.52

4、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会	刘占国、赵海涛、李云、张奋飞、苏杰
监事会	潘雪桥、王伟、张小奎
高级管理人员	刘占国、张奋飞、贺月明、苏杰、张铭

赵海涛和张奋飞实际控制的公司情况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中“（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方存在关联方应付情况如下：

科目名称	关联方	2015.05.31	2014.12.31	2013.12.31
其他应付款	赵海涛	-	2,250,000.00	4,331,386.59
其他应付款	张奋飞	-	2,540,000.00	-
其他应付款	刘占国	-	686,513.66	4,091,349.00



其他应付款	王伟	-	-	3,000,000.00
-------	----	---	---	--------------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至 2015 年 5 月末，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三）承诺事项

截至 2015 年 5 月末，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5 年 7 月 26 日，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情况进行了整体评估，并出具了《山西众至诚通信传输有限公司拟实施公司股份制改造涉及的山西众至诚通信传输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中和评报字[2015]第 TYV1013 号）。

本次评估选择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评估基准日的最终评估结果。具体评估结论如下：

在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5 月 31 日，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14,528.82 万元，总负债为 8,229.40 万元，净资产为 6,299.42 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为 310.45 万元，增值率为 5.18%。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原《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1、弥补上一年度亏损；2、提取法定公积金百分之十；3、提取任意公积金；4、支付股东股利。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2015年4月30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宣告向股东分配股利2,000万元。截至2015年5月末尚未实际分红。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开转让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2、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3、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4、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十二、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一) 业务区域集中和客户依赖风险

公司作为通信网络技术服务提供商，主要客户为三大电信运营商。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移动”），收入贡献最大是山西省，存在业务区域集中及客户依赖风险。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5月，来自山西移动的业务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4.46%、88.56%和79.14%；来自山西省的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比重分别为99.43%、98.68%和91.86%。

从2014年开始，公司谋求在山西省外发展机会，逐步在四川省和内蒙古布局，入围当地电信运营商，获得项目机会，开拓山西省外收入来源，降低对山西移动单一客户的依赖。



（二）市场拓展风险

随着电信运营商采购招标的公开化和透明化程度不断增强，一方面，公司在现有主要的业务区域山西省将面临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另一方面，也为公司参与外省运营商的竞标提供了业务机会。近年来公司实施了积极的市场拓展计划，在四川、山西和内蒙古参与相关项目。

市场拓展将带来设备购置、人员工资、办公场所租赁等运营成本的增加。同时，由于各地的经济发展水平、经营环境、公司的市场影响力以及本地化程度存在差异，因而公司存在一定的业务拓展风险。如果在新地区的业务拓展中未能取得预期的业务机会，公司会产生一定的投资损失，也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及未来业绩增长的持续性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三）电信运营商未来投资规模不确定性风险

在通信网络技术服务领域，电信运营商处于基础性核心地位，运营商对网络建设的投资规模直接决定了通信网络工程服务、通信网络维护服务及通信网络优化服务的业务规模，并直接影响着通信网络技术服务提供商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目前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是通信网络工程服务，分别占2013年、2014年、2015年1—5月营业收入的54.37%、70.71%和61.24%，占比较大。运营商投资规模的变动会对公司的经营情况产生影响。

随着3G网络应用的成熟和4G网络商用化进程的推进，运营商的资本支出计划稳中有升，但宏观经济环境和产业政策的变动使得运营商的投资规模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和波动性。同时，通信运营商也可能根据不同省份的经济状况、业务收入情况及自身战略规划，调整资本支出计划和各地区投资规模，导致其实际资本支出低于预期。若通信行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电信运营商资本性支出大幅下降，将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四）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由于三大运营商的市场格局和通信网络技术服务业的充分竞争性，使得运营商在商务谈判、合同签订、结算付款等方面处于优势地位。根据公司与三大电信运营商签署的合同，一般通信网络工程服务项目在初验、审计、开票完成后，公司才可以收回大部分款项，回款周期较长，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高。在可预期的



未来几年，运营商仍将保持上述优势，且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应收账款余额可能持续上升且保持较高的水平。

公司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 80% 以上，尽管三大运营商实力雄厚、信用良好，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但由于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且客户比较集中，如果运营商延期付款，将会导致公司现金流紧张，给公司的正常经营及业务扩张带来不利影响。

（五）劳务用工成本上升的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不断拓展，营业收入不断提高，公司总用工人数也在不断增加。除项目承揽、方案设计、现场督导、设备调测、质量检验、协助验收等对管理水平和技术水平要求相对较高的工种外，其他辅助性强，且技术含量较低的工作，公司依据行业惯例通过劳务采购完成。

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将会进一步扩大劳务采购规模。虽然报告期内公司劳务采购价格基本保持稳定，但近年来我国总体人工成本不断上升，如果未来劳务用工成本上升，将可能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毛利率水平。

由于通信网络技术服务项目存在一定的阶段性，某些特定阶段需要大量简单劳动力。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的业务规模、人员配备和经济性，公司在简单劳动力需要量大时，向劳务外协供应商采购劳务。由于可以提供简单劳动力的劳务外协供应商数量众多，供给充足，公司可以在市场上进行自主选择。公司对劳务外协供应商的选择主要考虑：劳务外协单位规模、经验、与公司过往合作情况、报价等因素。在采购价格方面，具有较强的控制力，因此近年来虽然人工费用有所上升，但公司劳务外协价格基本维持不变。

（六）异地管理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特有的本地化服务的制约，公司一般都采取设立分公司的形式在各省、市开展业务。受人员素质、公司制度、地域差距等因素的影响，分公司可能因管理不善而造成经营方面的问题，存在异地管理的风险。

（七）劳务外包风险

由于公司的服务项目中存在需要大量劳动力完成的工作，从经济和效率角度



考量，公司将项目中非核心的且技术含量较低劳务作业交给劳务外包方完成。根据《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规定，取得专业承包资质的企业可以将承接的专业工程中的劳务作业依法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劳务分包企业。经核查，目前公司持有由山西省建设厅颁发的编号为 A3114014010506 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有权将其承包的专业工程中的劳务作业分包给劳务分包企业，但如公司的劳务外包方未取得相关《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则不符合《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的有关要求，可能面临因此受到建设行政管理部门处罚的风险。

公司制定质量管理制度，对劳务外协单位的施工质量有明确要求。公司派出项目现场督导人员，全程跟踪项目，提出施工建议，及时发现施工中存在的质量问题，要求劳务外协单位进行整改。对于施工质量较差的劳务外协单位作清退处理，不再合作。和电信运营商指定的项目监理单位一起对项目质量和进度进行把控，劳务外协单位的工作质量需要完全满足电信运营商的要求。在项目经过电信运营商初验合格，公司与劳务外协单位进行结算，对劳务外协方的工作质量进行全面评价。

（八）公司及分公司租用的部分办公场所未办理房屋产权证风险

公司全部办公场所均为租赁，无自有房产。公司租用的部分房产尚未办理房屋产权证，存在对公司正常租赁产生纠纷的风险。公司租赁的部分房产系住宅，存在被工商等行政部门责令整改和罚款风险。

（九）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够完善。股份公司设立后，虽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公司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十）管理风险

公司近年来发展迅速，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管理水平



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十一）实施股利分配带来资金风险

2015年4月30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宣告向股东分配股利2,000万元。按照股东承诺，近期无实施股利分配计划，待公司资金宽裕后再择机实施股利分配，不会强制公司在流动资金紧张时主张实施分红，公司股利分配不会影响到公司正常业务开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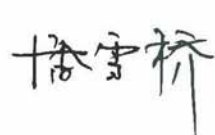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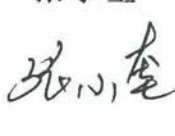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众至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的签字、盖章页)

全体董事:

刘占国 	苏杰 	张奋飞 
赵海涛 	李云 	

全体监事:

潘雪桥 	王伟 	张小奎 
--	---	---

高级管理人员:

刘占国 	苏杰 	张奋飞 
贺月明 	张铭 	

众至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15年11月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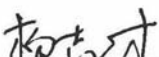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组成员：


王志旺


杨志才


王红程

项目组负责人：


王志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2015 年 11 月 6 日



二、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众至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徐 华

签字注册会计师：

江永辉

闫 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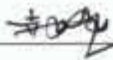
2015 年 11 月 6 日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众至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郝建亚 

经办律师：

韩 盈 

孔伟平 

北京市鑫诺律师事务所

2015年 11月 6日



四、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中和评报字（2015）第 TYV1013 号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众至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杨志明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史天毅

庄卫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